



股票代碼：8466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M.J. International Co., Ltd.

2023年度年報

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mjig.com>

2024年5月15日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王傳漢

聯絡電話：(886)2-2268-4666

職稱：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IR@mjig.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怡秀

聯絡電話：(886)2-2268-4666

職稱：執行長特別助理

電子郵件信箱：IR@mjig.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本公司

名稱：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2-2268-4666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網址：www.mjig.com(以下子公司網址皆相同)

(二)臺灣子公司

名稱：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2-2268-4666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大暖路126號

(三)香港子公司

名稱：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電話：(886)2-2268-4666

地址：31/F., Chinachem Century Tower, 17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名稱：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電話：(886)2-2268-4666

地址：31/F., Chinachem Century Tower, 17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四)香港子公司之臺灣分公司

名稱：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電話：(886)2-2268-4666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大暖路126號

(五)薩摩亞子公司：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Chambers,P.O.Box 1225,Apia,Samoa

電話：(886)2-2268-4666

(六)大陸孫公司

名稱：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電話：(86)769-8983-1234

地址：廣東省東莞市中堂鎮潢涌第三工業區

名稱：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地址：廣東省東莞市石碣鎮桔洲第三工業區

電話：(86)769-8663-2083

名稱：重慶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電話：(86)023-632-600

地址：重慶市渝中區大坪龍湖時代天街B館3號樓1902

名稱：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電話：(86) 010-8736-4856

地址：北京市亦莊經濟開發區榮華南路君安國際2號樓2705室

名稱：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電話：(86) 021-6482-8022

地址：上海市閔行區申虹路1088弄36號7樓

名稱：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電話：(86) 020-3724-3136

地址：廣州市天河區廣州大道北512號天平裝飾材料城主樓411號
 名稱：武漢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電話：(86)027-8784-9788
 地址：武漢市武昌區中北路109號武漢1818中心(二期)第6-7幢6棟36層1號
 名稱：西安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電話：(86) 132-7935-2318
 地址：西安市高新區高新六路21號萬象匯6幢1單元9層10901室
 名稱：瀋陽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電話：(86) 024-2510-2977
 地址：瀋陽市于洪區洪潤路116-1-4門

(七)加拿大孫公司：Green Touch Floors Inc.

地址：25 Esna Park Dr. Unit 2 MARKHAM, ONTARIO CANADA L3R 1C9
 電話：647-728-1346

(八)工廠

名稱：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電話：(86)769-8663-2083
 地址：廣東省東莞市石碣鎮桔洲第三工業區
 名稱：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電話：(86)769-8983-1234
 地址：廣東省東莞市中堂鎮潢涌第三工業區
 名稱：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6-3009-666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三路15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2-2311-1838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3樓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886)2-2725-9988
 會計師姓名：陳薔甸會計師、陳招美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查詢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 www.mjig.com

七、董事會名單（設籍臺灣之獨立董事應增加記載國籍及主要經歷）：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主要經歷
董事長	薩摩亞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本源	初中畢業 震鴻塑膠工業(股)公司業務經理/生產課長 光仁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廠長 美喆公司總經理
董事	薩摩亞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註)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建銘	中國科技大學畢業 冠成有限公司 投資部副總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主要經歷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多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中華民國	代表人：何平僊	國立台灣大學畢業 台塑美國公司財務長 泰國卜蜂集團海外財務長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安修	國小畢業 吉田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星誠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中華民國	謝明峰	黎明工專化工科 幸味村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哲宏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安永金融科技(股)公司執行總監 機智證券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瑞銀瑞銀投信總經理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志聖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行銷學系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特聘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教授兼 商學院學術副院長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鍾文仁	美國康乃爾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中原大學計算機中心主任 中原大學智慧製造研發中心副主任

註：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於2023/7/26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其董事職務當然解任。

八、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陳本源

聯絡電話：(886)2-2268-4666

職稱：董事長

電子郵件信箱：IR@mjig.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及公司簡介.....	4
二、公司架構.....	4
三、公司沿革.....	4
四、風險事項.....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8
肆、募資情形.....	59
一、資本及股份.....	59
(一)股本來源.....	59
(二)股東結構.....	59
(三)股權分散情形.....	60
(四)主要股東名單.....	6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1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1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1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62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6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4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6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4

伍、營運概況.....	65
一、業務內容.....	6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86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五、勞資關係.....	86
六、資通安全管理.....	87
七、重要契約.....	89
陸、財務概況.....	9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7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98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8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7
一、財務狀況.....	187
二、財務績效.....	188
三、現金流量.....	1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8
六、與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9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2023年，全球整體經濟環境受到供應鏈變化與環保法規日趨嚴格，區域戰爭以及中美貿易戰升溫等影響，導致全球景氣動能產生轉變。美喆集團全力調度資源滿足客戶的需求，在去年經營團隊與全體同仁除積極降低成本外，持續開發推出新產品，深耕既有市場客戶，並積極佈局北美市場、日本市場與開發海外其他客戶，預期努力將於2024年度逐步開花結果。

美喆集團2023年經營重點在於成本控制及研發新產品。在成本控制方面，透過集團各廠區優化整合，強化生產效率並致力降低生產成本，同時將生產自動化以機器取代快速上漲之人工成本。並持續投入在製程改善、良率提升等，以期貢獻於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提升。其次，整合公司銷售團隊，執行客戶分級、產品分級策略，使本公司可充分滿足不同層級客戶之需求，以提升產品競爭力及毛利率。

對公司而言，除了極力擴大新市場的滲透外，並持續精進美喆於全球石塑地磚市場競爭利基，採取產品創新研發、國際獎項與專利佈局，同時提升生產效率、改善不良率與材料成本的降低，而事實證明了我們仍維持穩健的獲利能力，並將成果不吝回饋予股東。

為美喆更長遠永續經營發展，在研發方面致力於新產品開發、朝向環保健康綠建材、無污染等訴求，以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仍充斥不確定性，加劇石塑地磚市場汰弱留強，而美喆更以「綠的企業」為理念，持續增強公司營運體質、擴大產品創新差異、精實生產管理，全力開拓新市場及新客戶，並朝向轉型升級及永續經營接軌國際。

以下就202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2024年營業計劃概要進行報告：

一、2023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實施概況

2023年全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2,702,434仟元，較2022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3,262,778仟元，衰退約17.2%。營收衰退係產業受總體經濟環境的影響，客戶端持續降低庫存，訂單減少，致使本年度營業收入相對減少。

(二)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與2022年度之比較情形：

202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營業收入為2,702,434仟元，銷貨成本為2,284,358仟元，銷貨毛利418,076仟元，毛利率為16.3%，歸屬於母公司稅後淨損為64,313仟元，淨利率為-2.4%，與2022年之比較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銷貨收入	2,702,434	3,262,778	(560,344)	-17.17%
銷貨毛利	418,076	688,967	(270,891)	-39.32%
營業淨(損)利	(9,293)	151,336	(160,629)	-106.14%
歸屬於母公司 稅後淨(損)利	(64,313)	143,494	(207,807)	-144.82%

2023年營業額較2022年減少560,344仟元，以銷售區域分析，歐美為彈性地板之主要市場：歐洲地區，銷售佔比為61.7%，仍為美喆公司主要銷售市場。美國市場近年來高速增長，北美地區銷售佔比約21.2%。台灣市場則佔比約6.6%、其它地區合計佔比約6.7%、中國大陸地區佔比約3.9%。隨著北美、亞洲其它地區營業額的成長，美喆集團近幾年度以深化銷售區域分散之策略，已有顯著成效。2024年仍持續加強北美地區客戶之銷售及服務，帶動北美地區業績成長。

(三)獲利能力分析

由於2023年毛利率為16.3%，並較2022年減少5個百分點，營業費用小幅下降0.7%，營業費用金額減少110,262仟元，營業淨損9,293仟元。此外，2023年營業外收支較2022年減少13,613仟元，維持1%。2023年歸屬於母公司稅後淨損為64,313仟元，淨利率為-2.4%。

(四)研究發展狀況

美喆集團近年開發結合農業剩餘資源的地磚，其中獲得三項大獎(德國iF、德國Reddot與美國IEDA)的稻殼地板已接單量產，並且取得美、中、台三地發明專利，美喆未來也將在此基礎上繼續延伸，結合企業社會責任及循環經濟的概念，將農林業剩餘資源做更好的運用，開發出更環保及安全的創新產品。另由於近年病毒疫情肆虐對全球人類的生命安全及生活方式造成非常大的衝擊，故除了市面上本有抗菌防黴的產品，美喆更開發高規格의 抗病毒地磚，不僅表面塗層抗病毒，連耐磨層也有長期抗病毒功效，產品並取得日本抗菌製品技術協議會(SIAA) 抗病毒標章證書，相關專利則先於2022年12月在美、中、台三地申請發明專利，目前於審核作業程序。以上這些商業化新產品是公司因應市場趨勢持續戮力研究的結果，為了公司永續發展，除了建構更優質的研發環境及引進更多專業人才，而新材料開發、生產設備自動化及節能減廢工作始終都是美喆長期積累的競爭優勢。

二、2024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美喆近年來已提早佈局大中華以外廠區:台南廠為SPC產品旗艦廠,於2022年10月新廠開幕後,目前為服務美洲地區客戶之生產中心,可分散國際區域政治風險。2023年度美系客戶陸續完成訪廠審查與認證後,2024年已有穩定訂單,台南廠將持續強化本身的經營體質,以完整產品線滿足客戶多元需求,預計於2024年度創造更好的佳績。美喆對於目前歐洲地區的市場銷售,保持審慎樂觀看法。主要客戶於2024年訂單已有回溫,且較去年度成長,消費端需求穩健恢復後,有助於創造集團整體營運成長的動能。而公司在2023年底JAPAN BUILD東京建築綜合展也有所斬獲,除有效提升當地客戶尋單熱絡度,並與日本進口商客戶簽訂合作意向書,有助日本市場拓展契機。未來,美喆將持續透過LVT及SPC雙產品深化商用與家用市場銷售,再加上創新產品稻殼地板(RSPC)、PP以及抗病毒地板的推出與市場拓展,希冀帶動營收與獲利的同步成長。

展望2024年,本公司強化公司銷售團隊,執行客戶分級、產品分級策略,使本公司可充份滿足不同層級客戶之需求,提升產品競爭力及毛利率。透過集團各廠區轉型優化,強化生產效率並致力降低生產成本,將生產自動化以機器取代快速上漲之人工成本。並持續投入在新產品開發、製程改善、良率提升等,以期貢獻於本公司營收及獲利。

美喆公司具有悠久歷史,並擁有累積多年的專業技術與求新求變的經營團隊。我們將持續進行團隊組織優化,強化公司內部與客戶、供應商之共同協作,並深化美喆公司之長期競爭力,朝著公司、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社會的全體最大利益而努力,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經營。美喆本著誠、勤、樸、慎的企業精神,欲醞釀成果必須先厚植根基。面對世界變局,經營團隊與全體同仁必定全力以赴,共同開創新格局,努力達成目標。

謹祝全體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M.J.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陳本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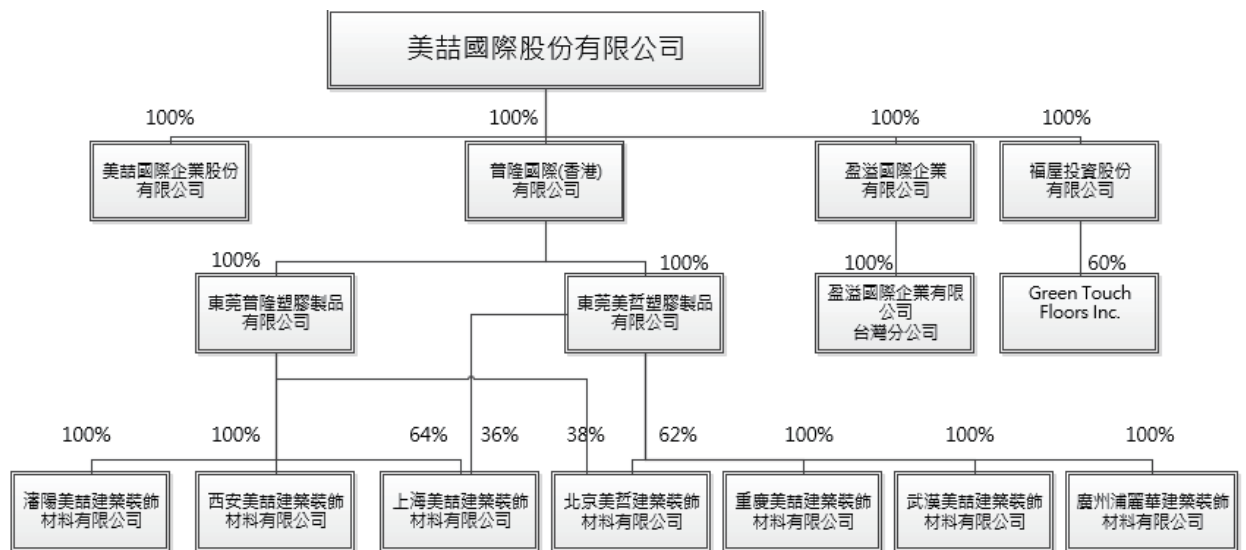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及公司簡介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M.J.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本公司或開曼美喆) 係 2010 年 10 月 8 日 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之控股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除 Green Touch Floors Inc. 為間接持有 60% 之子公司外，其餘子公司皆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100% 持有，本公司於 2023 年 6 月 21 日決議通過出售長春美樺塑木制品有限公司 70% 之股權，並對該等子公司喪失控制權。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所經營主要營業項目為片材型石塑地板開發、生產與銷售。

二、公司架構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1982年	6月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臺灣新北市樹林區成立。
1986年	5月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遷址臺灣新北市土城區。
1990年	10月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擴大生產產能。
1993年	6月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工廠成立於東莞市石碣鎮。
1997年	建立 Prolong 地磚品牌，銷售於臺灣、中國大陸地區。
2001年	東莞普隆廠通過 ISO 9001 認證。
2002年	東莞普隆廠通過法國 CSTB 認證。
2005年	東莞普隆廠擴廠完成並通過 ISO 14001 認證。
2006年	8月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美哲廠落成於中堂鎮。
2008年	4月東莞市普隆廠擴廠完成並開始量產。
2010年	擴建東莞美哲廠(美哲二廠)落成，為全自動生產線工廠。
2010年	10月於開曼設立第一上市申請主體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並於香港設立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Prol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調整。
2011年	創立浦麗華 PROMAX 品牌銷售於臺灣、中國大陸地區。

年度	重要記事
2012年	11月成立重慶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從事中國大陸銷售業務。 11月成立香港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及臺灣分公司從事國際銷售業務。 - 取得中國大陸新型及發明、臺灣新型及日本新型免膠PVC止滑地磚相關專利。 - 通過SA8000認證及BRE綠色環保認證。
2013年	- 通過Floor Score美國室內空氣健康排放標準認證。 - 設立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及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以經營中國大陸銷售市場。 - 推出凱普洛KAAPFLOR品牌擴大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市場。
2014年	- 榮獲臺北經營管理研究院第二屆大陸傑出台商獎-外銷傑出獎。 - 取得臺灣新型、中國大陸新型、日本新型及美國發明之止滑地板相關專利。 - 取得臺灣新型及美國發明之新穎環保型地磚相關專利。
2015年	- 擴建東莞美哲三廠落成。 - 擴建東莞美哲廠油壓生產線落成。
2016年	- 設立武漢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以經營中國大陸銷售市場。 - 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取得中華民國內政部健康綠建材標章證書。
2017年	設立西安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以經營中國大陸銷售市場。
2018年	上海營銷中心成立以經營中國大陸銷售市場。
2019年	設立瀋陽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以經營中國大陸銷售市場。
2020年	為分散產能及分散市場，本公司台南新廠投資案位於台南科技工業區正式動土興建。
2021年	設立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專司製造VSPC產品。
2022年	- RSPC獲得德國紅點(Red Dot)、德國iF及美國IDEA設計大獎。 - PP地板獲得德國紅點(Red Dot)及美國IDEA設計大獎。 - 台南新廠2022/10/17於台南市安南區開幕，專司製造SPC產品。
2023年	- 於6月出售持有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之股權。 - 台南新廠室內空間設計，獲得芬蘭建築設計室內設計類銀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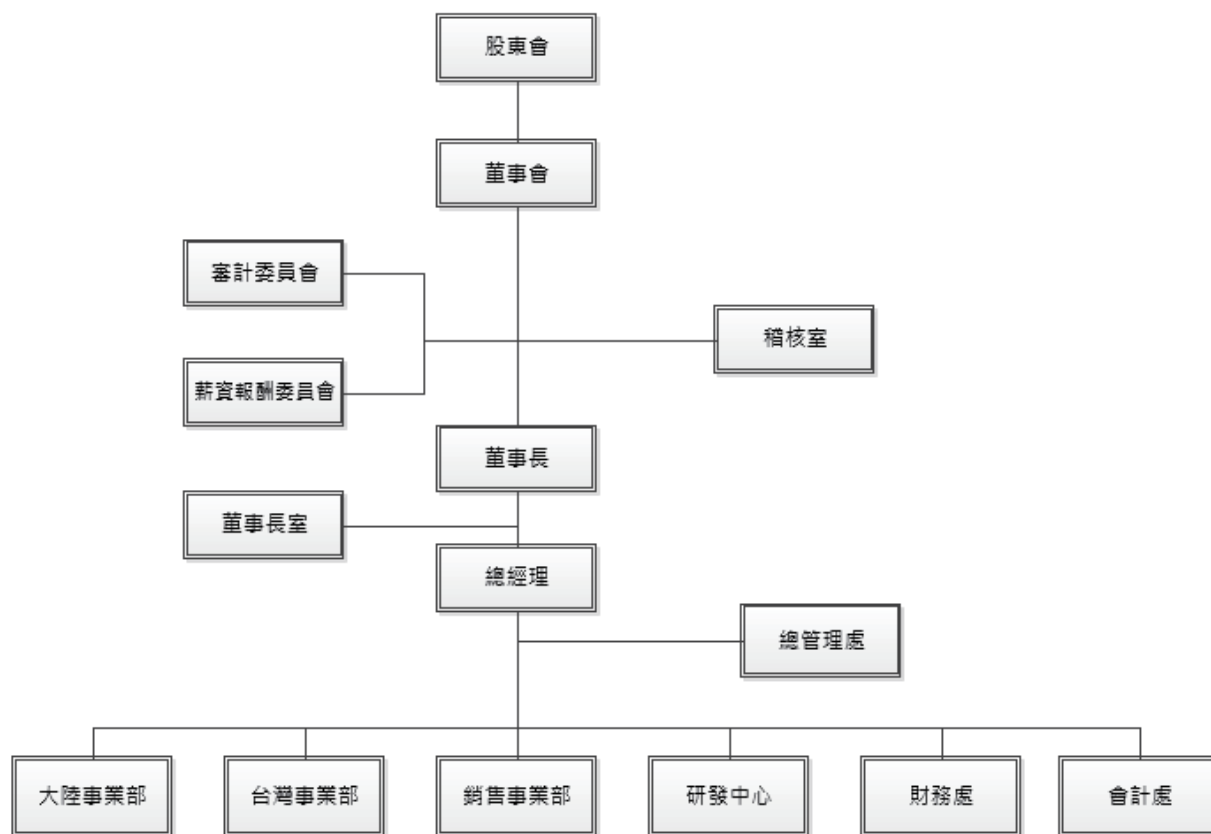
四、風險事項

請詳閱本年報第柒章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職掌
董事會	針對公司之業務經營做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審計委員會	監督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針對主管機關及公司內部規章、流程、簽核等相關制度與執行，進行各項作業稽核並提供改善建議。
董事長室	規劃企業的營運策略、訂定營運目標、投資項目之評估與推行、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宜之規劃與執行。
總管理處	擬定集團人資、總務、資訊、法務、文管、ISO、環安衛事宜管理目標，並執行管理。 擬定改善各事業單位經營績效專案，並執行專案。 整合公司資訊資源之運用與資訊安全之管理

部門	工作職掌
大陸事業部	統籌集團大陸地區及所轄單位整體性策略規劃及專案之籌劃，各處呈核經營計畫與績效等資料之評估與彙整，對公司各項專案及各處工作目標、進度加以追蹤、督導與協助，外部經營管理情報、資訊之收集與提供，召開經營會議。
台灣事業部	統籌集團台南廠及所轄單位整體性策略規劃及專案之籌劃，各處呈核經營計畫與績效等資料之評估與彙整，對公司各項專案及各處工作目標、進度加以追蹤、督導與協助，外部經營管理情報、資訊之收集與提供，召開經營會議。
銷售事業部	統籌集團業務行銷、銷售等事宜。
研發中心	整合新材料、新技術及新功能開發新產品或新製程，協助技術移轉及導入量產，並制定BOM、SOP等相關文件。 前瞻技術與產品新概念之評估研究，執行委外研發合作案，先期市場調查及訂定產品開發計畫。 產品專利檢索、評估、申請及維護等工作。
財務處	負責公司資金規劃調度、出納、股務等事宜。
會計處	負責公司會計、預算、稅務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

2024年4月27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薩摩亞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4,478,400	6.78%	4,478,400	6.78%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本源	男 71~80	2021/8/12	3 年	2014/3/24	731,797	1.11%	731,797	1.11%	(註1)	(註1)	(註2)	(註2)	初中畢業 震鴻塑膠工業(股) 公司業務經理/生 產課長 光仁塑膠工業有限 公司廠長 美詰公司總經理	美詰國際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Opulent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董事 Prol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董事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 公司總經理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 司總經理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 限公司總經理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 限公司總經理	-	-	-	-
董事	薩摩亞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12,204,000	18.47%	4,393,440	6.65%	-	-	-	-	-	-	-	-	-	(註3)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建銘	男 41~50	2021/8/12	3 年	2014/8/7	-	-	180,000	0.35%	-	-	(註4)	(註4)	中國科技大學畢業	冠成有限公司 投資 部副總	-	-	-	(註4)
董事	英屬維京 群島	元大商業銀行 受託保管多運 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2021/8/12	3 年	2018/9/5	7,779,000	11.78%	7,779,000	11.78%	-	-	-	-	-	-	-	-	-	-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 (就) 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有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中 華 民 國	代 表 人: 何 平 億	男 71~80	-	-	-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畢業 台塑美國公司財務 長 泰國卜蜂集團海外 財務長	本間高爾夫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林 安 修	男 61~70	2021/8/12	3 年	2010/10/8	1,370,500	2.07%	1,714,500	2.60%	437,500	0.66%	-	-	國小畢業 星誠有限公司董事 長	吉田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美誌國際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Prol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董事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謝 明 峰	男 51~60	2021/8/12	3 年	2014/8/7	760,000	1.15%	760,000	1.15%	557,000	0.84%	(註5)	(註5)	黎明工專化工科 幸味村有限公司董 事長	幸味村有限公司董事 長 美誌國際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監察人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 限公司監察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 限公司監察 Wei Chung Development Co., Limited 董事長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邱 志 聖	男 51~60	2021/8/12	3 年	2020/6/9	-	-	-	-	-	-	-	-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 學行銷學系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 經營與貿易學系教 授兼商學院學術副 院長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 易學系特聘教授 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鍾 文 仁	男 61~70	2021/8/12	3 年	2021/8/12	-	-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機 械工程碩士/博士 中原大學產學營運 處副處長 中原大學研發處專 案推動辦公室主任	中原大學智慧製造研 發中心副主任 中原大學計算機中心 主任	-	-	-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還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哲宏	男 61~70	2022/6/15	2年	2022/6/15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 碩士 安永金融科技(股) 公司執行總監 機智證券投資顧問 有限公司總經理 瑞銀投信總經理	安永金融科技(股)公 司執行總監	-	-	-	-

註1：陳本源之配偶持有ALPHA MARVEL CORPORATION 100%股權，ALPHA MARVEL CORPORATION持有本公司4.23%股權。

註2：陳本源持有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100%股權，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持有本公司6.78%股權。

註3：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於2023/7/26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其董事職務當然解任。

註4：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董事解任前，陳建銘持有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12%股權，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公司18.47%股權。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董事解任後，陳建銘持有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0%股權，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公司6.65%股權。

註5：謝明峰持有Wei Chung Development Co., Limited 39.70%股權，Wei Chung Development Co., Limited持有本公司0.21%股權。

註6：本公司共有七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有三席，高於兩席及1/5之規定，且在財務會計及行銷專精上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並落實公司治理，且公司董事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董事會保有客觀性及監督職能。

2.監察人：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4年4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陳本源(100%)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註)	陳春波(28%)、劉菊妹(12%)、陳建元(12%)、 陳建龍(12%)、陳建銘(12%)、陳嫚羚(12%)、 張麗鳳(12%)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多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CT Bright Fund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100%)

註: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於2023/7/26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其董事職務當然解任。

4.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4年4月27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CT Bright Fund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100%)	CT Bright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正大光明資本有限公司 (100%)

(二) 董事資料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本源	震鴻塑膠工業(股)公司業務經理/生產課長 光仁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廠長 美詰公司總經理 美詰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Opulent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董事 Prolong International Co.,Limited董事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陳建銘 (註)	中國科技大學畢業 冠成有限公司 投資部副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何平僊	國立台灣大學畢業 台塑美國公司財務長 泰國卜蜂集團海外財務長 本間高爾夫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林安修	吉田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星誠有限公司董事長 Prol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謝明峰	黎明工專化工科 幸味村有限公司董事長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監事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監事 Wei Chung Development Co., Limited. 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邱志聖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行銷學系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教授兼商學院學術副院長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特聘教授 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鍾文仁	美國康乃爾大學機械工程碩士/博士 中原大學智慧製造研發中心副主任 中原大學產學營運處副處長 中原大學研發處專案推動辦公室主任 中原大學計算機中心主任	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李哲宏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安永金融科技(股)公司執行總監 機智證券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瑞銀投信總經理	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1：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於2023/7/26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其董事職務當然解任。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明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條文5.3.1如下：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1-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多元化 核心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經營管理	財務會計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營運判斷
					41至5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71至80歲	3年以上	3至6年	6年以上							
董事長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代表人： 陳本源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陳建銘(註1)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董事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多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 何平億		中華民國	男					✓				✓	✓	✓		✓		✓
董事 林安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董事 謝明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獨立董事 邱志聖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獨立董事 鍾文仁		中華民國	男				✓		✓					✓	✓	✓		✓
獨立董事 李哲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註1：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於2023/7/26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超過其選任時持有股份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三)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7 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 0 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42.86%及 0.00%)。截至 112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11-12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8-13頁-董事資料)。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2024年4月27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王 傳 漢	男	2023/4/1	-	-	-	-	-	-	英國劍橋大學工學博士 聯德精密工業 總經理 山西高科華燁集團執行副總/子 公司總經理 台積電 市場行銷資深經理 香港真明麗 研發總監/銷售副總 芬蘭維美德自動控制 專案總工 程師	發 言 人	-	-	-	-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 本 源	男	2020/6/30	731,797	1.11%	(註 2)	(註 2)	(註 3)	(註 3)	初 中 畢 業 震鴻塑膠工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生產課長 光仁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廠長	(註 1)	-	-	-	-	
董 事 長 特 別 助 理	中 華 民 國	何 江 俊	男	2019/11/20	-	-	-	-	-	-	文化大學國家發展與中國大陸 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 武漢大學 經濟暨管理學院博士 美喆-董事長特別助理 光寶集團中國區人力資源處長 英誌企業集團大陸總管理處總 監 震旦通訊總管理處處長 遠東航空人力資源及總務處長	-	-	-	-	-	
事 業 部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張 知 泰	男	2022/3/1	-	-	-	-	-	-	東華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瑩輝集團副總經理 真明麗集團事業部總經理 保德大理石董事長特別助理	-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事業部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政銘	男	2023/4/1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系 揚明光學元件事業部BU head 聯華電子新世代廠房設計暨成本改善處技術經理 先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	-	-	-	-	(註 4)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忠吾	男	2020/7/20	-	-	-	-	-	-	臺灣大學化工所博士 敬祐科技 研發協理 塑膠中心 材料正研究員 工研院化工所高分子研究員 逢甲大學化工系兼任助理教授	-	-	-	-	(註 5)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王宏志	男	2022/11/10	-	-	-	-	-	-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系在職專班 碩 士 京鼎精密財務會計處特助/子公司承鼎與凱諾諾法人監察人 臺灣怡華生技副總經理 陞泰科技獨立董事 晶鼎(後改京鼎)能源科技管理中心協理暨財務長 鴻海精密集團中央經管資深副理	發言人/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 主管	-	-	-	(註 6)	
副總經理	中 國 大 陸	李良友	男	2018/6/1	-	-	-	-	-	-	萬載職業技術學校(中國) 美詰-生管部資材課課長 美詰-品保部課長 美詰-製造部經理	-	-	-	-	-	
稽核室 總稽核	中 華 民 國	洪明吉	男	2019/11/11	-	-	-	-	-	-	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東莞頂鈞塑膠模具-財務部經理 勝昱科技-稽核室副理 拓洋實業-財會部副理 連鉸科技-財會部副理 一詮精密-財會課課長	-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會計主管	中 華 民 國	黃 熾 貞	女	2023/8/31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研究所碩士 奇力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處副協理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中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中心副理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 主管	-	-	-	-	-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 俊 成	男	2023/8/31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化工所碩士 上海正偉印刷公司 工程部主管 頂新集團研發資深經理 稼旺科技公司 研發經理	-					
事業部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 進 龍	男	2024/3/19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系博士 致伸科技-廠長 美商AFOP-康寧廠長 鴻海-工程/品保/製造經理	-	-	-	-	-	-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 建 呈	男	2024/3/20	-	-	-	-	-	-	中興大學應用數學研究所碩士 金盛世紙業公司 觀音廠/高雄廠 生產課長 永豐餘投資公司(中國) 昆山廠 廠長 金百利克拉克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總工程師	-	-	-	-	-	-

註1：兼任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任總經理、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陳本源於2023/4/1號不再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註2：陳本源之配偶持有ALPHA MARVEL CORPORATION 100%股權，ALPHA MARVEL CORPORATION持有本公司4.23%股權。

註3：陳本源持有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100%股權，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持有本公司6.78%股權。

註4：事業部總經理林政銘於2023年11月17日辭任。

註5：副總經理陳忠吾於2023年5月31日辭任。

註6：副總經理王宏志於2023年8月31日辭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副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1	董事長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代表人：陳本源	-	6,545	-	-	-	30	30	-	-	-	-	300	-	300	-	330	6,875	-0.51%-10.69%	無
2	董事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陳建銘(註)	-	-	-	-	12	12	-	-	-	-	-	-	-	-	-	12	12	-0.02%-0.02%	無
3	董事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多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何平應	-	-	-	-	6	6	-	-	-	-	-	-	-	-	-	6	6	-0.01%-0.01%	無
4	董事	林安修	-	-	-	-	30	30	-	-	-	-	-	-	-	-	-	30	30	-0.05%-0.05%	無
5	董事	謝明峰	-	-	-	-	30	30	-	-	-	-	-	-	-	-	-	30	30	-0.05%-0.05%	無
6	獨立董事	鍾文仁	415	415	-	-	30	30	-	-	-	-	-	-	-	-	-	445	445	-0.69%-0.69%	無
7	獨立董事	邱志聖	415	415	-	-	30	30	-	-	-	-	-	-	-	-	-	445	445	-0.69%-0.69%	無
8	獨立董事	李哲宏	415	415	-	-	30	30	-	-	-	-	-	-	-	-	-	445	445	-0.69%-0.69%	無

註：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於 2023/7/26 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其董事職務當然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1,000,000元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本源)、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本源)、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本源)、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本源)、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代表人：陳建銘)(註)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8人	8人	8人	8人

註：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於2023/7/26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持股超過時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其董事職務當然解任。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王傳漢													
特別助理	何江俊													
事業部總經理	張知泰													
副總經理	李良友													
特別助理(註1)	彭紹曾													
副總經理(註2)	陳忠吾													
副總經理(註3)	王宏志	-	12,441	-	537	-	1,273	-	-	1,620	-	-	15,871 -24.68%	無
副總經理(註4)	陳建呈													
副總經理(註5)	林志鴻													
副總經理(註6)	林俊成													
事業部總經理(註7)	林政銘													
副總經理(註8)	鄭博仁													

註 1：彭紹曾，2023.1.31 離職。
 註 2：陳忠吾，2023.5.31 離職。
 註 3：王宏志，2023.8.31 離職。
 註 4：陳建呈，2023.3.23 離職。
 註 5：林志鴻，2023.9.1 晉升副總。
 註 6：林俊成，2023.6.5 入職。
 註 7：林政銘，2023.4.1 晉升事業部總經理，2023.11.17 離職。
 註 8：鄭博仁，2023.11.15 晉升副總。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	彭紹曾、陳忠吾、王宏志、陳建呈、林志鴻、林俊成、鄭博仁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李良友、林政銘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何江俊、張知泰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王傳漢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0人	12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24年5月15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王傳漢	-	1,650	1,650	-2.57%
	特別助理	何江俊				
	事業部總經理	張知泰				
	副總經理	李良友				
	副總經理(註1)	林志鴻				
	副總經理(註2)	林俊成				
	會計主管(註3)	黃嫻貞				

註1：林志鴻，2023.9.1晉升副總。
註2：林俊成，2023.6.5入職。
註3：黃嫻貞，2023.8.31接任會計主管。

(4-1)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傳漢	-	2,520	-	108	-	480	-	-	1,000	-	-	4,108 -6.39%	無	
特別助理	何江俊	-	2,059	-	108	-	213	-	-	200	-	-	2,580 -4.01%	無	
事業部總經理	張知泰	-	1,800	-	79	-	178	-	-	150	-	-	2,207 -3.43%	無	
副總經理	李良友	-	1,322	-	41	-	121	-	-	120	-	-	1,604 -2.49%	無	
事業部總經理	林政銘	-	1,279	-	-	-	-	-	-	-	-	-	1,279 -1.99%	無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純損)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純損)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損比率(%)
董事	13,945	9.72%	7,988	-12.4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5,402	17.70%	15,871	-24.68%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022及2023年度支付予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分別占稅後純益(純損)之27.42%及-37.10%。酬金之發放係依本公司章程及薪資相關管理規定執行，且本公司已於2014年10月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與評估董事、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之責任與風險。並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年度結束時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自評項目包括：個人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2023年董事會開會5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代表人：陳本源	5	0	100%	
董事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陳建銘	3	0	60%	(註)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多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何平億	1	3	20%	請假1次
董事	林安修	4	1	80%	
董事	謝明峰	5	0	100%	
獨立董事	鍾文仁	5	0	100%	
獨立董事	邱志聖	5	0	100%	
獨立董事	李哲宏	5	0	100%	

註：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於2023/7/26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其董事職務當然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12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 董事 意見	公司 對獨立 董事意 見之處 理	獨立董 持反對 或保留 意見且 有紀錄 或書面 聲明
2023年3月23日 第六屆第七次	案由：提報本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2022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202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擬募集與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案由：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向銀行新增額度及續展授信合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管理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修訂與新增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設置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設置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2023年5月11日 第六屆第八次	案由：擬通過2023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向銀行續展額度授信合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為其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間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金額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與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承銷券商簽訂「證券法規遵循輔導契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2023年6月21日 第六屆第九次	案由：本公司間接持股70%之孫公司「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擬辦理股權移轉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2023年8月24日 第六屆第十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3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新增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集團子公司擬向銀行辦理額度續展授信合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增資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案由：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發言人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2023年11月9日 第六屆第十一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3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營運計畫」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向銀行辦理額度授信合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通過客戶授信額度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案由：擬新增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案。 決議：照案通過。	無	無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理由	參與表決情形
2023/3/23	陳本源	本公司 202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議案與董事本身薪酬有關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陳建銘			
	何平僊			
	林安修			
	謝明峰			

董事會日期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理由	參與表決情形
2023/3/23	陳本源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本議案與董事長本身有關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董事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於2020年3月5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完成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於2024年3月7日之董事會議中報告評估結果，依評估辦法要求，相關評估作業預計作法如下。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2023年1月1至 2023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作為董事會議事運作之準則；另，本公司已於2014年10月20日董事會決議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且已依法令要求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以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202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哲宏	5	0	100%	
獨立董事	邱志聖	5	0	100%	
獨立董事	鍾文仁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日期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3年3月23日 第四屆第七次	2023年3月23日 第六屆第七次	案由：提報本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2022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擬募集與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向銀行新增額度及續展授信合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修訂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管理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修訂與新增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辦法」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設置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新增本公司非確信服務政策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年5月11日 第四屆第八次	2023年5月11日 第六屆第八次	案由：擬通過2023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向銀行續展額度授信合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為其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間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金額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與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承銷券商簽訂「證券法規遵循輔導契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年6月21日 第四屆第九次	2023年6月21日 第六屆第九次	案由：本公司間接持股70%之孫公司「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擬辦理股權移轉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年8月24日 第四屆第十次	2023年8月24日 第六屆第十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3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新增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集團子公司擬向銀行辦理額度續展授信合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增資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發言人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年11月9日 第四屆第十一次	2023年11月9日 第六屆第十一次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3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營運計畫」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向銀行辦理額度授信合約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通過客戶授信額度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擬新增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狀況

- 1.每年至少四次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針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核閱查核結果及內控查核情形向審計委員會報告，並就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重大影響進行充分溝通，必要時隨時與會計師召開溝通會議。
- 2.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除定期將稽核報告和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查閱外，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透過審計委員會至少每季一次定期會議，報告稽核計畫執行狀況和缺失改善情形，並適時回覆董事對各項稽核業務相關的提問；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 3.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及相關法令要求溝通事項進行交流，並每年對會計師獨立性進行評估審核。

(二)獨立董事會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日期	溝通重點	董事建議	處理執行結果
2023/3/23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針對會計師年度報酬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進行評估及討論。	無	會計師年度委任及評估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2023年3月23日第六屆第七次董事會討論。
	會計師就2022年合併財報之關鍵查核事項及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無	202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2023年3月23日第六屆第七次董事會討論。
2023/5/11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2023年第一季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	無	2023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報2023年5月11日第六屆第八次董事會。
2023/8/24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2023年第二季合併財報之關鍵查核事項及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無	2023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2023年8月24日第六屆第十次董事會報告。
2023/11/9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2023年第三季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 會計師說明2023年度財報查核的時間、查核方式及關鍵查核事項。	無	2023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報2023年11月9日第六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請會計師在當次董事會再次說明合併財報狀況。

(三)獨立董事會與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董事建議	處理執行結果
2023/3/23 審計委員會	2022年第四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022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辦理情形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經報告審計委員會後，於2023年3月23日第六屆第七次董事會報告。
2023/5/11 審計委員會	2023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	經報告審計委員會後，於2023年5月11日第六屆第八次董事會報告。
2023/8/24 審計委員會	2023年第二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	經報告審計委員會後，於2023年8月24日第六屆第十次董事會報告。
2023/11/9 審計委員會	2023年三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2024年稽核計畫	無	經報告審計委員會後，於2023年11月9日第六屆第十一次董事會報告。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作為公司治理運作之依據，並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並根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並訂立股東會議事規則，給予股東適當權利。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透過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可掌握實際主要股東之股份變動資訊，並依法申報持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透過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等相關辦法，進行有效風險控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管理辦法』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避免不當行為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 本屆董事會董事席次為7席，其組成已充分考量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之多元化方針並邀請財務會計、行銷企管、產業實務專家擔任董事，以對公司有所助益。 (二) 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無設置其他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3月5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2024年第一季前已完成2023年之評估，並已將評估結果於113年3月7日提報第六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 (四) 本公司董事會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已於2024年3月7日通過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並列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重要評估項目列示如下： 1、構面一、專業性指	無重大差異 未來將視需求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標:查核經驗、訓練時數、流動率、專業支援。 2、構面二、品質控管指標:會計師負荷、查核投入、案件品質管制覆核(EQCR)、覆核情形、品管支援能力 3、構面三、獨立性:分審計服務、客戶熟悉度 4、構面四、監督: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5、構面五、創新能力:創新規劃或倡議 本公司參酌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及審計準則等相關規範，執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重要項目列示如附件。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有專責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依經營管理及內部人員與外部人員(個人/法人/團體)依存密切程度，用以鑑別相關之利害關係人，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回應利害關係人問題。公司設有發言人為與利害關係人聯繫溝通之窗口。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在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連絡窗口」、「利害人關係區」提供聯絡管道及連絡信箱，與股東透過法人說明會等提供多元化資訊管道，對往來機構皆提供充足資訊，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資訊作判斷以維護權益。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係委任專業股代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辦理股務相關及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架設投資人專區，不定期更新公司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亦放置公司網站。並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 (三)第一、二、三季、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公告並申報，惟年度財報告因海外子公司查核時程尚無法提前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係依據上市所在地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之財務報告公告及申報期限辦理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	√		本公司關心員工福利，訂定各項管理辦法及規定，如薪資、升遷、獎懲、休假及社會保險，皆符合當地法令規定。員工受僱期間定期健康檢查，提供伙食費或乾淨衛生之伙食，並提供員工宿舍或住宿津貼，提供員工婚喪喜慶各項補助，並有慶生、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險之情形等)？			旅遊補助，以積極行動照顧員工身心健康。除此之外，本公司選擇供應商，首要考量其對社會責任作出的承諾及表現是否符合SA8000體系的標準要求，並根據實際需要對其能力作出評估，評估後將合格的供應商納入公司合格供貨商名錄，本公司並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實施社會責任承諾書」，並定期要求供貨商對其社會責任表現進行自我評估。另本公司針對利害關係人建立各種溝通管道，以降低或避免營運可能之風險。本公司董事每年持續進修，以期強化董事會功能。 本公司已為公司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並已將相關續保資訊於112年05月11日報告董事會，以期強化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於2017年首度參與公司治理評鑑，依據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之結果，擬定改善計畫，以期達到公司治理精神落實於企業文化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2. 委任會計師避免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3. 委任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信、公正與獨立性。	是	是
4. 委任會計師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5. 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是	是
6. 委任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 委任會計師不得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是
8. 委任會計師不得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9. 委任會計師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0. 委任會計師不得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是
11. 委任會計師不得握有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12. 委任會計師不得與本公司或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是
13. 委任會計師不得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4.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15. 如期完成公司財務報表簽證作業。	是	是
16. 委任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	是	是
17. 委任會計師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及證管法令。	是	是
說明:本公司除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外，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24年3月31日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暨獨立董事	邱志聖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行銷學系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教授兼商學院學術副院長	符合獨立性情形，參閱第11~12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獨立董事	鍾文仁	中原大學智慧製造研發中心副主任 中原大學計算中心主任	符合獨立性情形，參閱第11~12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獨立董事	李哲宏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安永金融科技(股)公司執行總監 機智證券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瑞銀瑞銀投信總經理	符合獨立性情形，參閱第11~12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註1：參閱第8~10頁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註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組織規程所定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2021年8月26日至2024年8月11日，最近年度(202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召集人	邱志聖	3	0	100%	
委員	鍾文仁	3	0	100%	
委員	李哲宏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薪酬委員會日期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3年3月23日 第四屆第六次	2023年3月23日 第六屆第七次	案由：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202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設置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高階主管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年8月24日 第四屆第七次	2023年8月24日 第六屆第十次	案由：本公司高階主管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發言人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2023年11月9日 第四屆第八次	2023年11月9日 第六屆第十一次	案由：本公司高階主管異動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專(兼)職負責永續發展之治理推動，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的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與『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確實執行。 本公司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國際準則，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且於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本公司遵守相關法規維護社會公益，遵循國際人權公約，如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利。 本公司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透明度。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於中國生產基地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且取得中國環境標誌(十環標誌)是中國對產品環境行為進行認證，表彰產品在生產使用處理過程中符合特定環境保護要求，另外在台灣取得綠建材標章，表彰產品在原料採取產品製造及應用過程和使用的再生利用循環中，對地球環境負荷最小。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生產過程謹慎選擇和使用能源及原材料，減少廢棄物，對各個經營環節產生的廢料進行回收再利用。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系統性地減少生產過程中對環境的影響，致力於每個環節的生態化改造，減少對氣候影響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致力於製造綠色產品，生產過程針對廢水及廢料進行回收循環處理，並有環境手冊規範節能減碳減少用水量及氣體排放量，惟針對溫室氣體排放量尚無統計值。 本公司雖無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對於生產過程的環保關注自源頭原物料、能源及其他資源的合理使用開始管控，減少廢棄物及污染物的排放，加強利用再生可回收之資源，工廠機器設備的各項排放污染值均在合規排放值以下，包括水、空氣、噪音污染等，每年之檢測報告均通過生產地-中國國家質量標準局的合格檢測。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各子公司均依據各當地國勞動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及完整的人事管理規章，以保障員工之權益。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相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關心員工福利，訂定各項管理辦法及規定，如薪資、升遷、獎懲、休假及社會保險，皆符合當地法令規定，另提供員工婚喪喜慶各項補助，並有慶生、旅遊補助，以積極行動照顧員工身心健康。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環境安全與健康，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以顧及員工安全健康之責任。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每年對員工進行培訓，以增加工作職能之競爭力。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已遵循本產業之相關法規及準則。 本公司除透過採購驗收、成品檢驗等流程確保產品品質良好外，同時訂有客訴處理辦法，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對產品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售後服務，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對往來之供應商評估皆依據本公司「供應商評定程序書」規定辦理。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雖然並無特別訂定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惟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同時有簽署《供應商實施社會責任承諾書》及《SAF-004 致相關方的一封信》，且對往來之供應商會依據本公司「供應商評定程序書」規定定期重新評估，若有發現供應商有上述之情形，本公司則將不再選擇不注重企業社會責任的供應商。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雖無編制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之永續報告書，仍然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的精神進行相關運作，包括通過 SA8000 認證：本公司選擇供應商，首要考量其對社會責任作出的承諾及表現是否符合 SA8000 體系的標準要求，綠色製造：自源頭原物料、能源及其他資源的合理使用開始管控，減少廢棄物及污染物的排放，綠色認證：本公司歷年來生產工廠及產品曾通過多項國際檢驗標準及認證。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通過SA8000認證：本公司選擇供應商，首要考量其對永續發展作出的承諾及表現是否符合SA8000體系的標準要求，評估後將合格的供應商納入公司合格供貨商名錄。 2.綠色製造：自源頭原物料、能源及其他資源的合理使用開始管控，減少廢棄物及污染物的排放，加強利用再生可回收之資源，工廠機器設備的各項排放污染值均在合規排放值以下，包括水、空氣、噪音汙染等，每年之檢測報告均通過生產地-中國國家質量標準局的合格檢測。 3.綠色產品：塑膠地板為可環保回收的產品，而未來研發方向，亦朝著「非PVC」、「環保綠建材」、「生物可分解」三個無汙染環保產品方面研究。 4.綠色認證：本公司歷年來生產工廠及產品曾通過多項國際檢驗標準及認證，包括ISO 9001、ISO 14001、SA8000、EN、BRE、Floor Score、Green Guard、BV、CSTB及中華民國內政部健康綠建材標章證書等；產品並通過SGS、CSTB、ASTM、GB、CNS等檢測標準。 綜上說明，本公司提供消費者優良產品，重視人權，關懷社會，致力於社會公益。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自111年8月起，已有每季按照主管機關規定，將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提報董事會。 2.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最高風險管理決策單位為董事會，為強化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已開始進行相關管理制度的規劃，每年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風險執行狀況。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極端氣候對生產或運輸階段有潛在風險。強降雨可能會造成廠房設備毀損導致停工；而缺水會影響產線生產及水費增加，增加營運成本。而酷熱環境也造成用電成本的增加以及整體電力的短缺。就短、中長期的說明如下： 短期 歐美客戶針對再生能源及碳稅要求及規範還未有明確政策，須符合全球碳費/碳稅規範將導致營運成本增加。規劃透過內部製程改善，增加生產效率降低成本。而依我司研發循環經濟的產品的策略，現已有稻殼地板與輕量化的產品可達到低碳需求，並已著手進行產品碳標籤的認證，符合歐美客戶對於綠色產品的需求。 中長期 依照溫室氣體盤查的結果，搭配淨零碳排的需求，將對企業整體環境、設備、再生能源做整體建置，勢必會投入更多的資金，增加營運成本。而透過研發低碳產品，可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升毛利率。且提升設備效率及優化製程提升，透過設置節能/儲能設備，增加再生能源使用等，也可符合客戶價值理念，增加市場競爭率。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的影響。	本公司對於極端氣候問題極為關注，並隨著社會對永續發展的重視程度不斷提升，在轉型行動下將會投入更多資源如低碳/綠色循環產品研發、再生能源設置、員工ESG意識提升…等。這些舉措在短期內勢必會增加營運成本並對財務狀況產生影響，但管理層已經開始實施風險管理，可降低對於獲利的影響，讓財務穩定，公司可穩健發展。

項目	執行情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根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風險管理小組在風險管理政策的指引下，協調公司相關部門共同鑑別公司面臨的內外部風險，包括市場、營運、環境及作業災害等方面，評估其發生的可能性與嚴重度。風險管理小組進行定義氣候風險項目的風險等級，研擬因應策略，透過定期滾動式監測和檢討風險變化情形，由風險管理小組會總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暫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之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暫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暫無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暫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另填於「溫室氣體盤查與確信情形」。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預計安排2024年進行盤查。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目前還未進行確信作業。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訂定相關員工工作辦法，作為員工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之指引與規範，以杜絕非法行為。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遵循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對往來客戶及供應商建有評核程序，與其建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由公司治理單位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對於利益衝突，本公司員工除了向直屬主管報告，亦可以向董事長室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成員報告。 (四)本公司訂有稽核計畫，負責人員會依計畫進行查核，遇有特殊狀況會安排專案查核。 (五)不定期於公司經營會議中報告誠信重要性。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		(一)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並酌發獎金，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 (二)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專責單位依下列程序處理： 1.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 2.專責單位及前款受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由法規遵循或其他相關部門提供協助。 3.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4.本公司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mjig.com>)「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公司重要內規項下，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項下查詢。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M.J.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3年03月07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3月0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M.J.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2023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2023/06/21 股東會	1.本公司202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2. 2022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案。(擬以特別決議通過)。 4.修訂本公司其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管理辦法」案。 5.修訂與新增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6.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

2023年股東會：

1. 案由：本公司202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2. 案由：2022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2022年度盈餘分派已全數分配完畢，訂定2023年9月8日為除息基準日，同年10月4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5元。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3. 案由：修訂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案。(擬以特別決議通過)。

決議：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4. 案由：修訂本公司其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管理辦法」案。

決議：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5. 案由：修訂與新增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決議：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6.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議案
2023/5/11	第六屆第八次董事會	1.擬通過 202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之子公司向銀行續展額度授信合約案。 3.本公司為其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4.本公司之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5.本公司之子公司間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金額案。 6.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擬與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承銷券商簽訂「證券法規遵循輔導契約」案。
2023/6/21	第六屆第九次董事會	1.本公司間接持股 70%之孫公司「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擬辦理股權移轉案。
2023/8/24	第六屆第十次董事會	1.擬通過本公司 2023 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2.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 3.新增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4.本集團子公司擬向銀行辦理額度續展授信合約案。 5.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6.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增資案。 7.擬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8.本公司高階經理人異動案。 9.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發言人異動案。
2023/11/9	第六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擬通過本公司 2023 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擬通過本公司「2024 年度營運計畫」案。 3.擬通過本公司「202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4.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向銀行辦理額度授信合約案。 5.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6.擬通過客戶授信額度案。 7.擬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 8.擬新增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案。 9.本公司高階經理人異動案。

日期	會議名稱	議案
2024/3/7	第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提報本公司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擬通過本公司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 2023 年度虧損撥補暨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報酬案。 5.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款案。 6.擬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7.擬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8.英屬開曼群島「經濟實質聲明申報」及「周年申報」案。 9.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向銀行新增額度及續展授信合約案。 10.本公司為集團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11.本公司投資北美子公司案。 12.擬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案。 13.擬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14.擬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管理辦法」案。 15.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案。 16.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辦法」、「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17.全面改選董事暨受理股東提名案。 18.召開 2024 年度股東會相關事宜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2024年5月15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王宏志	2022/11/10	2023/8/31	辭職。
會計主管	王宏志	2022/11/16	2023/8/31	辭職。
公司治理主管	王宏志	2023/3/23	2023/8/31	辭職。
研發主管	王傳漢	2022/1/3	2023/8/31	職務調整。
總經理	陳本源	2020/6/30	2023/4/1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蕎旬	2023.01.01~2023.12.31	4,550	700	5,250	非審計公費主要為移轉訂價報告
	陳招美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截至年報刊印日，無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抵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2023年度		當年度截至04月27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	-	-	-
代表人	陳本源	-	-	-	-
董事/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註)	(7,810,560)	-	-	-
代表人	陳建銘	-	-	-	-
董事/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多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	-	-
代表人	何平僊	-	-	-	-
董事	林安修	28,000	-	-	-
董事	謝明峰	-	-	-	-
獨立董事	邱志聖	-	-	-	-
獨立董事	鍾文仁	-	-	-	-
獨立董事	李哲宏	-	-	-	-
總經理	王傳漢 (就任日期: 2023/3/23)	-	-	-	-
副總經理	李良友	-	-	-	-
副總經理	何江俊	-	-	-	-

職稱	姓 名	2023年度		當年度截至04月27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張知泰	-	-	-	-
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王宏志 (解任日期:2023/8/31)	-	-	-	-
副總經理	林俊成 (就任日期: 2023/8/31)	-	-	-	-
副總經理	林志鴻 (就任日期: 2023/9/1)	-	-	-	-
副總經理	陳進龍 (就任日期2024/3/19)	-	-	-	-
副總經理	陳建呈 (就任日期: 2024/3/20)	-	-	-	-
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黃嫻貞 (就任日期: 2023/8/31)	-	-	-	-

註：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於2023/7/26因公司分拆造成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其董事職務當然解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4年4月27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多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何平僊	7,779,000	11.78	-	-	-	-	-	-	-
Ideal Compa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思領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菊妹	4,881,600	7.39	-	-	-	-	劉菊妹	本人	-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陳春波	代表人具有配偶關係	-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代表人：陳本源	4,478,400	6.78	-	-	-	-	ALPHA MARVEL CORPORATION	代表人具有配偶關係	-
							MAGIC VISION DEVELOPMENT LTD	代表人為一親等	-
							ACCORD SKY INVESTMENTS CO., LTD.	代表人為一親等	-
							陳怡秀	一親等	-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陳春波	4,393,440	6.65	-	-	-	-	劉菊妹	配偶	-
							Ideal Compa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思領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具有配偶關係	-
ALPHA MARVEL CORPORATION 代表人：羅鳳珠	2,797,200	4.23	-	-	-	-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代表人具有配偶關係	-
							MAGIC VISION DEVELOPMENT LTD	代表人為一親等	-
							ACCORD SKY INVESTMENTS CO., LTD.	代表人為一親等	-
							陳怡秀	一親等	-
MAGIC VISION DEVELOPMENT LTD. 代表人：陳俊志	2,797,200	4.23	-	-	-	-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代表人為一親等	-
							ALPHA MARVEL CORPORATION	代表人為一親等	-
							ACCORD SKY INVESTMENTS CO., LTD.	代表人為二親等	-
							陳怡秀	二親等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
ACCORD SKY INVESTMENTS CO., LTD. 代表人：陳怡秀	2,131,200	3.23	-	-	-	-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代表人為一親等	-
							ALPHA MARVEL CORPORATION	代表人為一親等	-
							MAGIC VISION DEVELOPMENT LTD	代表人為二親等	-
							陳怡秀	本人	-
林安修	1,714,500	2.60	-	-	-	-	-	-	-
劉菊妹	1,686,000	2.55	-	-	-	-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具有配偶關係	-
							Ideal Compa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思領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本人	-
陳怡秀	1,574,000	2.38	-	-	-	-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代表人為一親等	-
							ALPHA MARVEL CORPORATION	代表人為一親等	-
							ACCORD SKY INVESTMENTS CO., LTD.	代表人為本人	-
							MAGIC VISION DEVELOPMENT LTD	代表人為二親等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總類

1.股本來源

2024年3月31日；單位：千股，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0.10	NTD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設立股本	-	-
2013.08	NTD 10	150,000	1,500,000	55,500	555,000	盈餘轉增資	-	-
2013.08	NTD 28.50	150,000	1,500,000	56,019	560,1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	-
2013.08	USD 0.775	150,000	1,500,000	58,719	587,190	現金增資	-	-
2016.10	NTD 82.8	150,000	1,500,000	66,059	660,590	現金增資(註)	-	-

註：105年9月21日台證上二字第10517038501號函。

2.已發行股份總類

2024年4月27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66,059,000	83,941,000	150,000,000	無

註：為上市公司股票，並含庫藏股380,000股。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2024年4月27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0	0	14	25	1321	1	1,361
持有股數	0	0	564,020	35,606,000	29,508,980	380,000	66,059,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0.85%	53.90%	44.67%	0.58%	100.00%

註：本公司陸資持股比例為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2024年4月27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177	10,135	0.02%
1,000-5,000	786	1,601,273	2.42%
5,001-10,000	137	1,088,560	1.65%
10,001-15,000	43	548,008	0.83%
15,001-20,000	42	768,000	1.16%
20,001-30,000	47	1,226,016	1.86%
30,001-40,000	25	891,256	1.35%
40,001-50,000	13	610,000	0.92%
50,001-100,000	29	2,064,000	3.12%
100,001-200,000	18	2,435,178	3.69%
200,001-400,000	15	4,269,000	6.46%
400,001-600,000	7	3,322,500	5.03%
600,001-800,000	4	2,916,574	4.42%
800,001-1,000,000	0	0	0%
1,000,001股以上	18	44,308,500	67.07%
合計	1,361	66,059,000	100.00%

(2) 特別股：未發行。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持股數額及比例

2024年4月27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國籍或註冊地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多運投資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英屬維京群島	7,779,000	11.78%
Ideal Compa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4,881,600	7.39%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薩摩亞	4,478,400	6.78%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薩摩亞	4,393,440	6.65%
ALPHA MARVEL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2,797,200	4.23%
MAGIC VISION DEVELOP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2,797,200	4.23%
ACCORD SKY INVESTMENT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2,131,200	3.23%
林安修	中華民國	1,714,500	2.60%
劉菊妹	中華民國	1,686,000	2.55%
陳怡秀	中華民國	1,574,000	2.3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 年度		2022年	2023年	當年度截至 2024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54.90	52.2	50.4
	最低	36.25	39	44.7
	平均	45.51	43.55	47.3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9.76	37.22	38.37
	分配後	38.26	36.75	註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5,679	65,679	65,679
	每股盈餘	2.18	(0.98)	0.0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	0.3(註1)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0.88	(44.44)
	本利比		30.34	145.17
	現金股利殖利率		3.30%	0.69%

註1：董事會已通過，現金股利分配已列2024年6月25日股東常會報告案。

註2：該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所有相關稅款、彌補虧損（包括先前年度之虧損及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如有）、按照上市（櫃）規範提撥法定盈餘公積（但若法定盈餘公積合計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者不適用之），次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後，剩餘之金額（包括經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得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加計經本公司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所定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紅利予股東，並報告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202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2024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分配股東現金股利19,704仟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3元。並於2024年股東常會報告。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202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2024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全數分配現金股利，對當年度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依上述(六)本公司公司章程第100條規定。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嗣後股東會決議，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於2024年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202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2024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202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2024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並未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2022年度員工酬勞7,093仟元及董事酬勞5,911仟元，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2023年股東會進行報告，實際配發與認列數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註 5)
發行(辦理)日期		112 年 7 月 26 日
面 額		新臺幣 10 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3)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新臺幣 10 萬元
總 額		新臺幣 500,000 仟元
利 率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5 年 7 月 26 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智鼎國際法律事務所 陳祐良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蕎旬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三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 101.0025%，(實質收益率 0.50%)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臺幣 500,000 仟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參考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註 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參考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所發行之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全部按發行後轉暫定轉換價格轉換為普通股，則原股東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 12.54%。且因本次轉換價格係採溢價發行，故原股東若希望維持原有股權比例，可以用相對較低的價格自交易市場中取得所需股份，在權益上實際並無損失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1)		中 華 民 國 境 內 第 二 次 無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項 目	年 度	112 年	113 年截至 4 月 30 日 (註 4)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註 2)		
	最 高	99.75	110.1
	最 低	93	96.1
	平 均	95.8	98.29
轉 換 價 格		51	51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112 年 7 月 26 日 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 幣 52.8 元	112 年 7 月 26 日 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 幣 52.8 元
履 行 轉 換 義 務 方 式 (註 3)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計畫尚未完成或計畫已完成但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公司為專業石塑地板製造及銷售商，係將塑膠原料加工後成各種樣式之片狀鋪地材料，應用於家用或商用建築及裝潢。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	2022年度		2023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石塑地板	3,262,778	100.00	2,702,434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片材型石塑地板為PVC粉、石粉混和形成中、底料後，與PVC印刷料、PVC透明料經油壓或機器自動貼合，再經PU淋膜後裁切形成片狀鋪地材質。石塑地板具環保、穩定性、耐磨性、耐久性等優點，且容易操作組裝，除家居用途外，作為商用地板亦被廣泛使用；近年製程技術與時俱進，透過獨特印刷工法仿石紋與木紋，使樣式多元化，其優越性遠遠高於實木地板、強化地板、複合木地板和橡膠地板等，成為地板材之新興熱門材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新產品項目	說明
長效抗病毒地磚	繼第一代表面抗病毒地磚產品後，開發第二代長效抗病毒地磚，在地磚磨穿至裝飾層前均能維持抗病毒效果，本產品通過ISO 21702測試並取得日本抗菌製品技術協議會 (SIAA) 的抗病毒標章，亦成為該協議會會員，集團內各事業部均得使用標章。
PET地磚	對於環保、人體更為友善之材料發展，如非PVC材質之PET地磚新材料開發。PET是一種廣泛用於食品包裝和紡織品製造的塑膠材料。PET是一種可回收再利用的材料，其回收利用的過程不會產生有害物質。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①產業概述

石塑地板屬於建築材料之地板材之一，由於第二次世界大戰戰後經濟活動發展蓬勃，勞動參與率增加，便利維護的地板材質需求孕育而生，故1933年由

Carbide and Carbon公司發表全球首片石塑地板，初期係利用石綿纖維強化塑膠地板物性穩定；1952年起美國34家原從事瀝青或亞麻油地氈生產之地板材製造商利用既有設備投入石塑地板生產，開啟石塑地板進一步發展契機。1970年代美國石塑地板大廠Amtico和Metroflor推出塑膠材料之仿木紋地板，為提升使用者對塑膠地板產品定位及認同感，將此產品命名為Luxury Vinyl Tile，此後Luxury Vinyl Tiles(LVT)逐漸成為片材型石塑地板之代稱。

目前石塑地板主要係以聚氯乙烯(PVC)為原料，一般石塑地板可分為「透心地板」、「捲材型石塑地板」及「片材型石塑地板」三種，三者組成主要元素皆為PVC，但透心地板花色單調，較難配合裝潢設計，捲材型及片材型石塑地板產品結構包含透明料（耐磨層）、印刷面料、底料等，花色多元，可廣泛應用於家用及商用等帶有裝潢設計需求之室內地板材。捲材石塑地板(Vinyl Sheets)適用於大面積鋪設之大規模樓地板，如未有裝潢設計需求之大型賣場或醫院，而片材型石塑地板則因近年來在材料、面料及印刷技術進步，使其在耐磨、外觀及質感上均有大幅度之進步，故除廣泛應用於店面、百貨商場等公眾場所外，近年來於住宅市場之接受度亦逐漸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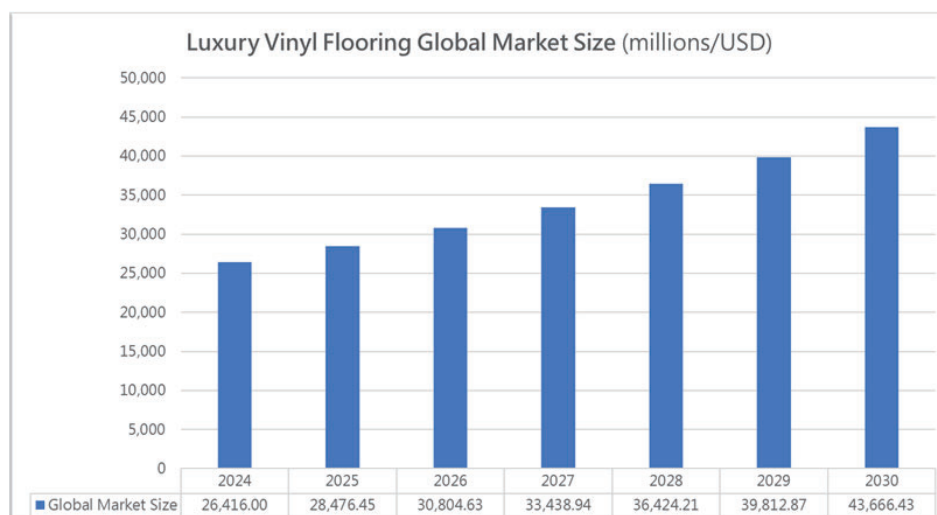
片材型石塑地板應用於房屋建築室內地板之鋪設，主要業務來源係新建案之落成及成屋裝修，其應用層面可分為家用及商用市場，其中家用地板注重外觀及安裝便利性，另商用地板強調耐磨度、耐刮度及耐熱度等產品特性。過去由於石塑地板製造技術較不理想，樣式及質感與傳統裝潢使用之木質、石質及陶瓷地磚差異較大，故使用者對新材質地地板持保留態度，但隨著製作工法、面料及印刷技術進步，如木塑地板(Wood Plastic Composite)或SPC地板(Stone Plastic Composite)等石塑地板硬板技術之引進，大幅提升塑膠地板仿真程度，除視覺能有仿木紋、仿大理石紋、仿金屬等效果，表面亦可經壓紋處理，產生水波壓紋、對花壓紋、凹凸壓紋之觸感及立體效果，漸能被使用者接受。因塑膠地板具有清潔整理容易、耐磨耐刮等特性，且因塑膠不具助燃性，於特殊配方及製程下能達到國際防火標準，因此被廣泛應用於需要高安全標準的場所，另因其施工便利，符合大型商場裝潢翻新縮短工期所需，故塑膠地板成為商業場所普遍使用之地板材。

最近，地板行業也有了新的發展。隨著環保意識的增強和可持續發展的推動，廠商開始研發更多環保型石塑地板。這些新型地板使用可再生材料，並且在製造過程中減少了有害物質的排放。此外，智能地板技術也在逐漸普及，這些地板內置傳感器，可以監測溫度、濕度等環境指標，並能與智能家居系統連接，提供更加便利和安全的使用體驗。這些技術創新不僅提升了地板的功能性，還滿足了現代消費者對環境友好和高科技產品的需求。

②產業現況及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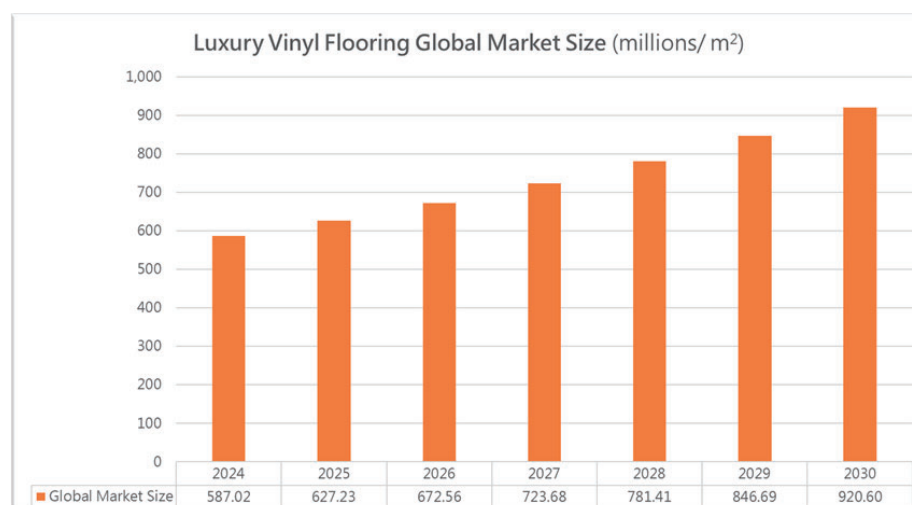
A.產業現況

研究機構Research Neaster於2024年發布的研究報告針對全球石塑地板(Vinyl Flooring)市場規模調查顯示: 2024年全球石塑地板規模達到264.16億美元, 2030年市場規模為436.7億美元, 相較於2024年成長1.65倍, 估計到2037年的市場產值可以成長到917億美元, 年複合成長率約為10.24%, 每年以10.24%左右的幅度攀升。



資料來源: Research Nester(2024)

若以全球石塑地板市場的需求量來看, 2024年的需求量為5.87億平方米, 2030年市場需求量為9.2億平方米, 相較於2024年成長1.57倍, 估計到2037年的市場需求量可以成長到18.2億平方米, 年複合成長率約為9.29%。以下針對各主要區域市場做進一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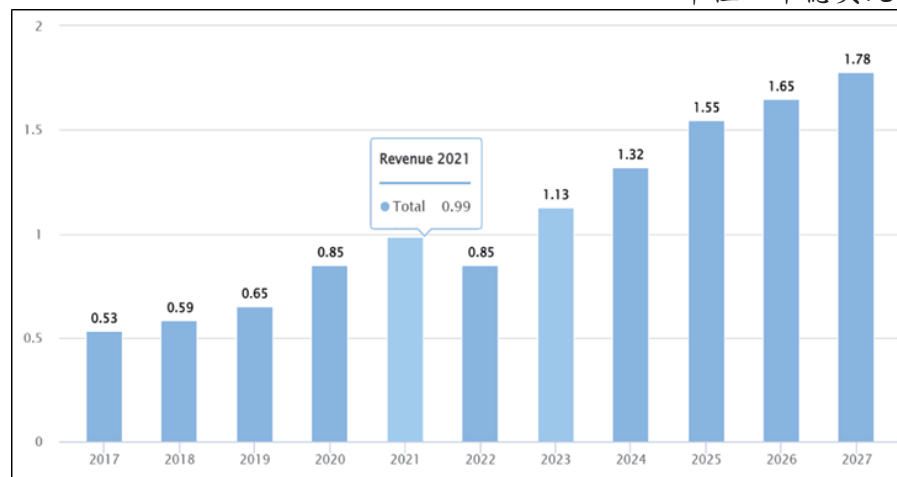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Research Nester(2024)

(a)歐洲市場

依據外國研究機構Statista發布之市場資訊，2023年歐洲地板材市場之銷售將達到11.3億美元，以12.08%之複合年增長率成長，預計到 2027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17.8億美元。另近年歐洲興起綠建築(Ecological Building)概念，帶動相關綠建材需求。綠建築主要強調生態平衡、保育、物種多樣化、資源回收再利用、再生能源及節能等永續發展課題，石塑地板屬可回收材料，搭配使用無塑化劑(Phthalate Free)或含生質塑膠(bio-based plasticisers)及低耗水列印(Waterless Printing)之環保材質及生產方式，取得當地綠色標章後(Green Tag)後，可成為綠色建材一員。

歐洲市場地板材銷售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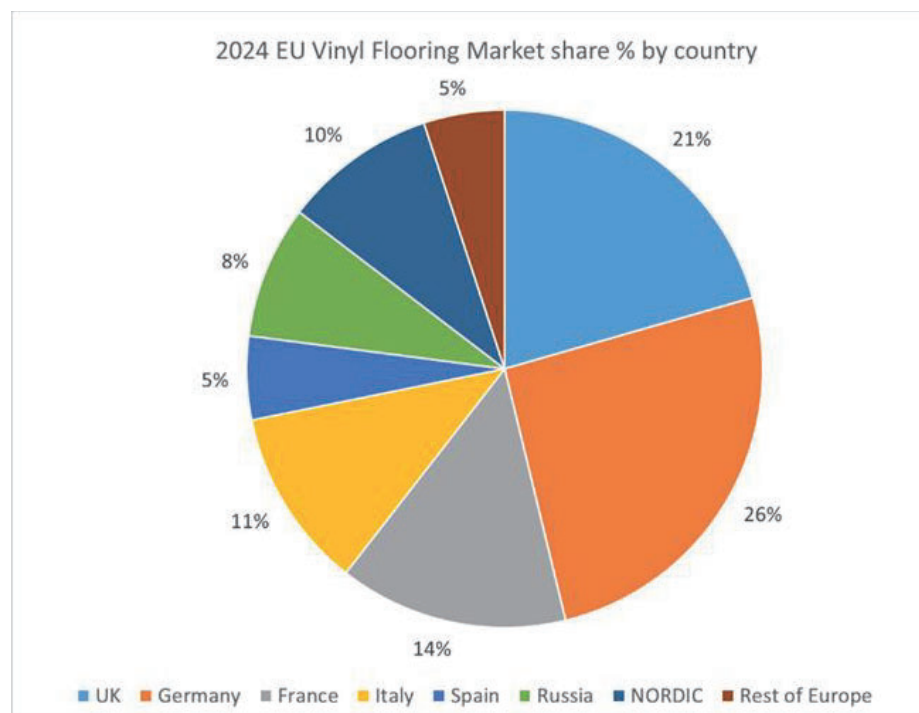
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Statis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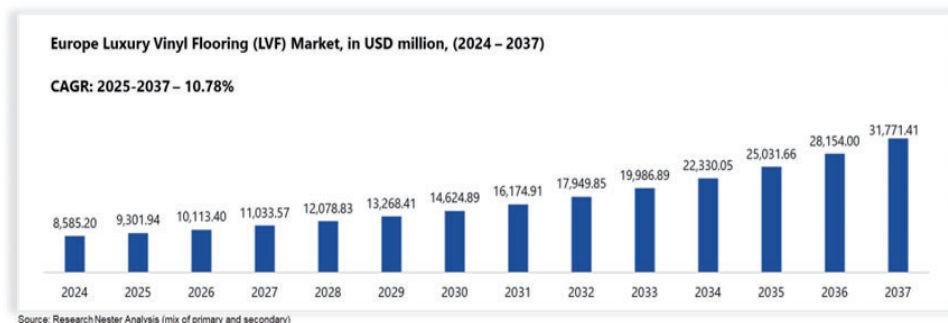
且歐盟於2019年12月啟動歐盟綠色新政，承諾歐洲到2050年將成為第一個碳中和大陸，並於近期推出綠色能源轉型的基礎政策指標，根據研究機構Business Marketing Sights的報告，歐洲綠色建築市場將從2021年的541億美元以12.40%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將達到1,226億美元。隨著人們對環境和可持續性的關注增加，綠色建築將會越來越受到歡迎，並帶動許多相關產品的需求，包括塑膠地板。在綠色建築中，石塑地板具有輕量、易於安裝、易於維護和清潔等優點，因此在未來幾年中，塑膠地板市場可能會看到更多的機會和增長潛力。

歐洲石塑地板市場正在經歷增長，這歸因於城市化、建築活動、技術進步以及對環保選擇的偏好不斷增加，使其成為歐洲消費者的首選。以歐洲需求市場看，2024年以德國佔整個歐洲市場的26% 是最大區域市場，其次分別是英國21%及法國14%。



資料來源: Research Nester(2024)

預計歐洲石塑地板市場在2025年至2037年的預測期間將呈指數級增長，以10.78%的年複合增長率成長。該市場在2024年的價值為8,585.20百萬元，預計到2037年底將達到31,771.41百萬元。



資料來源: Research Nester(2024)

(b)美國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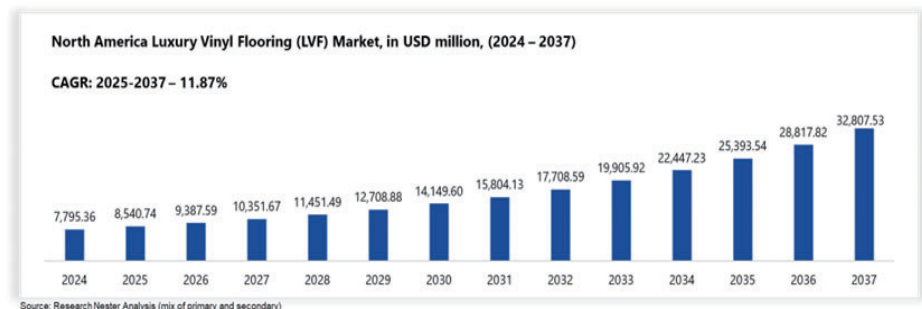
根據研究機構Catalina Research統計，2023年美國片材型石塑地板銷售金額為34.71億美元，佔所有地板市場之比重37.00%，並預估在2028年將達到44.12億美元。由於近年來片材型石塑地板引進硬板技術，如木塑地板及SPC地板等產品紛紛問世，加上在材料、料及印刷技術方面之進步，在防水力、花色設計、質感、耐壓、耐磨或耐溫等面向均有所提升，推動了市場需求增加，此外，片材型石塑地板亦具有方便運輸、剪裁及安裝簡便之特性，符合歐美等國家為節省高價勞力成本、講求DIY格，故使美國片材型石塑地板近年來銷售金額大幅成長。

北美石塑地板市場的增長由多種因素推動。消費者對低維護且耐用地

板解決方案的偏好增加，製造技術的進步提升了產品的多樣性和品質，以及對環保地板選項的需求上升，這些都促進了市場的擴展，帶動北美市場成長主要有三大驅動力：

- (1) 北美石塑地板市場主要因其安裝和維護的便捷性、成本效益、高防潮性和防水特性而經歷快速增長。這些特性使其更具吸引力。北美地區不斷增加的建築活動以及消費者對具有美學吸引力的地板選項興趣的提升，推動了北美石塑地板市場的增長。
- (2) 對環保選項和可持續性的重視日益增加，促使環保SPC/LVT的創新發展。其次，簡便和先進的安裝方法以及定制化設計選項是北美SPC/LVT地板市場的顯著趨勢。
- (3) 在北美SPC/LVT市場運營的主要企業包括Shaw Industries Group, Inc.、Mannington Mills, Inc.、Tarkett North America、Mohawk Industries, Inc.等公司。這些公司專注於開發先進非PVC地板材料技術和產品，以促進SPC/LVT市場往下一個世代推進。

北美LVT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24年的7,795.36百萬美元增長到2037年的32,807.53百萬美元，在2025年至2037年的預測期內的年複合增長率（CAGR）為11.87%。



資料來源: Research Nester(2024)

備註: 北美SPC稱為Rigid Core LVT，因此於北美LVT/SPC皆屬於石塑地板(Vinyl Flooring)範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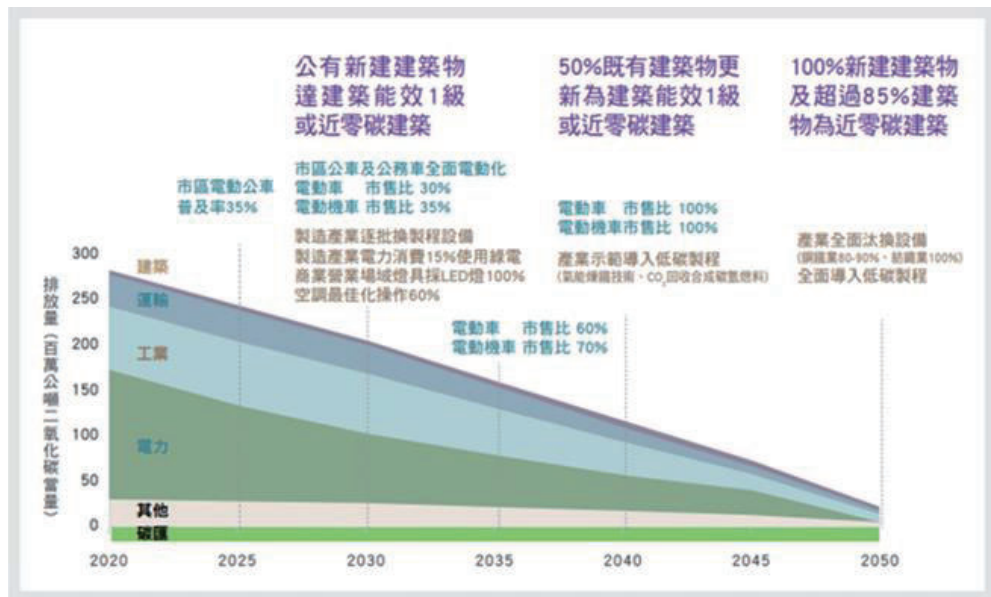
(c) 臺灣市場

根據市場研究公司Mordor Intelligence的報告預測，隨著住宅和商業建築市場的穩定增長，臺灣地板市場在未來幾年內有望保持穩定增長，到2026年有望達到約16.99億美元的規模，可見臺灣地板市場產業景氣呈上升趨勢。臺灣地板市場的主要推動因素包括房地產市場的增長以及消費者對室內裝修和設計的需求增加。此外，隨著人們對健康和環境的關注度增加，綠色和環保型地板也在臺灣市場中受到越來越多的關注和需求。

根據聯合國的建築氣候追蹤系統(Buildings Climate Tracker)顯示:建築和營建業產生的二氧化碳年排放量占全球的38%，其中74%與能源使用相關，26%來自建材以及營造階段的碳排放，立法院1月10日三讀通過氣候

變遷因應法，台灣將更明確的向2050淨零碳排的目標前進。基於營建產業佔全球整體碳排比重接近四成，可謂淨零成敗的關鍵，因此政府近年努力推動的2050淨零建築是帶動最新建造的住宅空間更傾向於使用環保地板材料，目前先以公共工程專案來引導綠綠色環保材料的選用，後期慢慢推動至住宅區域市場。因此台灣公共工程方案的帶動下，台灣地板市場會有一場產品革新發展的走向正在發酵中。

根據2025 建構淨零建築路徑藍圖的3大階段性目標



資料來源：國家發展委員會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布之「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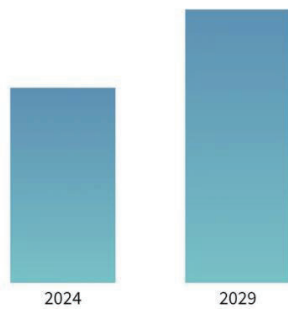
伴隨消費者對於居住品質需求提升，住宅裝潢發展成長迅速，多元化設計概念融入整體裝潢設計之中，石塑地板產業因技術提升，模擬技術進步，符合設計師多樣化之地板材設計需求，且施工簡單，並較木質地板具有抗潮濕特性，符合臺灣環境及市場特性，對於本公司所屬行業發展呈現有利趨勢。

(d)中國市場

根據Mordor Intelligence市場調查報告，中國的石塑地板市場正經歷城市化進程、建築活動增加以及對時尚耐用地板需求的增長。PVC地板市場於2024年將達到20.7億美元，並預計以高於7%的年複合增長率（CAGR）增長，到2029年達到約28億美元，中國地板市場的需求主要由房地產和建築行業驅動，其中住宅房屋的需求尤其顯著。商業房屋、新房、舊房和二手房對新地板的需求一直穩步增長。中國高端地板市場的良好增長受益於二次裝修和住房品質的提升。

China Floor Covering Market Market Size

CAGR >7%



Source : Mordor Intelligence

Study Period 2019 - 2029

Base Year For Estimation 2023

Forecast Data Period 2024 - 2029

Historical Data Period 2019 - 2022

CAGR (2024 - 2029) > 7.00 %

Market Concentration Low

Major Players



*Disclaimer: Major Players sorted in no particular ord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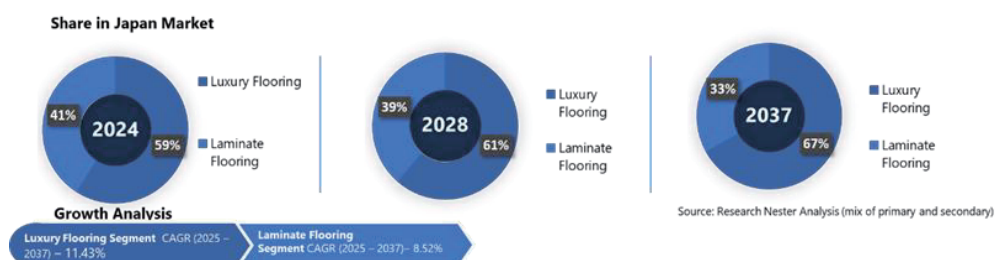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Mordor Intelligence

在中國石塑地板市場中，商業部分佔據最大的市場份額。由於石塑地板其具有成本效益、美觀及易於維護的特點，在酒店和購物中心等商業建築中的使用日益增加。在中國，石塑地板主要通過製造商自營店和家居產品商場進行分銷。這些店鋪通常將地板與其他家居裝修產品如管道和照明產品結合銷售，這影響了消費者的購買決策。零售市場高度分散，最大的50家零售商佔總市場份額的不到5%。從現在到2027年，每年需要新增1600萬至1900萬平方米的地板空間，以滿足城市移民帶來的需求。這是一個驚人的需求，每平方米的地板空間都需要地板覆蓋，預計這將推動石塑地板市場增長。

(e) 日本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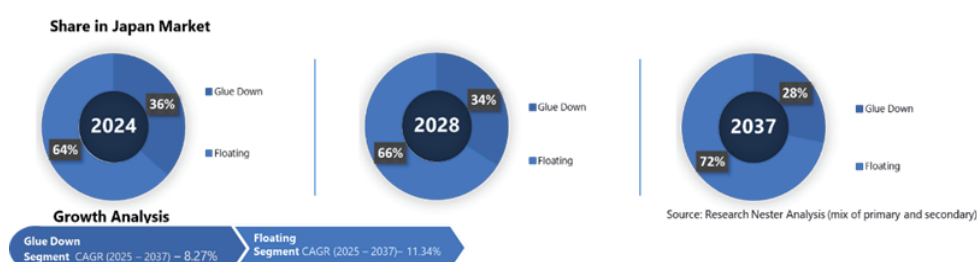
日本在城市化和建設活動方面經歷了強勁增長，這顯著推動了地板材料的需求。住宅和商業房地產的開發是主要驅動力，因為新建築和翻修工程增加了對耐用且美觀的地板選擇的需求。對石塑地板的更高需求預計將在未來幾年內推動日本市場增長。在日本，石塑地板的趨勢顯示出對極簡設計和自然紋理的偏好。消費者越來越傾向於選擇具有增強耐用性和抗刮擦性能的產品。對環保材料的興趣上升也在塑造市場格局。

從日本市場針對石塑地板(vinyl flooring)及複合地板(Laminate Flooring)的比例分佈圖可以看出，石塑地板(LVT+SPC+WPC)的市場占有率是逐年增加，2024年石塑地板佔彈性地板市場59%，複合地板為41%，預計2037年，石塑地板市場比例成長至67%，2025至2037年石塑地板與複合地板的年複合成長率分別是11.43%及8.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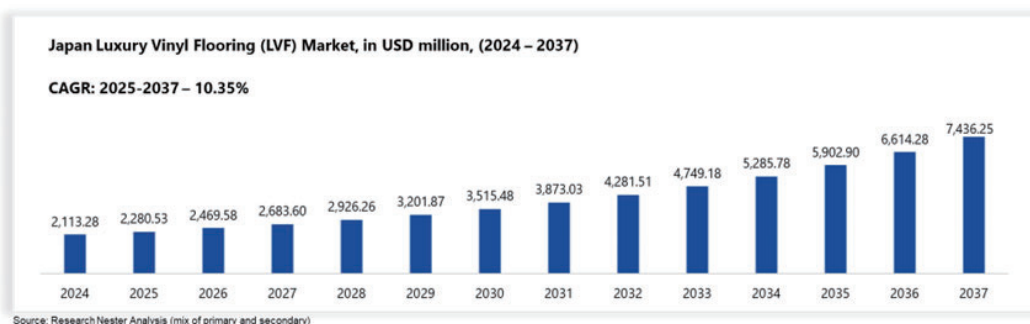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Research Nester(2024)

從日本的石塑地板的產品型態來看，鎖扣地板產品(Floating)相對於膠地產品(Glue down)會是主要的市場趨勢，如下圖所示，主要是施工快速，方便，對於專業施工的費用也較為節省。即使商用地板市場對於產品的需求也朝向方便施工，容易保養的鎖扣產品為主要訴求



資料來源: Research Nester(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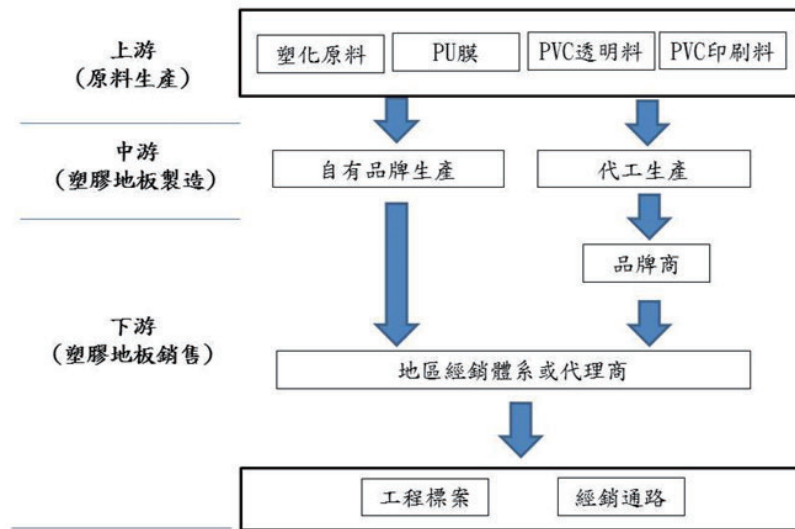
日本石塑地板市場規模預計在2025年至2037年的預測期內將呈指數增長，複合年增長率為10.35%。日本市場在2024年的估值為21億1328萬美元，預計到2037年底將達到74億3625萬美元。



資料來源: Research Nester(2024)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片材型石塑地板主要原料為各項塑化原料，經油壓、押出或自動貼合等製程技術生產成各樣式之片材型石塑地板，透過自有品牌之經銷體系或品牌商之營銷通路，將產品鋪設於住宅或商用工程建築，相關產業鏈圖如下所示：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取代成熟市場其他地材產品之市占率

由於片材型石塑地板生產技術日益提升，產品多樣，仿真度隨製程、材料及印刷技術改良而精進，且具施工方便及價格競爭優勢等優點，預期塑膠地板占地板材比重將逐漸提升。

②新興市場之開發

由於新興市場普遍對於石塑地板認識較為不足，因而市占率較低，未來若能有效提升消費者對產品認識，將有一定之成長空間。

③新產品之導入

未來片材型石塑地板將朝向對於環保材料、低碳足跡的回收材料、人體更為友善之材料發展，如非PVC材質之PP、PET地磚、抗病毒地磚；並增加其安裝之便利性，如鎖扣型產品及免膠產品等，將提高成熟市場(如歐洲及美國等)銷售動能。

④新技術之發展

地磚做為鋪地裝飾材料除了美觀，還須兼具耐用性及功能性，美詰將以更高規格之塗層提供優異之耐刮擦性能，以強化耐磨層對抗連續踩踏及外力磨耗的能力，另依客戶需求整合提供抗菌、防黴、抗病毒產品，除此之外，為使老舊房屋的樓板衝擊音隔音改善量能提升，避免影響樓下住戶安寧，造就更舒適安寧的室內居住環境，更高隔音性能之地磚亦將是開發重點。。

⑤新面向之應用

由於石塑地磚外觀美感及壓紋質地之仿真進步，應用範圍已不侷限於地面地板，部分室內設計已將塑膠地磚鋪設於牆面，增加整體設計之美感。

由於造就石塑地磚外觀美感及壓紋質地之仿真技術進步，應用範圍已不侷

限於地面，部分室內設計已將石塑地板鋪設於牆面，增加整體設計之美感。

⑥各國政策推動

台灣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已公告「塑膠地磚」為應施檢驗商品，自112年1月1日起實施進口及國內產製商品檢驗。歐洲地區向來係全球環保先驅市場，其市場方向具其他市場未來發展之示範效果，因此高階環保塑膠地板係該行業未來發展之長期趨勢。

(4)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從事石塑地板代工，主要銷售市場為歐美地區，而中國及韓國係全球主要石塑地板輸出地區，根據marketsandmarkets報告指出，2024年全球石塑地板市場份額為188億美元，並保持11.70%的年複合成長力道，將主要競爭對手營業項目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生產地點	競爭項目	備註
張家港愛麗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市場自有品牌銷售 歐美市場代工	已上市
上海勁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歐美市場代工	未上市
China Floors	中國	全球自有品牌銷售 歐美市場代工	未上市
Novalis International	中國	全球自有品牌銷售 歐美市場代工	未上市
Vertex Group	中國	全球自有品牌銷售 歐美市場代工	未上市
LG Hausys	韓國	全球自有品牌銷售	註
Nox Corp.	韓國	歐美市場代工	未上市

資料來源：Catalina Research、LG Hausys 網站資料、凱基證券整理

註：LG Hausys 為韓國上市公司，股票代號 108670.KS，產品範圍包含門窗、地板、家具表面材料、家電表面及 IT 材料、汽車配件材料等。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片材型石塑地板之生產，除耐磨、耐刮度外，主要技術在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均一性。塑膠地板之主要原料為聚氯乙烯 (PVC)，易因溫度產生縮脹變化，且國際標準要求每片磚材縫隙不可超過原尺寸 0.25%，若物性不穩定，因天氣變化產生熱脹冷縮幅度過大，可能因膨脹產生地板翹起或因收縮產生縫隙過大之情形；另，因片材型石塑地板係由片狀鋪裝為整片地板，若產品品質不均一，或對花不整齊，可能被客戶視為瑕疵品，要求退貨或補償。本公司以累積超過 40 餘年之量產經驗，透過調整配方及製程，穩定物性條件及產品均一性，產品品質深受國際客戶肯定。本公司相信「穩定品質是產品的靈魂，創新研發是成長的動能，故除追求優越品質外，同時設置研發中心與技術部，研發中心經由業務單位，或透過與供應商及客戶交流，瞭解市場發展趨勢及使用者

需求，開發設計符合市場脈動之新產品；技術部除配合生產單位解決生產線問題外，同時負責製程改良，提升製造效率、降低成本，並配合研發中心新產品開發，調整機台設定，以達量產目標。本公司以既有生產經驗，整合研發中心及技術部專長，以穩定品質提供多樣化及客製化產品種類，維持本公司之國際競爭力。

(2)最近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2	2023	2024 第一季
研究發展費用(A)	56,597	48,547	11,765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B)	3,262,778	2,702,434	713,735
(A)/(B)	1.73	1.80	1.65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自公司創業以來即相當重視產品研究開發，除藉由改善現有生產設備及製程，以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外，同時也進行新產品的開發，近 10 年來開發成果如下：

時間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2012	新穎性環保紙地板/立體花紋PVC地板/ NON- Phthalate (無酚) 環保地板/PUR高耐刮耐化學性地板
2013	微膠地板/大圓角地板成型技術開發
2014	GF玻纖複合材料地板/鎖扣地板(註)/紙地板
2015	WPC/PVC複合式鎖扣地板(註)/非PVC(PP)環保地板/隨意貼地板
2016	商用阻燃等級非PVC(PP)環保地板 商用防焰等級非PVC(PP)環保地板 抗靜電級非PVC(PP)環保地板 WPC PLUS(可應用於商業等級的WPC) 具地毯外觀的塑膠地板
2017	耐菸頭地板 耐污/耐刮擦地板
2018	防焰高黏性背膠牆材 免膠止滑地磚 磁性牆材 圓角地磚 柔性地磚 SPC地磚
2019	抗冷縮免膠止滑地磚 輕量化SPC鎖扣地磚
2020	咖啡渣地磚
2021	樓板衝擊音隔音改善量極佳 (21dB) 之SPC地磚

時間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2022	稻殼SPC地磚 抗病毒地磚
2023	二代抗病毒地磚 超耐刮擦地磚 含抗菌底墊之抗菌防黴SPC地磚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①強化核心技術能力，轉型自動化機器生產，精簡勞動人力成本。
- ②穩健擴大生產規模、增加產線，並提高製程效率，發揮產能效益最大化。
- ③不斷深化客戶關係，提供高附加價值的優質產品，達到公司與客戶雙贏的目標。
- ④逐步成立大陸各地區營銷據點，致力深耕大陸內銷市場，提高大陸市場營業績效與市占率。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①加強產業供應鏈廠商合作，共同開發替代新材料，降低製造成本，達成價格競爭優勢。
- ②致力研發以『環保、舒適、安全』為目標的新材質、新功能優質產品，以符合消費市場需求。
- ③持續引入具國際化能力的專業人才，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
- ④整合公司資源，朝向國際並積極拓展大中華市場及北美市場全球產銷據點，擴大公司營運及利基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地區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第一季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臺灣	187,581	5.75%	178,023	6.59%	38,879	5.45%
歐洲	2,069,672	63.43%	1,666,555	61.67%	380,398	53.30%
北美	553,655	16.97%	572,991	21.20%	215,444	30.19%
中國	107,974	3.31%	104,500	3.87%	25,458	3.56%
其他	343,896	10.54%	180,365	6.67%	53,556	7.50%
合計	3,262,778	100.00%	2,702,434	100.00%	713,735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塑膠地板製造商，主要從事片材型石塑地板之研發、生產及銷售，主要銷售對象為歐美等國家。因歐洲地區對各項環境及人體無害認證要求較高，進而造成亞洲供應商進入歐洲代工市場門檻，而本公司與歐洲客戶維持長久良好之合作關係，且於品質、交期及各項認證均獲歐洲客戶肯定。而我司近期在台南投資的SPC廠已打入北美建材量販通路供應鏈中，本公司經營片材型石塑地板多年，能以靈活彈性之產能調配配合客戶之需求。依據研究機構Research Neaster於2024年發布的針對全球石塑地板(Vinyl Flooring)研究報告指出，2024年全球石塑地板市場規模達到264.16億美元，推估本公司的市占率約為0.35%。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片材型石塑地板，其中美國、歐洲及中國市場則為全球前三大消費市場，隨著石塑地板生產技術精進及新產品推出，將有效提升其比重。目前市場主要係硬板技術(SPC)推動整體片材型石塑地板之市場需求，因SPC地板石粉含量更高，其基材更為堅硬及耐壓，同時能耐溫差變化，因此更適合運用於人流量較高之商用場所及一般日常之家用場所中，而美國市場成長幅度預計領先全球其他主要市場，未來數年內SPC地板為片材型石塑地板之發展重點，為全球大多數新產線之投資重點，亦為本公司未來之發展方向。

而依據研究機構Research Neaster於2024年發布的針對全球石塑地板(Vinyl Flooring)研究報告指出，2024年全球石塑地板市場規模達到264.16億美元，於2037年的市場產值可以成長到917億美元。未來片材型石塑地板將朝向對於環保材料、低碳足跡的回收材料、人體更為友善之材料發展，如非PVC材質之PP、PET地磚、抗病毒地磚；並增加其安裝之便利性，如鎖扣型產品及免膠產品等，將提高成熟市場(如歐洲及美國等)銷售動能。

(4)競爭利基

①產品品質優良且具均一性

本公司產品品質除通過客戶認證外，在大量生產時，產品品質仍能維持均一性，亦為本公司主要競爭優勢之一。因石塑地板係由片狀鋪裝為整片地板，若產品品質不均一，或對花不整齊，可能被使用者視為瑕疵品，要求退貨或補償。本公司以累積超過40年之量產經驗，透過調整配方及製程，穩定物性條件及產品均一性，故不同批次生產之石塑地板，品質、外觀都能維持一致，產品品質深受國際客戶肯定。

②生產設備完整且具產能優勢

本公司同時擁有片材型石塑地板-軟板(LVT)及硬板(SPC)產線，每年石塑地板軟板(LVT)產能為8,959千坪，石塑地板硬板(SPC)每年產能為8,031千坪，產能充裕，可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對業務拓展亦有正面助益；另油壓產

線適用於少量多樣之產品，自動貼合線及SPC線具有大量生產之優勢，依客戶訂單樣態選擇不同製程，降低生產成本，並反應於售價，達成客戶及本公司雙贏目標。

③生產經驗豐富，自動化程度高

本公司深耕石塑地板產業四十餘年，能充份掌握本產業變化，適時調節原料成本庫存量，嚴格掌控成本；且本公司擁有關鍵技術，透過製程改良提高自動化程度，提高製造效率。本公司之生產經驗豐富，面對未來市場變動，擁有快速反應能力，進而提高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④取得多項認證，創造進入門檻

本公司通過ISO 9001、ISO 14001、CE歐盟安全認證、BRE A+綠色環保認證、floor score美國室內空氣健康排放標準認證、Green Guard室內化學揮發情況認證、SGS國際性權威標準檢驗組織認證、BV法國國際檢驗局認證、CSTB法國環境與安全認證、SA8000及中華民國內政部健康綠建材標章證書等多項認證。由於歐美等國家關注環保及社會責任等議題，多會要求銷售至該地之產品須取得相關認證，本公司取得上述多項認證，除可鞏固既有客戶合作關係，同時亦可提高競爭對手之進入門檻。

⑤高度系統化之後勤管理

本公司戮力於整合各項資訊管理系統，如AD(權限驗證)、ERP(作業流程系統化)、DMS(文件系統化)、HR(人資系統)、BPMS(企業流程及表單電子化)及EMS(網域伺服器整合)，藉由系統整合強化公司內不同功能子公司間之協同作業，提高公司行政效率，精準掌握各項成本要素，維持本公司之成本競爭優勢。

⑥優異研發及製程改善能力

創新研發的投入，才能開拓嶄新的商機及市場，一方面要符合全球大環境所發展的新趨勢，另一方面也要兼顧到國內外客戶對新產品的接受程度，基於以上，訂了研發策略大方向。

第一、材料輕量化(提高性能)，面對國際船運運費高漲的趨勢，尤其是海外客戶，能有效的降低單位產品運輸成本，此外，可降低工人因搬運及施工安裝等傷害，且造成產品損耗；第二、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增加功能)，包括提升產品功能性，包括止滑、降噪及抗菌/病毒等等，並加強集團於智慧財產權上的布局，提升新產品在市場的辨識度及國際競爭力；第三、符合循環經濟環保新趨勢，符合全球循環經濟大方向，朝向環保及生態永續的產品方向繼續研發，深化集團環境永續發展之企業價值，投入創新材質，包括稻殼等農業資材或非PVC之新產品開發。

研發中心已具備成功開發新產品的專業能力，其中從配方設計、製程改善到試量產等關鍵技術的開發，要求團隊在技術上精益求精，鼓勵跨部協力合作，以完成所交付的任務及既定目標。

⑦設計行銷力

本公司除持續強化OEM之競爭優勢，並培養策略行銷團隊，根據研發成果與市場發展趨勢的走向，將技術語言轉換成市場語言，針對市場潮流及客戶需要，開發差異化產品，蛙挑式策略直接擺脫OEM同業代工競爭之紅海，朝向ODM發展層級邁進，此外，自有設計團隊亦對本公司發展自有品牌具正面助益，將使本公司自有品牌產品具備差異化能力。稻殼地板及PP(非PVC)地板更分別於2022年拿下兩個德國Reddot設計獎，一個德國iF設計獎，一個美國IDEA獎項，同年知名紐約建築材料顧問公司Material ConneXion更將稻殼地板列入該單位的材料資料庫，其中授予”Material Excellence”標章。



國際設計獎項的肯定，全然展示出美喆的研發與創新能力，兼具產品創新，循環經濟、環保永續發展以外，針對產品風格也是帶領科技時尚地板的發展先鋒，更是走在環保地板的發展趨勢，同時環保PP地板不僅於台灣擁有綠建材標章地板以外，更於2024年1月通過國際環保材料權威_德國藍天使測試驗證，目前正取得德國藍天使標章中。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終端使用者對石塑地板接受度日高

隨科技及工藝進步，片材型石塑地板克服原本紋理雜亂、圖案陳舊、色差混亂等缺陷，經美學設計及精密工藝，加以嚴格質量控管及生產管理，現有之石塑地板產品成為另類藝術品，顛覆社會大眾原有廉價、低階既有印象，故終端使用者對石塑地板接受度提高。且SPC地板易清潔、耐磨、耐刮、降噪以及防火防潮等優點，已成商用與家用地板的更換首選。

B.環保議題受全球關注

全球對環保議題關注程度逐漸提高，尤其歐美等先進國家強調資源循環利用、保持生態平衡。以塑膠材質地板產品取代原木地板，除可減少木材砍伐，且因石塑地板具有環保、不傷害人體健康之特性，可重覆回收使用，符合綠建材特性，例如業界首創，以稻殼做為原料的環保地材，更是循環經濟，環保永續的產品典範。未來片材型石塑地板將朝向對於環保材料、低碳足跡的回收材料、人體更為友善之材料發展，如非PVC材質之PP、PET地磚。

C.新產品開發拓展產品運用範圍

片材型石塑地板應用範圍由裝飾美學之家用市場，擴及商用市場，近年隨新產品開發成功，各種附加功能提升，有效拓展石塑地板之使用範圍，例如地壁兩用磚，擴展了石塑地板的使用範圍。另，因科技及工藝進步，石塑地板產品花色更形豐富，提供設計師更多發揮空間，使塑膠地板的使用更為

普及。隨新功能、新安裝方式(如鎖扣型、免膠及上牆產品)、新材質(PET、PP)或新花色產品開發成功，將有效挹注本公司業績成長。

②不利因素

A.其他地板材廠商進入石塑地板生產領域

其他地板材廠商，因其既有市場成長空間有限，跨足塑膠地板製造，例如經營超耐磨木地板廠商IVC、US Floors、Mannington等公司進入石塑地板領域。

因應措施

本公司生產經驗豐富，已取得多項認證，與現有客戶皆保持良好互動，滿足現有客戶需求，鞏固與現有客戶合作關係；同時積極開發新產品，以本公司多樣化產品、具競爭力之價格、雄厚生產實力，吸引潛在客戶成為本公司之忠實客戶。

本公司除持續提升客戶服務以鞏固與現有客戶之合作關係外，亦積極開發新產品、維持生產技術及成本之競爭優勢，吸引潛在客戶成為本公司之忠實客戶。

B.原材料價格波動

本公司主要原料係由石油提煉，隨石油價格波動，原料價格易有起伏。原料價格上漲將造成採購成本增加，侵蝕毛利；原料價格下跌將面臨下游客戶要求降價壓力，故原料價格波動對本公司獲利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主要原料之市場價格，嚴格控管存貨水位，並依原料價格波動情形適時調節安全庫存量設定。當主要原料價格上漲，侵蝕本公司毛利，為永續經營，本公司之業務單位與客戶議訂銷售單價，採分次調漲銷貨單價或將原料上漲成本由本公司及客戶分別吸收部份成本之銷售政策，以減緩原料價格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原料成本下跌時，為因應市場競爭之考量，本公司視原料下跌幅度，決定調降價格比率，回饋予下游客戶，創造本公司與客戶雙贏共利局面。

本公司隨時掌握主要原料之市場價格，嚴格控管存貨水位，並依原料價格波動情形適時調節安全庫存量設定。當主要原料價格有明顯上漲與下跌之趨勢，將與業務單位與客戶議訂銷售單價，創造本公司與客戶雙贏共利局面。

C.自由貿易協定之威脅

近年因全球各區域紛紛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其關稅減免牽動各國廠商

報價競爭力，進而影響現有貿易合作模式。

因素措施

本公司居於片材型石塑地板產業技術領導地位，擁有全球頂尖生產製造能力，將持續強化自動化設備，透過製程改良，提高生產效率，降低製造成本，提供客戶更具價格競爭力之產品，同時專注於生產管理，維持高端品質，創造產品差異化，提升本公司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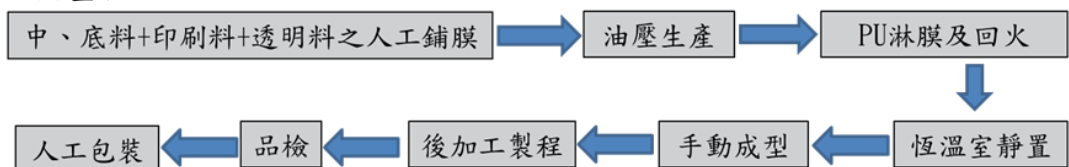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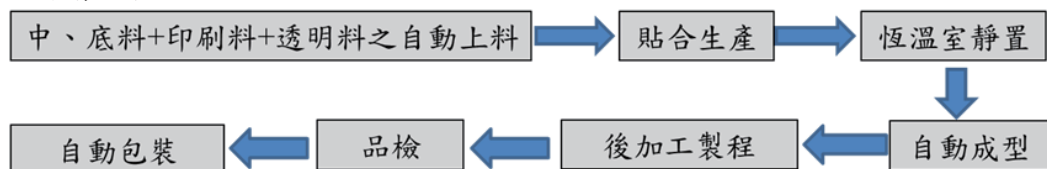
產品別	用途說明
片材型石塑地板	應用於建築或裝潢之鋪地材質。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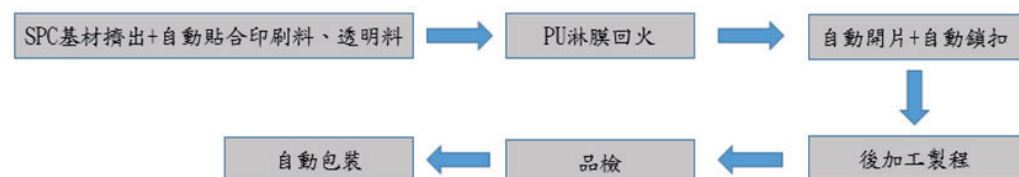
A.油壓法



B.自動貼合



C.SPC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片材型石塑地板，所採購原料主要為PVC粉、石粉、可塑劑、PVC透明料、PVC印刷面料、熱熔膠及紙盒包材等。主要原料皆有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以增加供貨來源之機動性，截至目前為止，對供應商之付款情形正常良好，平日由採購部門負責維護供應商往來關係，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正常，並未出現供應中斷之情形。

4.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10%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雄星塑料	318,033	19.72	無	雄星塑料	271,479	19.71	無	雄星塑料	78,089	17.57	無
2	誠裕豐	247,987	15.37	無	誠裕豐	186,332	13.53	無	誠裕豐	37,423	8.42	無
3	江蘇達麗	149,206	9.25	無	江蘇達麗	129,315	9.39	無	珠海聯成	28,628	6.44	無
	其他	897,832	55.66	—	其他	790,068	57.37	—	其他	300,304	67.57	—
	進貨淨額	1,613,058	100.00	—	進貨淨額	1,377,194	100.00	—	進貨淨額	444,444	100.00	—

變動說明：

2023年用量減少且2023年的單價低於2022年，所以2023年金額比2022年低。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271,582	38.97	無	A 公司	1,079,775	39.96	無	A 公司	274,129	38.41	無
2	B 公司	751,934	23.05	無	B 公司	494,679	18.3	無	B 公司	103,297	14.47	無
	其他	1,239,262	37.98	-	其他	1,127,980	41.74	-	其他	336,309	47.12	-
	銷貨淨額	3,262,778	100	-	銷貨淨額	2,702,434	100	-	銷貨淨額	713,735	100.00	-

變動說明：

主要市場均受全球景氣循環影響，2021年因後疫情時代消費需求增加，出貨業績達創歷史新高，並持續至2022年第一季；但是隨後受高庫存以及通膨等不利因素影響下客戶需求轉趨保守，並延續至2023年。2023年雖然已將庫存水位控制在安全水平下，但是在景氣不明朗的氛圍下，不僅一般消費者對非民生用品消費緊縮，許多企業工程專案亦暫緩，導致客戶訂單持續下滑。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坪；新臺幣千元

年度 主要商品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石塑地板	9,050	4,335	2,204,983	8,273	4,029	2,437,336
合計	9,050	4,335	2,204,983	8,273	4,029	2,437,336

變動分析：

本公司2023年度產值較2022年度增加，主係台南廠接單率漸加，稼動率上升。產量衰退係產業受總體經濟環境的影響，客戶端持續降低庫存，訂單減少，致使本年度營業收入相對減少。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坪；新臺幣千元

年度 主要商品	2022年度				2023年度			
	內銷(註)		外銷		內銷(註)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石塑地板	—	—	4,579	3,262,778	—	—	3,753	2,702,434
合計	—	—	4,579	3,262,778	—	—	3,753	2,702,434

註：本公司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且無銷售於當地，故無內銷

變動分析：

本公司2023年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歐洲主要客戶進行庫存調節，加上能源上漲造成通貨膨脹，歐洲經濟受升息影響急凍，客戶端持續降低庫存，訂單減少，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因而減少拉貨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2024年5月15日

年 度		2022年底	2023年底	截至年報刊印日
員 工 數	經理人(人)	8	9	8
	生產線上員工(人)	581	635	526
	一般職員(人)	213	229	271
	合計	802	873	805
平均年歲(年)		42.78	43.5	41.99
平均服務年資(年)		6.03	6.98	6.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50%	0.34%	0.37%
	碩 士	3.49%	3.09%	2.61%
	大 專	22.57%	23.94%	19.88%
	高 中	25.81%	29.10%	25.59%
	高 中 以 下	47.63%	43.53%	51.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2023年至2024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環保違規及違規而產生的處罰。故尚無因違反環保相關法令對本集團財務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關心員工福利，訂定各項管理辦法及規定，如薪資、升遷、獎懲、休假及社會保險，皆符合當地法令規定。員工受僱期間定期健康檢查，提供伙食費或乾淨衛生之伙食，轉投資公司並提供員工宿舍或住宿津貼，提供員工婚喪喜慶各項補助，並有慶生、旅遊補助，以積極行動照顧員工身心健康。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重視員工訓練，包含入廠職前訓練、在職訓練及外訓進修補助(派訓全額補助)，務實教育訓練制度，依不同屬性員工職能發展及職涯規劃，加強專業知識或技能訓練，以提高員工素質和技能水平。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業已依主要營運地國法令規定，按月提繳養老保險或養老退休金至指定專戶，在中華民國境內自2005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就適用於中華民國籍之員工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重視員工意見，積極推行民主管理和廠務公開，按期召開職工代表大會，員工之意見可循管道上達溝通協調，以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尚無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集團(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和其他相關法規之要求，以強化資訊安全管理，以及使資訊作業相關人員、資料、資訊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運作，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其制定資通安全政策作為最高指導原則。

其範圍為本公司及其所控制之所有從屬公司資訊資產之安全管理，和涉及本公司資訊作業或資料使用之全體員工、承包商、顧問、臨時雇員、客戶、第三方人員，皆應遵循。於2023年完成下列管理計劃：

- (1) 資訊安全政策制定及評估
- (2) 資訊安全組織及權責
- (3) 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 (4) 資訊資產安全管理
- (5) 營運持續管理計畫管理

定期評估實施成效，並向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執行情形，以反映相關法令、本公司業務及技術最新發展，確保運作之適切性及有效性。

目前管理方案為：

- (1) 資訊安全作業及保護：

本公司設置有資訊部，負責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和維護。建立資訊安全事件通報程序，並賦予相關人員必要的責任，以便迅速有效處理資訊安全事件，建立系統備援設施，定期執行必要的資料、軟體備份及備援作業，以便發生災害或儲存媒體失效時，可迅速恢復正常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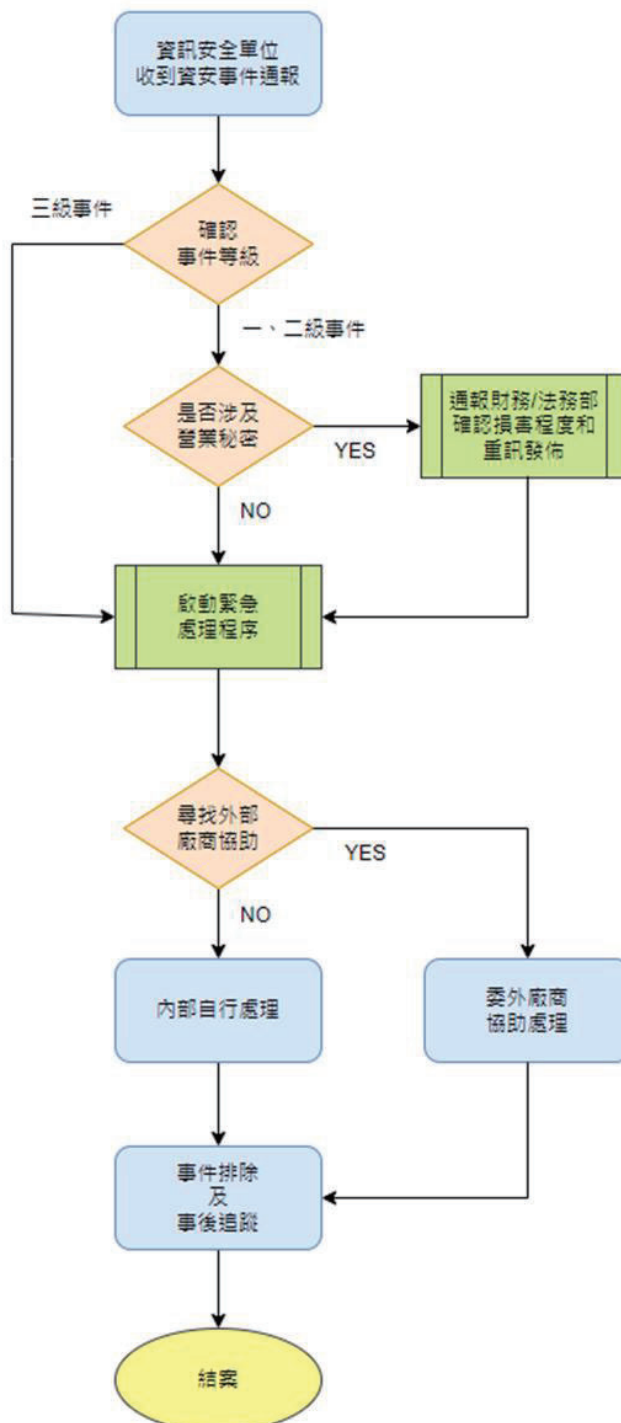
(2) 網路安全：

與外界網路連接之網點，設立防火牆控管外界及DMZ(非軍事化區)區域，確保內、外部網路之資料傳輸安全，定期對內部網路設施與防毒系統進行查核，並定期更新防毒軟體之病毒碼及各項安全措施(資料備份、垃圾郵件防禦系統程式碼更新)

(3) 系統存取控制管理：

登錄各作業操作系統時，依各級人員執行任務所必要之系統存取權限，由資訊部系統管理人員設定賦予權限之帳號與密碼，定期更新密碼，增設 USB 控管軟體，登記和控管各部門可使用外接存取 USB 裝置之使用，資訊部認證註冊後的儲存 USB 裝置才可以存取資料。

資安事件處理流程：



本公司已成立資訊安全單位，編制專責主管一位、專員一位，負責資訊安全管理事項之協調及推動，統籌資訊安全政策、計劃、資源調度等事項之協調、研議。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策進資訊建設、安全政策、責任分配，並協助稽核單位稽核資訊安全作為。應視資訊安全管理需要，指定資訊安全單位負責規劃與執行資訊安全工作，且資訊安全單位專責主管及人員每年應定期參加十五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職能訓練並通過評量。

2.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簽約主體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財務契約	盈溢國際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	2013/6/13 ~截至目前	銀行往來總約定書	無
財務契約	盈溢分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台北	2024/2/1 ~2025/1/31	銀行授信綜合額度 契約暨總約定書	無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中國信託銀行台北	2024/2/1 ~2025/1/31	銀行授信綜合額度 契約暨總約定書	無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20/5/7 ~截至目前	授信約定書	無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20/5/7 ~2032/6/4	中長期授信合約書	土地設定抵押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20/5/7 ~2030/12/29 (機器設備) ~2032/7/3 (建物)	中長期授信合約書	1.符合「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 2./建物/機器設備設定抵押。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20/5/7 ~2029/6/30	中長期授信合約書	土地設定抵押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富邦銀行台北分行	2023/11/3 ~2024/9/14	授信總約定書	無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2021/7/16 ~2028/12/15	授信往來契約書	符合「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
財務契約	盈溢分公司	台新銀行	2023/9/26 ~2024/7/31	授信合約書	無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台新銀行	2023/9/26 ~2024/7/31	授信合約書	無
財務契約	盈溢分公司	凱基銀行	2023/6/20~ 2024/6/20	應收帳款承購暨融資 合約書	無
財務契約	盈溢國際/ 盈溢分公司	凱基銀行	2023/6/20 ~2024/6/30	授信總約定書	無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玉山銀行	2023/11/20 ~2029/11/20	授信總約定書	無
財務契約	美喆國際	玉山銀行	2023/6/29 ~2024/6/29	授信總約定書	無

契約性質	簽約主體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契約	臺灣美喆	K公司	2005/2/20 ~雙方同意終止	客戶品牌塑膠地板 代工	保密條款
銷售契約	臺灣美喆	E公司	2011 ~雙方同意終止	客戶品牌塑膠地板 代工	保密條款
銷售契約	臺灣美喆	星誠有限公司	2024/01/01 ~2024/12/31	代工供貨合約	無
銷售契約	臺灣美喆	富銘有限公司	2024/01/01 ~2024/12/31	代工供貨合約	無
專利權合約	東莞普隆/ 東莞美哲	Valinge Innovation AB	2013/03/22 ~2057/01/31	鎖扣地磚扣型授權 合約	保密義務
專利權合約	東莞普隆/ 東莞美哲	Valinge Innovation AB	2013/03/22 ~2025/05/01	鎖扣地磚扣型授權 合約	保密義務
保險契約	盈溢國際 分公司	中國輸出入銀行	2023/12/31 ~2024/12/30	全球通帳款保險	無
保險契約	臺灣美喆	泰安產物保險	2023/10/10 ~2024/10/10	商業火災保險	無
保險契約	臺灣美喆	新光產物保險	2023/11/30 ~2024/11/30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無
保險契約	臺灣美喆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 險	2023/11/29 ~2024/11/29	商業火災保險	無
保險契約	重慶美喆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023/01/01 ~202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
保險契約	武漢美喆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023/01/01 ~202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
保險契約	東莞美哲塑 膠製品有限 公司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022/12/27 ~2023/12/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及存貨保險	無
保險契約	東莞普隆塑 膠製品有限 公司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022/12/27 ~2023/12/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及存貨保險	無
保險契約	上海美喆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023/01/01 ~202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
保險契約	北京美哲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023/01/01 ~202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
保險契約	瀋陽美喆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023/01/01 ~202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
保險契約	西安美喆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023/01/01 ~202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2024年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註2)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重編後)	2023年度	
流 動 資 產	2,578,382	2,454,394	2,872,155	2,563,095	2,501,263	2,683,903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1,522,937	1,822,494	2,785,940	3,594,021	3,246,611	3,218,511
無 形 資 產	39,064	28,699	21,551	26,577	2,204	1,911
其 他 資 產	246,418	207,926	303,602	225,996	512,979	485,879
資 產 總 額	4,386,801	4,513,513	5,983,248	6,409,689	6,263,057	6,390,20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742,539	642,751	1,476,419	1,621,188	1,072,366
	分配後	2,013,381	840,928	1,522,395	1,719,707	1,092,070
非 流 動 負 債	22,456	1,210,884	2,030,289	2,162,291	2,743,185	2,629,67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764,995	1,853,635	3,506,708	3,783,479	3,815,551
	分配後	2,035,837	2,051,812	3,552,684	3,881,998	3,835,255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之 權 益	2,591,880	2,632,398	2,432,780	2,593,305	2,444,547	2,520,258
股 本	660,590	660,590	660,590	660,590	660,590	660,590
資 本 公 積	1,205,967	1,229,455	1,229,455	1,229,455	1,259,321	1,259,321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853,211	861,354	731,499	829,017	666,185
	分配後	582,369	663,177	685,523	730,498	646,481
其 他 權 益	(127,888)	(119,001)	(167,314)	(104,307)	(120,099)	(26,951)
庫 藏 股 票	-	-	(21,450)	(21,450)	(21,450)	(21,450)
非 控 制 權 益	29,926	27,480	43,760	32,905	2,959	(4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621,806	2,659,878	2,476,540	2,626,210	2,447,506
	分配後	2,350,964	2,461,701	2,430,564	2,527,691	2,427,802

註1：該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係採用2024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2024年3月31日 資 料 (註)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營 業 收 入	3,468,163	2,882,490	3,610,670	3,262,778	2,702,434	713,735
營 業 毛 利	891,547	785,648	624,466	688,967	418,076	116,143
營 業 損 益	438,782	405,124	86,608	151,336	(9,293)	16,1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902	(43,317)	(18,341)	29,200	15,587	6,696
稅 前 淨 利	457,684	361,807	68,267	180,536	6,294	22,843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02,334	277,751	61,494	129,208	(95,623)	6,78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7,537)
本 期 淨 利 (損)	402,334	277,571	61,494	129,208	(95,623)	(7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48,681)	7,855	(49,507)	65,017	(15,304)	93,1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3,653	285,426	11,987	194,225	(110,927)	92,41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02,465	278,985	68,578	143,494	(64,313)	2,267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31)	(1,414)	(7,084)	(14,286)	(31,310)	(3,0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54,623	287,872	20,009	206,501	(80,105)	95,4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970)	(2,446)	(8,022)	(12,276)	(30,822)	(2,999)
每 股 盈 餘	6.09	4.22	1.04	2.18	(0.98)	0.03

註：係採用2024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
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1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蕎旬、張耿禧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02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蕎旬、陳招美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02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陳蕎旬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02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蕎旬、陳招美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02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蕎旬、陳招美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單位：%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24年度截至3月31日 (註1)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23	41.07	58.61	58.94	60.92	59.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2.15	212.39	161.77	132.85	159.88	160.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7.97	381.86	194.54	158.10	233.25	216.39
	速動比率	117.91	295.49	136.57	117.91	185.09	171.42
	利息保障倍數	84.52	39.77	5.98	6.42	1.08	1.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3	2.85	2.96	3.13	4.25	3.95
	平均收現日數	106	128	123	117	86	92.36
	存貨週轉率(次)	6.62	4.92	5.64	4.73	5.12	5.3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	6.71	8.54	8.11	8.72	6.64
	平均銷貨日數	55	74	65	77	71	68.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8	1.58	1.30	0.91	0.83	0.8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5	0.65	0.69	0.53	0.43	0.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97	6.41	1.38	2.52	(0.56)	0.87
	權益報酬率(%)	15.91	10.51	2.39	5.06	(3.77)	(0.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6)	69.28	54.77	10.33	27.33	0.95	2.32
	純益率(%)	11.6	9.63	1.70	3.96	(3.54)	(0.10)
	每股盈餘(元)	6.09	4.22	1.04	2.18	(0.98)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24	44.46	(30.54)	77.32	36.23	(2.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31	60.64	16.64	40.96	42.03	44.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4	0.32	(12.03)	20.92	4.81	(0.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1	1.41	3.02	2.26	(27.28)	5.30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19	1.28	0.11	(7.55)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主係因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2. 速動比率：主係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結構式定期存款合約。該結構式定期存款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應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平均收現日數：營業收入及應收帳款減少。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營運槓桿度：主係為銷售減少及台南新廠成立新設備折舊提列致成本附加費用提高，致稅後損益減少。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產品銷售減少使營業毛利減少，稅前淨利因而較 2022 年度減少，且應收帳款減少，使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6. 營運槓桿度：主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係採用2024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列示：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M.J.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暨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鑒核

此致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哲宏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公鑒：

查核意見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其子公司（M.J.集團）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M.J.集團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 M.J.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 M.J.集團西元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 M.J.集團西元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M.J.集團 202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2,702,434 仟元，其所有銷售客戶中，全年交易及個別成長金額屬重大者之收入認列對 M.J.集團係屬重大，該交易金額占合併營業收入 11%，因是將對上述客戶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及附註二五所述。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 M.J.集團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 M.J.集團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自 M.J.集團對上述之客戶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成品交運單、帳單（Invoice）、提單（Bill of lading）及報關單等文件，並核對資金匯款對象或其他替代性查核程序，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 M.J.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 M.J.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M.J.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M.J.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 M.J.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M.J.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 M.J.集團西元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薔 甸

陳薔甸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招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西 元 2 0 2 4 年 3 月 1 4 日

代 碼	資 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99,313	16	\$	1,089,427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5,837	1		6,394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十及三四）		118,487	2		118,67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十及三四）		64,459	1		36,732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1,915	-		1,860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二五及三三）		474	-		428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627,564	10		570,511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五及三三）		27,548	1		42,438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一）		54,773	1		30,56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4,483	-		5,92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430,481	7		461,097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九）		85,929	1		199,045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501,263	40		2,563,095	40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十）		12,965	-		13,454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十及三四）		-	-		1,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四）		3,246,611	52		3,594,021	5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57,754	3		105,113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321,486	5		65,271	1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	-		9,009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204	-		17,5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7,025	-		25,10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3,749	-		16,05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761,794	60		3,846,594	60
1XXX	資 產 總 計	\$	6,263,057	100	\$	6,409,68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二十）	\$	44,057	1	\$	206,944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600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31,979	-		23,911	1
2170	應付帳款		316,085	5		208,004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及三十）		247,747	4		342,176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三）		6,449	-		5,47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50,895	1		39,11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17,844	-		20,94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6,505	-		46,691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二十、二一、二九及三四）		346,895	6		716,203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10	-		11,71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72,366	17		1,621,188	2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一）		470,831	8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二十、二九及三四）		1,994,270	32		1,976,369	3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7,861	-		26,27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9,816	-		30,258	1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229,469	4		125,547	2
2645	存入保證金		938	-		3,84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43,185	44		2,162,291	34
2XXX	負債總計		3,815,551	61		3,783,479	5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四）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60,590	10		660,590	10
3200	資本公積		1,259,321	20		1,229,455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6,847	4		212,49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4,307	2		167,31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031	5		449,205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66,185	11		829,017	13
3400	其他權益	(	120,099)	(2)	(	104,307)	(2)
3500	庫藏股票	(	21,450)	-	(	21,450)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444,547	39		2,593,305	4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二四）		2,959	-		32,905	1
3XXX	權益總計		2,447,506	39		2,626,210	4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6,263,057	100	\$	6,409,689	100

代表人：陳本源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王傳漢



會計主管：黃嬌貞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五及 三三）				
4100 銷貨收入	\$ 2,702,434	100	\$ 3,262,77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二六）				
5110 銷貨成本	(2,284,358)	(84)	(2,573,811)	(79)
5900 營業毛利	418,076	16	688,967	21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65,914)	(6)	(226,777)	(7)
6200 管理費用	(196,480)	(7)	(247,86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547)	(2)	(56,59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 註四、十及十一）	(16,428)	(1)	(6,39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27,369)	(16)	(537,631)	(16)
6900 營業淨（損）利	(9,293)	-	151,33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及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44,846	2	16,585	1
7190 其他收入	8,828	-	5,54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036	2	40,376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及 三三）	(75,123)	(3)	(33,30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5,587	1	29,200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294	1	180,536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101,917)	(4)	(51,328)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 95,623)	(3)	\$ 129,208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 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2,433)	(1)	85,118	3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7,129	-	(20,101)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5,304)	(1)	65,017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10,927)	(4)	\$ 194,225	6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4,313)	(2)	\$ 143,49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31,310)	(1)	(14,286)	-
8600		(\$ 95,623)	(3)	\$ 129,208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0,105)	(3)	\$ 206,501	6
8720	非控制權益	(30,822)	(1)	(12,276)	-
8700		(\$ 110,927)	(4)	\$ 194,225	6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 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0.98)		\$ 2.18	
9810	稀 釋	(\$ 0.98)		\$ 2.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代表人：



經理人：王傳漢



會計主管：黃熾貞



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會計主管：黃煒貞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王傳漢

代表人：陳本源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294	\$ 180,53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3,236	181,470
A20200	攤銷費用	9,532	8,66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428	6,394
A20900	財務成本	75,123	33,303
A21200	利息收入	(44,846)	(16,58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5,884	15,42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1,931	(50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861)	-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損失	3,906	31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834	(47,932)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98)
A24200	贖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4,500	-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724)	-
A29900	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6,089)	(80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5)	1,542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46)	914
A31150	應收帳款	(69,381)	968,89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92	2,47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8,629)	15,045
A31200	存 貨	4,202	150,97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2,893	40,935
A32125	合約負債	8,068	1,271
A32150	應付帳款	108,733	(217,4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597)	(42,78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2	(24)
A32200	負債準備	(3,145)	2,73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407)	9,5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06,228	1,294,1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36,731	\$ 7,54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5,193)	(24,72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8,979)	(23,4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8,787</u>	<u>1,253,49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8	11,92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721)	(36,302)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87,595)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6,415	20,4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0,004)	(859,3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43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	(1,68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	50,61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45)	(2,69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9,407)
B099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4,438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553)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0,373</u>	<u>5,08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2,502)</u>	<u>(818,9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70,360	2,278,78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33,450)	(2,768,47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499,41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04,5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59,900	838,01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0,966)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56	1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557)	(1,719)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86	5,53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821)	(4,63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8,519)	(45,97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u>1,42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33,701)</u>	<u>303,04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7,302</u>	<u>15,66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2023年度	2022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90,114)	\$ 753,21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89,427</u>	<u>336,20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99,313</u>	<u>\$ 1,089,4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代表人



經理人：王傳漢



會計主管：黃嫻貞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西元 2023 年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本公司」) 於 2010 年 10 月 8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本公司於 2016 年 11 月 1 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 (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所經營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地磚地板開發與購銷。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202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適用本項修正，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本項修正。適用 IAS 12 之修正時，合併公司追溯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若依修正前之 IAS 12 處理，合併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修正後之 IAS 12 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及負債之 2023 年影響

	<u>2023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9,573
資產增加	<u>\$ 9,5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 9,573
負債增加	<u>\$ 9,573</u>

首次適用 IAS 12 之修正時，對 2022 年之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及負債之 2022 年影響

	重 編 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重 編 後 金 額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245	\$ 13,860	\$ 25,105
資產影響	<u>\$ 11,245</u>	<u>\$ 13,860</u>	<u>\$ 25,10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2,414	\$ 13,860	\$ 26,274
負債影響	<u>\$ 12,414</u>	<u>\$ 13,860</u>	<u>\$ 26,274</u>
<u>2022 年 1 月 1 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104	\$ 19,834	\$ 31,938
資產影響	<u>\$ 12,104</u>	<u>\$ 19,834</u>	<u>\$ 31,93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430	\$ 19,834	\$ 28,264
負債影響	<u>\$ 8,430</u>	<u>\$ 19,834</u>	<u>\$ 28,264</u>

(二) 202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七及附表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於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與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結構式存款，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塑膠地磚地板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時或運抵至客戶指定地點，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商品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

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為政府補助。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為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87	\$ 1,76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25,686	415,41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372,340	672,247
	<u>\$ 999,313</u>	<u>\$ 1,089,42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5.75%	0.01%~5.1%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混合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85,837	\$ 6,394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附註二一）	\$ 2,600	\$ -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結構式定期存款合約。該結構式定期存款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應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外投資		
海外債券投資	\$ 118,487	\$ 118,670
<u>非 流 動</u>		
國外投資		
海外債券投資	12,965	13,454
合 計	\$ 131,452	\$ 132,124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2023年12月31日</u>	<u>202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受限制資產－銀行定期存款	<u>\$ 64,459</u>	<u>\$ 36,732</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u>\$ -</u>	<u>\$ 1,000</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155,102	\$ 64,459
備抵損失	(12,285)	-
攤銷後成本	142,817	<u>\$ 64,459</u>
公允價值調整	(8,154)	
匯率換算差額	(3,211)	
	<u>\$ 131,452</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161,641	\$ 37,732
備抵損失	(11,122)	-
攤銷後成本	150,519	<u>\$ 37,732</u>
公允價值調整	(15,283)	
匯率換算差額	(3,112)	
	<u>\$ 132,124</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主要係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及適用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債務人之信用風險較高，但仍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	直接沖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 帳 面 金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正 常	0%	\$129,921	\$ 64,459
異 常	0.49%~36.8%	12,873	-
違 約	36.8%~100%	12,308	-
沖 銷	100%	-	-
		<u>\$155,102</u>	<u>\$ 64,459</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正常	0%	\$130,260	\$ 37,732
異常	0.48%~14.70%	19,016	-
違約	25.02%~100%	12,365	-
沖銷	100%	-	-
		<u>\$161,641</u>	<u>\$ 37,73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備抵損失變動資訊

	信用等級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已信用減損)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24	\$ 10,098
除列 (註 2)	-	-	(917)
風險參數改變 (註 1)	-	2,152	(55)
匯率變動	-	(32)	15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144</u>	<u>\$ 9,141</u>
202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607	\$ 809
信用等級變動			
異常轉為違約	-	(3,156)	3,156
除列 (註 2)	-	(187)	-
風險參數改變 (註 1)	-	2,597	5,784
匯率變動	-	163	349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024</u>	<u>\$ 10,098</u>

註 1：係第三方機構提供之信用評級變動。

註 2：合併公司於 2023 年及 2022 年度出售異常信用等級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海外債券投資總帳面金額 1,408 仟元及 11,922 仟元，同時除列相關之備抵損失 917 仟元及 187 仟元。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因營業而發生	\$ 1,915	\$ 1,86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915</u>	<u>\$ 1,86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57,593	\$ 492,914
減：備抵損失	(<u>10,572</u>)	(<u>1,006</u>)
	547,021	491,9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u>80,543</u>	<u>78,603</u>
	<u>\$ 627,564</u>	<u>\$ 570,511</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	\$ 28,966	\$ 1,863
應收退稅款	16,149	13,795
應收利息	8,844	10,724
其 他	2,683	4,185
減：備抵損失	(<u>1,869</u>)	<u>-</u>
	<u>\$ 54,773</u>	<u>\$ 30,567</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 30 至 60 天；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5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合併公司之準備矩陣係先個別辨認客戶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

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客戶則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總帳面金額	\$ 1,9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攤銷後成本	<u>\$ 1,915</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總帳面金額	\$ 1,8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攤銷後成本	<u>\$ 1,860</u>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6 0 天	逾 期 6 1 ~ 9 0 天	逾 期 9 1 ~ 1 2 0 天	逾 期 超 過 1 2 0 天	個 別 評 估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9%	0%~0.83%	0%~2.73%	0%~4.25%	12.71%~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506,259	\$ 39,451	\$ 14	\$ 1,209	\$ 1,938	\$ 8,722	\$ 557,59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u>)	(<u>8</u>)	-	(<u>6</u>)	(<u>1,834</u>)	(<u>8,722</u>)	(<u>10,572</u>)
攤銷後成本	<u>\$ 506,257</u>	<u>\$ 39,443</u>	<u>\$ 14</u>	<u>\$ 1,203</u>	<u>\$ 104</u>	<u>\$ -</u>	<u>\$ 547,021</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20 天	逾 超過 12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2%	0%~0.45%	0%~1.07%	0%~2.63%	8.6%~100%	
總帳面金額	\$ 481,582	\$ 10,284	\$ 4	\$ 49	\$ 995	\$ 492,91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	(6)	-	(1)	(995)	(1,006)
攤銷後成本	<u>\$ 481,578</u>	<u>\$ 10,278</u>	<u>\$ 4</u>	<u>\$ 48</u>	<u>\$ -</u>	<u>\$ 491,90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年初餘額	\$ 1,006	\$ 2,993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424	(1,987)
減：本期實際沖銷	(2,704)	(140)
外幣換算差額	(154)	140
年底餘額	<u>\$ 10,572</u>	<u>\$ 1,006</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特定客戶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是否將部分應收帳款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20 天	逾 超過 12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0%~100%	
總帳面金額	\$ 80,543	\$ -	\$ -	\$ -	\$ -	\$ 80,54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80,543</u>	<u>\$ -</u>	<u>\$ -</u>	<u>\$ -</u>	<u>\$ -</u>	<u>\$ 80,54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20 天	逾 超過 12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0%~100%	
總帳面金額	\$ 78,603	\$ -	\$ -	\$ -	\$ -	\$ 78,6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78,603</u>	<u>\$ -</u>	<u>\$ -</u>	<u>\$ -</u>	<u>\$ -</u>	<u>\$ 78,603</u>

已讓售且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係帳保留款列其他應收款，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應收退稅款及應收利息等款項，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因考量不同類型收款對象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合併公司考量過去客戶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對未來經濟情況之合理預測，依信用評等區分收款對象，訂立不同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群	組	A	群	組	B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0%			
總帳面金額		\$ 54,773			\$ 1,869		\$ 56,64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1,869)</u>		<u>(1,869)</u>	
攤銷後成本		<u>\$ 54,773</u>			<u>\$ -</u>		<u>\$ 54,77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群	組	A	群	組	B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0%			
總帳面金額		\$ 30,567			\$ -		\$ 30,56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30,567</u>			<u>\$ -</u>		<u>\$ 30,567</u>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07	-
外幣換算差額	<u>(38)</u>	<u>-</u>
年底餘額	<u>\$ 1,869</u>	<u>\$ -</u>

十二、存 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 品	\$ 47,421	\$ 94,203
製 成 品	125,869	120,469
在 製 品	79,222	103,788
原 物 料	120,640	115,572
在途存貨	57,329	27,065
	<u>\$ 430,481</u>	<u>\$ 461,097</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189,646	\$ 2,558,38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875	15,425
未分攤製造費用	59,837	-
	<u>\$ 2,284,358</u>	<u>\$ 2,573,811</u>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100%	100%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	100%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Green Touch Floors Inc.	銷售複合木地板、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60%	60%
			(註1)	(註1)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及投資控股	100%	100%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及投資控股	100%	100%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重慶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100%	100%
	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100%	100%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62%	62%
	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36%	36%
	武漢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100%	100%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長春美樺塑木制品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	70%
			(註2)	
	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64%	64%
	西安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100%	100%
	瀋陽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100%	100%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38%	38%

註 1：本公司於 2022 年 1 月投資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300,000 仟元。另於 2023 年 8 月 24 日決議對子公司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0 仟元。

註 2：合併公司董事會於 2023 年 6 月 21 日決議通過出售長春美樺塑木制品有限公司，並於 2023 年 6 月 26 日與其非控制權益股東簽訂出售合約。相關子公司處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6,595	\$ 1,793,914	\$ 1,150,564	\$ 36,772	\$ 38,551	\$ 19,784	\$ 195,759	\$ 990,217	\$ 4,682,156
增 添	-	60,659	104,117	650	422	358	13,198	20,109	199,513
處 分	-	(5,645)	(8,959)	-	(384)	(131)	(21,945)	-	(37,064)
重分類 (註)	-	265,885	589,821	-	-	-	50,297	(906,159)	(156)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十六)	-	(335,812)	-	-	-	-	-	-	(335,812)
處分子公司 (附註三十)	-	-	(40,016)	-	(404)	(796)	(2,632)	-	(43,848)
淨兌換差額	-	(5,505)	(15,377)	(632)	(427)	(155)	(2,796)	-	(24,892)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6,595</u>	<u>\$ 1,773,496</u>	<u>\$ 1,780,150</u>	<u>\$ 36,790</u>	<u>\$ 37,758</u>	<u>\$ 19,060</u>	<u>\$ 231,881</u>	<u>\$ 104,167</u>	<u>\$ 4,439,897</u>
累計折舊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95,386	\$ 595,483	\$ 32,525	\$ 26,631	\$ 13,260	\$ 124,850	\$ -	\$ 1,088,135
處 分	-	(4,086)	(8,959)	-	(73)	(131)	(21,884)	-	(35,133)
折舊費用	-	55,464	125,988	2,261	2,703	1,988	36,592	-	224,996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十六)	-	(59,703)	-	-	-	-	-	-	(59,703)
處分子公司 (附註三十)	-	-	(5,353)	-	(137)	(496)	(789)	-	(6,775)
淨兌換差額	-	(3,927)	(10,869)	(592)	(406)	(155)	(2,285)	-	(18,2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83,134</u>	<u>\$ 696,290</u>	<u>\$ 34,194</u>	<u>\$ 28,718</u>	<u>\$ 14,466</u>	<u>\$ 136,484</u>	<u>\$ -</u>	<u>\$ 1,193,286</u>
累計減損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認列減損損失	-	-	5,628	-	-	-	-	-	5,628
處分子公司 (附註三十)	-	-	(5,498)	-	-	-	-	-	(5,498)
淨兌換差額	-	-	(130)	-	-	-	-	-	(1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56,595</u>	<u>\$ 1,490,362</u>	<u>\$ 1,083,860</u>	<u>\$ 2,596</u>	<u>\$ 9,040</u>	<u>\$ 4,594</u>	<u>\$ 95,397</u>	<u>\$ 104,167</u>	<u>\$ 3,246,611</u>
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6,595	\$ 750,134	\$ 907,001	\$ 35,379	\$ 33,891	\$ 17,300	\$ 180,617	\$ 1,401,381	\$ 3,782,298
增 添	-	14,569	134,245	844	5,615	3,953	38,018	746,241	943,485
處 分	-	(26,420)	(19,562)	-	(3,922)	(2,003)	(31,626)	-	(83,533)
重分類 (註)	-	1,043,932	114,922	-	2,522	-	5,942	(1,157,405)	9,913
淨兌換差額	-	11,699	13,958	549	445	534	2,808	-	29,993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6,595</u>	<u>\$ 1,793,914</u>	<u>\$ 1,150,564</u>	<u>\$ 36,772</u>	<u>\$ 38,551</u>	<u>\$ 19,784</u>	<u>\$ 195,759</u>	<u>\$ 990,217</u>	<u>\$ 4,682,156</u>
累計折舊									
202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6,549	\$ 533,735	\$ 29,329	\$ 24,890	\$ 12,333	\$ 119,522	\$ -	\$ 996,358
處 分	-	(26,420)	(19,356)	-	(2,538)	(1,660)	(31,626)	-	(81,600)
折舊費用	-	41,077	73,184	2,753	3,908	2,179	35,101	-	158,202
淨兌換差額	-	4,180	7,920	443	371	408	1,853	-	15,175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95,386</u>	<u>\$ 595,483</u>	<u>\$ 32,525</u>	<u>\$ 26,631</u>	<u>\$ 13,260</u>	<u>\$ 124,850</u>	<u>\$ -</u>	<u>\$ 1,088,135</u>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56,595</u>	<u>\$ 1,498,528</u>	<u>\$ 555,081</u>	<u>\$ 4,247</u>	<u>\$ 11,920</u>	<u>\$ 6,524</u>	<u>\$ 70,909</u>	<u>\$ 990,217</u>	<u>\$ 3,594,021</u>

註：係由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或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類別項下。

因子公司長春美樺塑木制品有限公司之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該子公司之機器設備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202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5,628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市場法決定，主要假設包含設備出售價值及重置成本，屬於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0至55年
其他	3至20年
機器設備	2至20年
模具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2.5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2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註)	\$ 121,629	\$ 49,848
建築物	<u>36,125</u>	<u>55,265</u>
	<u>\$ 157,754</u>	<u>\$ 105,113</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5,072</u>	<u>\$ -</u>
使用權資產之處分 (附註三十)	<u>(\$ 44,606)</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773	\$ 1,377
建築物	<u>10,941</u>	<u>19,410</u>
	<u>\$ 14,714</u>	<u>\$ 20,787</u>

註：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國有土地使用權。

除以上所列由處分子公司、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2023及2022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6,505	\$ 46,691
非流動	\$ 29,816	\$ 30,258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5.00%	2.76%~5.0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帳上之使用權資產係包括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50 年，合併公司已取得中國大陸政府核發之國有土地使用證。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 5 年。

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2023年度	202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7,210	\$ 9,702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96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2,217)	(\$ 16,345)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建築物
<u>成本</u>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86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335,812
淨兌換差額	(8,386)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5,292

(接次頁)

(承前頁)

	建 築 物
累計折舊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59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59,703
折舊費用	13,526
淨兌換差額	(2,0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3,806</u>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1,486</u>
成 本	
202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6,357
淨兌換差額	<u>1,509</u>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7,866</u>
累計折舊	
202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664
折舊費用	2,481
淨兌換差額	<u>45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595</u>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5,271</u>

(一) 投資性不動產原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4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二)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5,412	\$ 786
第 2 年	4,904	-
第 3 年	3,839	-
第 4 年	<u>2,920</u>	<u>-</u>
	<u>\$ 17,075</u>	<u>\$ 786</u>

(三)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20 至 35 年
-------	-----------

(四)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336,170</u>	<u>\$ 103,694</u>

(五) 於 2023 及 2022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減損情形。

十七、商 譽

	2023年度	2022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9,009	\$ 8,120
淨兌換差額	(<u>1</u>)	<u>889</u>
年底餘額	<u>\$ 9,008</u>	<u>\$ 9,009</u>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9,140)	-
淨兌換差額	<u>132</u>	<u>-</u>
年底餘額	<u>(\$ 9,008)</u>	<u>\$ -</u>
年底淨額	<u>\$ -</u>	<u>\$ 9,009</u>

合併公司於 2019 年 10 月收購子公司－Green Touch Floors Inc.，因移轉對價之金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而產生商譽。

Green Touch Floors Inc.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五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於 2023 年使用年折現率 15.53% 予以計算，經評估 Green Touch Floors Inc.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認列商譽減損 9,140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合併公司於 2022 年度經管理階層評估商譽並無重大減損。

十八、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40	\$ 41,014	\$ 45,354
增 添	245	-	245
處 分	(463)	-	(463)
處分子公司 (附註三十)	(101)	-	(101)
淨兌換差額	(6)	(7)	(13)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015</u>	<u>\$ 41,007</u>	<u>\$ 45,02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7	\$ 26,659	\$ 27,786
攤銷費用	1,210	8,322	9,532
處 分	(463)	-	(463)
認列減損損失	-	6,241	6,241
處分子公司 (附註三十)	(59)	-	(59)
淨兌換差額	(4)	(215)	(219)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11</u>	<u>\$ 41,007</u>	<u>\$ 42,818</u>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204</u>	<u>\$ -</u>	<u>\$ 2,204</u>
<u>成 本</u>			
202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49	\$ 36,968	\$ 38,917
增 添	2,699	-	2,699
處 分	(310)	-	(310)
淨兌換差額	2	4,046	4,048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40</u>	<u>\$ 41,014</u>	<u>\$ 45,354</u>
<u>累計攤銷</u>			
202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0	\$ 16,636	\$ 17,366
攤銷費用	706	7,961	8,667
處 分	(310)	-	(310)
淨兌換差額	1	2,062	2,063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27</u>	<u>\$ 26,659</u>	<u>\$ 27,786</u>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13</u>	<u>\$ 14,355</u>	<u>\$ 17,568</u>

合併公司之客戶關係係於 2019 年收購子公司－Green Touch Floors Inc.而產生。

Green Touch Floors Inc.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五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於 2023 年使用年折現率 15.53%予以計算，經評估 Green Touch Floors

Inc.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認列客戶關係減損 6,241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合併公司於 2022 年度經評估無形資產並無重大減損。

上述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至5年
客戶關係	5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2023年度	2022年度
營業成本	\$ 85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9,447	8,667
研發費用	-	-
	<u>\$ 9,532</u>	<u>\$ 8,667</u>

十九、其他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流動</u>		
留抵稅額	\$ 70,962	\$ 170,476
預付貨款	1,187	5,208
其他	<u>13,780</u>	<u>23,361</u>
	<u>\$ 85,929</u>	<u>\$ 199,045</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557	\$ 12,862
存出保證金	<u>3,192</u>	<u>3,191</u>
	<u>\$ 3,749</u>	<u>\$ 16,053</u>

二十、借款

(一) 短期借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透支(1)	\$ 9,388	\$ 7,444
信用額度借款(1)	30,029	199,500
其他借款(2)	<u>4,640</u>	<u>-</u>
合計	<u>\$ 44,057</u>	<u>\$ 206,944</u>

1.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88% ~8.1% 及 1.64% ~7.60%。
2. 其他借款之利率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為 5%。

(二) 長期借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四)</u>		
銀行借款 (註 1)	\$ 324,133	\$ 353,600
銀行借款 (註 2)	1,517,429	1,608,000
銀行借款 (註 3)	350,000	81,000
減：政府補助折價 (附註二九)	(<u>85,971</u>)	(<u>90,240</u>)
	<u>2,105,591</u>	<u>1,952,360</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註 4)	200,000	150,000
銀行借款 (註 5)	40,900	-
銀行借款	-	907
減：政府補助折價 (附註二九)	(<u>5,326</u>)	(<u>5,953</u>)
	<u>235,574</u>	<u>144,954</u>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46,895</u>)	(<u>120,945</u>)
	<u>\$ 1,994,270</u>	<u>\$ 1,976,369</u>

註 1：合併公司於 2020 年 6 月 4 日取得新動撥之銀行借款 353,600 仟元，借款利率為機動利率 1.83%~1.95%，自動用日（2020 年 6 月 4 日）起算 10 年，含寬限期 3 年，自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1 期，共分 85 期平均攤還本金。此次動撥金額以合併公司持有之土地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三四。

註 2：合併公司取得中華民國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用於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動撥金額係以合併公司持有之廠房及設備（帳列建築物、機器設備）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三四，借款利率為機動利率 0.53%~0.65%，自動用日起算 7~10 年，含寬限期 1~3 年，自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1 期。

註 3：合併公司動撥之有擔保政府優惠利率貸款，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及原物料採購，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九，此次動撥金額以合併公司持有之廠房及設備（帳列建築物、機器設備及未

完工程及待驗設備)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三四，借款利率為機動利率 0.53%~0.65%，自動用日起算 6~7 年，含寬限期 2~3 年，自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1 期。

註 4：合併公司動撥之無擔保政府優惠利率貸款，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及原物料採購，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利率為機動利率 0.73%~0.85%，自動用日起算 3~5 年，含寬限期 1~2 年，自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1 期。

註 5：合併公司於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取得新動撥之無擔保銀行借款 40,900 仟元，借款利率為機動利率 1.99%，自動用日（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算 15 年，含寬限期 2 年，自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每月平均攤還本金 1 期，共分 156 期平均攤還本金。

二一、應付公司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470,831	\$ 595,25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595,258)
	<u>\$ 470,831</u>	<u>\$ -</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一次

本公司於 2020 年 8 月 12 日在台灣發行 6 仟單位、利率為 0% 依票面金額 101% 計價之新台幣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6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自 2020 年 8 月 12 日開始發行至 2023 年 8 月 12 日到期。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 100.75% 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起至到期日（2023 年 8 月 12 日）止，除(1)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2)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3)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

止；(4)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為普通股。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2020 年 8 月 4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6.89% 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76 元。2021 年 7 月 28 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7.7 元。2022 年 8 月 28 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6.6 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資產、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資產組成部分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9%，本轉換公司債於 2023 年 8 月 26 日發行屆滿，到期依面額清償 600,0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

2022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587,611
以有效利率 1.29% 計算之利息	<u>7,647</u>
202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95,258</u>
2023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595,258
以有效利率 1.29% 計算之利息	4,742
贖回公司債	(<u>600,00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二次

本公司於 2023 年 7 月 26 日在台灣發行 5 仟單位、利率為 0% 依票面金額 101% 計價之新台幣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自 2023 年 7 月 26 日開始發行至 2026 年 7 月 26 日到期。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毋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三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二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2023 年 10 月 27 日）起至到期日（2026 年 7 月 26 日）止，除(1)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2)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3)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4)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為普通股。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2023 年 7 月 18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 106% 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2.8 元。2023 年 9 月 8 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1 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資產、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資產組成部分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34%。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90 仟元）	\$ 499,410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3,461)
權益組成部分	(29,866)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66,083
以有效利率 2.34%計算之利息	4,7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70,831</u>

二二、其他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及董事酬勞）	\$ 49,768	\$ 61,786
應付設備款（附註三一）	47,708	128,199
應付退休金及保險費	43,034	49,209
應付燃料費	18,518	10,258
應付水電費	15,206	13,442
應付修繕費	14,576	8,960
應付權利金	9,721	5,009
應付運費	9,105	8,302
應付勞務費	3,174	6,464
應付稅捐	2,856	3,876
其 他	34,081	46,671
	<u>\$ 247,747</u>	<u>\$ 342,176</u>
<u>非 流 動</u>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二九）	\$ 148,553	\$ 125,547
其他（註）	80,916	-
	<u>\$ 229,469</u>	<u>\$ 125,547</u>

註：主係東莞市石碣鎮桔洲股份經濟聯合社退還以前年度支付之土地使用費，按剩餘土地使用期間 32 年攤銷為其他收入。

二三、負債準備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動保固	\$ 17,844	\$ 20,946
2023年1月1日餘額		\$ 20,946
本年度新增		11,483
本年度使用		(14,628)
淨兌換差額		43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 17,844
2022年1月1日餘額		\$ 16,336
本年度新增		12,842
本年度使用		(10,104)
淨兌換差額		1,872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 20,946

保固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因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提列比例之調整。

二四、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66,059	66,059
已發行股本	\$ 660,590	\$ 660,59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89,103	\$ 1,189,103
員工股票紅利－股票發行溢價	9,599	9,59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註2）</u>		
員工酬勞成本－股票發行溢價	7,265	7,26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附註二一）	53,354	23,488
	<u>\$ 1,259,321</u>	<u>\$ 1,229,455</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於掛牌期間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加計當年度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由董事會特別決議，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以不低於 10% 加計經股東常會普通決議所定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依股東持股比例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並報告股東會，股東股息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東紅利總額之 10%。另應分派予股東之股息、紅利，得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將其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另金管會已於 110 年 3 月 31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該函令發布後，原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廢止。

本公司分別於 2023 年 3 月 23 日及 202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2023 年 6 月 21 日及 2022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

	2022年度	202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4,349</u>	<u>\$ 6,858</u>
特別盈餘公積	<u>(\$ 63,007)</u>	<u>\$ 48,313</u>
現金股利	<u>\$ 98,519</u>	<u>\$ 45,97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5	\$ 0.7

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2023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u>\$ 15,792</u>
現金股利	<u>\$ 19,70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3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23年度	2022年度
年初餘額	<u>(\$ 89,024)</u>	<u>(\$ 172,132)</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u>(22,921)</u>	<u>83,108</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2,921)</u>	<u>83,108</u>
年底餘額	<u>(\$ 111,945)</u>	<u>(\$ 89,024)</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023年度	2022年度
年初餘額	(\$ 15,283)	\$ 4,818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債務工具	1,126	(28,797)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調整	<u>2,097</u>	<u>8,381</u>
	3,223	(20,416)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u>3,906</u>	<u>31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7,129</u>	(<u>20,101</u>)
年底餘額	<u>(\$ 8,154)</u>	<u>(\$ 15,283)</u>

(五) 非控制權益

	2023年度	2022年度
年初餘額	\$ 32,905	\$ 43,760
本年度淨損	(31,310)	(14,28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兌換差額	<u>488</u>	<u>2,010</u>
	(<u>30,822</u>)	(<u>12,276</u>)
子公司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增資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	1,421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u>876</u>	<u>-</u>
年底餘額	<u>\$ 2,959</u>	<u>\$ 32,905</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2023 年 1 月 1 日股數	380
本期增加	<u>-</u>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380</u>
2022 年 1 月 1 日股數	380
本期增加	<u>-</u>
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380</u>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第1項第1款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上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業已買回庫藏股數380仟股，買回金額共計21,450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五、收 入

(一) 合約之說明－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生產並銷售塑膠地磚地板產品。由於該市場產品推陳出新且價格高度波動，少部分商品係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期望值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附註十一及三三）	\$ 2,389	\$ 2,288	\$ 4,74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十一及三三）	\$ 655,112	\$ 612,949	\$ 1,462,030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31,979	\$ 23,911	\$ 22,640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22,336	\$ 21,734

(二) 合約餘額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銀行存款	\$ 36,731	\$ 7,5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53	1,25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062	7,783
	<u>\$ 44,846</u>	<u>\$ 16,585</u>

(二) 其他收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租賃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2,095	\$ 3,550
政府補助收入	5,301	1,992
其 他	1,432	-
	<u>\$ 8,828</u>	<u>\$ 5,54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5,628)	\$ -
商譽減損損失	(9,140)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6,241)	-
贖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4,500)	-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	(3,906)	(31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86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利益	(1,931)	500
處分子公司利益（附註三十）	724	-
租賃修改利益	-	198
淨外幣兌換利益（九）	22,326	30,116
其 他	44,471	9,877
	<u>\$ 37,036</u>	<u>\$ 40,376</u>

(四) 財務成本

	2023年度	2022年度
借款利息(附註三三)	\$ 64,643	\$ 42,075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附註二一)	9,490	7,647
租賃負債之利息	990	2,010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u>-</u>	<u>(18,429)</u>
	<u>\$ 75,123</u>	<u>\$ 33,30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18,429
利息資本化利率	0.15%~2.84%

(五) 折舊及攤銷

	2023年度	202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4,519	\$ 123,046
營業費用	<u>48,717</u>	<u>58,424</u>
	<u>\$ 253,236</u>	<u>\$ 181,47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5	\$ -
營業費用	<u>9,447</u>	<u>8,667</u>
	<u>\$ 9,532</u>	<u>\$ 8,667</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2023年度	2022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折舊費用	\$ 13,526	\$ 2,481
其他費用	<u>807</u>	<u>404</u>
	<u>\$ 14,333</u>	<u>\$ 2,885</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2023年度	2022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註）	\$ 26,069	\$ 28,983
其他員工福利	<u>463,341</u>	<u>489,94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89,410</u>	<u>\$ 518,92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0,680	\$ 284,035
營業費用	<u>168,730</u>	<u>234,891</u>
	<u>\$ 489,410</u>	<u>\$ 518,926</u>

註：合併公司中之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各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各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6%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2023 年度本公司因為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2022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2023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2022年度
員工酬勞	4.53%
董事酬勞	3.78%

金 額

	2022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 7,093
董事酬勞	5,9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02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 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益（損）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21,793	\$ 136,89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9,467)	(106,774)
淨 利 益	<u>\$ 22,326</u>	<u>\$ 30,116</u>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5,991	\$ 48,798
以前年度調整	<u>6,209</u>	(<u>2,726</u>)
	102,200	46,07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83</u>)	<u>5,25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1,917</u>	<u>\$ 51,32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294</u>	<u>\$ 180,53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723	\$ 34,185
不可減除之費損	-	13,93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44,028	5,930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41,95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6,209</u>	(<u>2,72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1,917</u>	<u>\$ 51,328</u>

除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及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外，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合格，優惠稅率期間適用至 2025 年。根據前述條例以及相關稅收規定經認定合格的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 15% 低稅率優惠。

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符合小型微利企業稅收優惠，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 1,000 仟元的部分，減按 25% 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 20% 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 1,000 仟元但不超過人民幣 3,000 仟元的部分，減按 50% 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 20% 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Green Touch Floors Inc. 根據加拿大聯邦稅率 26.5% 及安大略省省稅稅率 11.5% 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4,483	\$ 5,926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50,895	\$ 39,117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202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處 分 子 公 司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920	(\$ 3,136)	\$ -	(\$ 56)	\$ 3,72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4	-	-	84
負債準備－保固	4,189	(629)	-	9	3,569
退款負債	136	(66)	-	1	71
租賃負債	13,860	7,061	(11,152)	(196)	9,573
	\$ 25,105	\$ 3,314	(\$ 11,152)	(242)	\$ 17,025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處 分 子 公 司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852	(\$ 3,057)	\$ -	\$ 28	\$ 823
使用權資產	13,860	7,061	(11,152)	(196)	9,573
其 他	8,562	(973)	-	(124)	7,465
	<u>\$ 26,274</u>	<u>\$ 3,031</u>	<u>(\$ 11,152)</u>	<u>(\$ 292)</u>	<u>\$ 17,861</u>

202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追 溯 適 用 I A S 1 2 之 修 正 之 影 響 數	年 初 餘 額 (重 編 後)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 9	\$ -	\$ 9	(\$ 9)	\$ -	\$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423	-	6,423	402	95	6,92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56	-	2,256	(2,402)	146	-
負債準備－保固	3,268	-	3,268	548	373	4,189
退款負債	148	-	148	(28)	16	136
租賃負債	-	19,834	19,834	(5,974)	-	13,860
	<u>\$ 12,104</u>	<u>\$ 19,834</u>	<u>\$ 31,938</u>	<u>(\$ 7,463)</u>	<u>\$ 630</u>	<u>\$ 25,105</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 -	\$ 3,767	\$ 85	\$ 3,852
使用權資產	-	19,834	19,834	(5,974)	-	13,860
其 他	8,430	-	8,430	-	132	8,562
	<u>\$ 8,430</u>	<u>\$ 19,834</u>	<u>\$ 28,264</u>	<u>(\$ 2,207)</u>	<u>\$ 217</u>	<u>\$ 26,274</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 8,921
虧損扣抵		
2026 年度到期	12,632	12,752
2031 年度到期	8,091	8,091
2032 年度到期	100,713	100,713
2033 年度到期	211,449	-
	<u>\$ 332,885</u>	<u>\$ 130,477</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無任何未決稅捐訴訟案件。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之台灣分公司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2021 年度。

二八、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98)	\$ 2.18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98)	\$ 2.02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2023年度	202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 64,313)	\$ 143,49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64,313)	\$ 143,4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7,64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64,313)	\$ 151,141

股 數

單位：仟股

	2023年度	202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679	65,67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8,863
員工酬勞	-	18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679	74,72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合併公司 2023 年度為稅後淨損，因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二九、政府補助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取得之政府補助如下。

合併公司取得中華民國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動用之本金分別為 1,517,429 仟元、1,608,000 仟元，用於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該借款將於首次動用日起 7~10 年間分期攤還（含寬限期 1~3 年）。另於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動用本金 550,000 仟元及 231,000 仟元，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及原物料採購，該借款將於首次動用日起 3~7 年間分期攤還（含寬限期 1~3 年）。上述政府優惠利率貸款，以動用當時市場利率 1.45%~1.65% 估計借款之公允價值並於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考量市場利率提升，將用以估計公允價值之利率改為 2.84%~3.09%，與取得貸款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遞延收入並於廠房竣工及機器設備完成驗收時，依其耐用年限逐期轉列其他收入。截至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未實現遞延收入—非流動分別為 148,553 仟元及 125,547 仟元。合併公司於 2023 年及 2022 年認列上述借款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2,559 仟元及 21,346 仟元。

若合併公司於貸放期間未符合專案貸款認定要點，致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暫停或停止貸款委辦手續費撥款時，則合併公司將改依原約定利率加計年利率支付。

三十、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2023 年 6 月 26 日簽訂處分長春美樺塑木制品有限公司之協議，長春美樺塑木制品有限公司係從事生產及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合併公司分別於 2023 年 6 月 26 日完成處分，並對該等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長 春 美 樺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長 春 美 樺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4
其他應收款	102
其他流動資產	1,199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575
使用權資產	44,606
無形資產	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52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719)
其他應付款	(7,787)
租賃負債－流動	(42,568)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52)
租賃負債－非流動	(29,983)
處分之淨資產	<u>(\$ 2,919)</u>
本公司業主權益	(\$ 2,043)
非控制權益	<u>(876)</u>
	<u>(\$ 2,919)</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長 春 美 樺
收取之對價	\$ 61
處分之淨負債	2,043
未實現損失轉已實現	(1,430)
淨兌換差額	50
處分利益	<u>\$ 724</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長 春 美 樺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61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4)
	<u>(\$ 553)</u>

三一、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2023 年及 2022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47,708 仟元及 128,199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2023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202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財務成本	處分子公司	新增租賃	公允價值調整—遞延	入處分	匯率變動	其他	202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206,944	(\$ 163,090)	\$ -	\$ -	\$ -	\$ -	\$ 203	\$ -	\$ -	\$ 44,057
租賃負債	76,949	(3,821)	990	(72,551)	37,191	-	-	(1,447)	(990)	36,321
應付公司債	595,258	(105,090)	9,490	-	-	-	4,500	-	(33,327)	470,831
長期借款	2,097,314	238,934	32,559	-	-	(27,663)	-	21	-	2,341,16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479	786	-	-	-	-	-	132	-	6,397
存入保證金	3,843	(2,901)	-	-	-	-	-	(4)	-	938
	<u>\$ 2,985,787</u>	<u>(\$ 35,182)</u>	<u>\$ 43,039</u>	<u>(\$ 72,551)</u>	<u>\$ 37,191</u>	<u>(\$ 27,663)</u>	<u>\$ 4,500</u>	<u>(\$ 1,095)</u>	<u>(\$ 34,317)</u>	<u>\$ 2,899,709</u>

2022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202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財務成本	租賃修改	公允價值調整—遞延收入	匯率變動	其他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658,874	(\$ 489,691)	\$ -	\$ -	\$ -	\$ 37,761	\$ -	\$ 206,944
租賃負債	86,342	(4,633)	2,010	(6,086)	-	1,326	(2,010)	76,949
應付公司債	587,611	-	7,647	-	-	-	-	595,258
長期借款	1,301,264	838,010	21,346	-	(63,348)	42	-	2,097,31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	5,511	-	-	-	(59)	-	5,479
存入保證金	5,368	(1,619)	-	-	-	94	-	3,843
	<u>\$ 2,639,486</u>	<u>\$ 347,578</u>	<u>\$ 31,003</u>	<u>(\$ 6,086)</u>	<u>(\$ 63,348)</u>	<u>\$ 39,164</u>	<u>(\$ 2,010)</u>	<u>\$ 2,985,787</u>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470,831</u>	<u>\$ 493,200</u>	<u>\$ -</u>	<u>\$ 493,20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595,258</u>	<u>\$ 585,000</u>	<u>\$ -</u>	<u>\$ 585,000</u>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結構式存款	\$ -	\$ 85,837	\$ -	\$ 85,83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國外債務工具投資	\$ -	\$ 131,452	\$ -	\$ 131,452
應收帳款	-	-	80,543	80,543
	\$ -	\$ 131,452	\$ 80,543	\$ 211,99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2,600	\$ 2,6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結構式存款	\$ -	\$ 6,394	\$ -	\$ 6,39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國外債務工具投資	\$ -	\$ 132,124	\$ -	\$ 132,124
應收帳款	-	-	78,603	78,603
	\$ -	\$ 132,124	\$ 78,603	\$ 210,727

合併公司評估固定收益證券之買賣價差及交易量以判斷是否為活絡市場報價。因此，合併公司將國外債務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衡量等級分類至第 2 等級。合併公司 2023 及 202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202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債 務 工 具 — 應 收 帳 款 讓 售
年初餘額	\$ 78,603
重 分 類	-
淨 變 動	1,895
匯率變動數	45
年底餘額	<u>\$ 80,543</u>

金 融 負 債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負 債 衍 生 工 具 —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選 擇 權
期初餘額	\$ -
新 增	3,461
認列於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損益)	
— 未實現	(861)
期末餘額	<u>\$ 2,600</u>

202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債 務 工 具 — 應 收 帳 款 讓 售
年初餘額	\$ -
重 分 類	567,352
淨 減 少	(492,688)
匯率變動數	3,939
年底餘額	<u>\$ 78,603</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混合金融資產－結構式存款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合約所訂收益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國外債務工具投資	係以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公開市場報價作為衡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應收帳款讓售	因折現之影響非重大，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公允價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同時考量公司債存續期間、可轉債標的股票股價及其波動、轉換價格、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可轉債之流動性風險等因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5,837	\$ 6,3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1,682,546	1,683,7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 海外債券投資	131,452	132,124
－ 應收帳款讓售	80,543	78,603
<u>金融負債</u>		
透過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2,6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3,331,614	3,344,21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退休金及保險費及應付稅捐）、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結構式存款、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款項（含關係人）、銀行借款、存入保證金、租賃負債及應付公司債。

上述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財務單位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以外匯淨部位自然避險為主及利用外匯衍生性金融工具為輔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

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換算。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新 台 幣 之 影 響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損 益	\$ 7,589	\$ 7,522	(\$ 300)	(\$ 1,473)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或新台幣計價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與上期差異不大；本年度對新台幣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以新台幣計價之淨負債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銀行存款、債務工具投資、結構式存款、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包括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58,602	\$ 800,433
—金融負債	548,271	788,59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21,116	463,400
—金融負債	2,350,500	2,193,35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

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2023 及 2022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16,294)仟元及(17,300)仟元，主係合併公司採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結構式存款、債務工具投資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係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增加致淨負債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建立完整之客戶信用資料檔及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與過往彼此交易記錄來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交易方之信用額度限額來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年度銷貨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之主要客戶，截至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9% 及 9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07,381	\$ 60,845	\$ 938	\$ -
租賃負債	2,030	6,109	32,732	-
浮動利率工具	99,218	269,056	1,622,302	515,849
固定利率工具	30,128	11,321	505,013	-
	<u>\$ 538,757</u>	<u>\$ 347,331</u>	<u>\$ 2,160,985</u>	<u>\$ 515,849</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27,266	\$ 8,106	\$ 3,843	\$ -
租賃負債	29,858	18,109	31,459	-
浮動利率工具	89,256	139,047	1,358,234	758,275
固定利率工具	111,243	600,737	-	-
	<u>\$ 657,623</u>	<u>\$ 765,999</u>	<u>\$ 1,393,536</u>	<u>\$ 758,275</u>

(2) 融資額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84,957	\$ 357,851
— 未動用金額	<u>1,183,496</u>	<u>2,176,895</u>
	<u>\$ 1,468,453</u>	<u>\$ 2,534,746</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191,562	\$ 2,042,600
— 未動用金額	<u>370,285</u>	<u>514,680</u>
	<u>\$ 2,561,847</u>	<u>\$ 2,557,280</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期末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 可 預 支 金 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凱基銀行	\$ 123,865	\$ 28,966	\$ -	\$ 94,899	1.88%~1.8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 可 預 支 金 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凱基銀行	\$ 12,843	\$ 1,863	\$ -	\$ 10,980	1.59%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銀行承擔。合併公司於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業已提供本票美金 10,000 仟元予該銀行作為擔保品。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星誠有限公司 (簡稱「星誠」)	實質關係人
富銘有限公司 (簡稱「富銘」)	實質關係人
吉田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吉田」)	實質關係人
曾 旭	實質關係人 (註1)

註1：對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Green Touch Floors Inc.具影響力之股東。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2023年度	2022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156,404</u>	<u>\$ 162,100</u>

對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則無顯著不同。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星 誠	<u>\$ 474</u>	<u>\$ 428</u>
應收帳款	星 誠	\$ 13,167	\$ 19,125
	吉 田	2,260	14,222
	富 銘	<u>12,121</u>	<u>9,091</u>
		<u>\$ 27,548</u>	<u>\$ 42,43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2023 及 202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均未逾期，且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星 誠	<u>\$ 52</u>	<u>\$ -</u>

(五) 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曾 旭	<u>\$ 6,397</u>	<u>\$ 5,479</u>

利息費用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2023年度</u>	<u>2022年度</u>
實質關係人		
曾 旭	<u>\$ 314</u>	<u>\$ -</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且款項皆為無擔保。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u>2023年度</u>	<u>2022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2,744	\$ 30,991
退職後福利	<u>592</u>	<u>695</u>
	<u>\$ 23,336</u>	<u>\$ 31,68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係提供為各金融機構作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u>2023年12月31日</u>	<u>2022年12月31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281	\$ 117,078
土地	456,595	447,202
建築物及設備（包含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433,181	2,247,0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銀行定期存款	<u>64,459</u>	<u>36,732</u>
	<u>\$ 3,072,516</u>	<u>\$ 2,848,111</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美 金	\$ 98	\$ 1,174
人 民 幣	\$ 6,630	\$ 11,420
新 台 幣	\$ 31,088	\$ 151,131
歐 元	\$ 199	\$ -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仟 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893	30.7050 (美元：新台幣)	\$ 119,541
美 元	22,317	7.0827 (美元：人民幣)	685,254
新 台 幣	5,750	0.0326 (新台幣：美元)	5,750
人 民 幣	3,394	0.1412 (人民幣：美元)	14,714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423	30.7050 (美元：新台幣)	43,702
美 元	73	7.0827 (美元：人民幣)	2,229
新 台 幣	35,740	0.0326 (新台幣：美元)	35,740
人 民 幣	576	0.1412 (人民幣：美元)	2,49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仟 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962	30.7100 (美元：新台幣)	\$ 60,257
美 元	24,049	6.9647 (美元：人民幣)	738,554
新 台 幣	8,708	0.0326 (新台幣：美元)	8,708
人 民 幣	4,042	0.1436 (人民幣：美元)	17,822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391	30.7100 (美元：新台幣)	42,706
美 元	127	6.9647 (美元：人民幣)	3,900
新 台 幣	156,020	0.0326 (新台幣：美元)	156,020
人 民 幣	146	0.1436 (人民幣：美元)	64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合併公司於 2023 及 2022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2,326 仟元及 30,11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或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十)

三八、部門資訊

(一) 部門財務資訊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各地區塑膠地磚地板之生產銷售單位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故無營運部門資訊之適用。

1.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2. 產品定價策略類似；

3. 產品交付客戶之方式類似。

(二)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商品之類型		
塑膠地磚地板	<u>\$ 2,702,434</u>	<u>\$ 3,262,778</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大陸及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運部門收入依客戶所在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歐 洲		\$ 1,666,555	\$ 2,069,672
北 美		572,991	553,655
台 灣		178,023	187,581
大 陸		104,500	107,974
其 他		<u>180,365</u>	<u>343,896</u>
		<u>\$ 2,702,434</u>	<u>\$ 3,262,778</u>

		非 流 動 資 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大陸及香港		\$ 856,765	\$ 1,010,108
台 灣		2,835,523	2,767,160
其 他		<u>36,324</u>	<u>26,576</u>
		<u>\$ 3,728,612</u>	<u>\$ 3,803,84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之資產。

(四)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2023年度	2022年度
P 集團	<u>\$ 1,762,147</u>	<u>\$ 2,356,130</u>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西元 202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 3)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損失	擔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註 2)	資金貸與總額 (註 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註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53,000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償還借款	\$ -	-	-	\$ 977,819	\$ 977,819
1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0	200,000	-	-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7,819	977,819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0,056 (RMB30,000)	-	-	3%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298,503	497,505
2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上海美結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4,738 (RMB38,000)	-	-	3%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298,503	497,505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6,704 (RMB20,000)	86,704 (RMB20,000)	-	(註 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668,140	1,113,566
3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139 (RMB2,800)	12,139 (RMB2,800)	10,968 (RMB2,530) (註 5)	3%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668,140	1,113,566
		上海美結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8,726 (RMB32,000)	138,726 (RMB32,000)	137,643 (RMB31,750) (註 5)	2.8%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668,140	1,113,566
3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0	200,000	-	2%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372,914	621,52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對單一企業貸放額度，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2) 如係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金額不得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3)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各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註 3：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4：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本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利息收入總額為 201 仟元。

註 5：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本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利息收入總額為 3,450 仟元。

註 6：實際動支金額對象為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之台灣分公司。

註 7：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 30.7050 元及人民幣匯率 4.3352 元換算新台幣；損益類相關金額為美元匯率 31.1550 元及人民幣匯率 4.4240 元換算新台幣。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西元 2023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比率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4)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當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限額 (註3)	證 額	屬 母 子 公 司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屬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區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0	本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 1,935,872	\$ 3,666,821	\$ 3,666,821	60.98%	\$ 7,333,641	是	是	否	否	否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2)	3,442,141	3,666,821	3,442,141	132.63%	7,333,641	是	是	否	否	否
				(2)	216,760	3,666,821	216,760	8.87%	7,333,641	是	是	否	否	是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其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1) 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300% 為限。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但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公司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0% 為限。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註 2)	期 目 科 列	數 帳 面 金 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Banco Santander S.A. 5.179%11/19/2025 DTD 11/19/201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0,476	\$ 30,476	質押借款
	Credit Agricole S.A. London Branch 4.125% 01/10/2027 DTD 01/10/2017	—	"	-	29,845	29,845	質押借款
	Societe Generale S.A. 4%01/12/2027 DTD 01/12/2017	—	"	-	29,332	29,332	質押借款
	Banque Ouest Africaine de Développement 5.0%07/27/2027 DTD 07/27/2017	—	"	-	28,628	28,628	質押借款
	Golden Legacy Pte. Ltd. 6.875%3/27/2024 DTD 3/27/2017	—	"	-	206	206	註 4
	Yuzhou Properties Company Limited 6.00% 1/25/2022 DTD 1/25/2017	—	"	-	-	-	註 4
	Softbank Group Corp 6.875%Perpetual DTD 7/19/201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18,487	\$ 118,487	
	RKP Overseas Finance 2016 (A) Limited 7.95%Perpetual DTD 2/17/2017	—	"	-	\$ 5,895	\$ 5,895	註 4
	HSBC Holdings plc, 6% Perpetual DTD 5/22/2017	—	"	-	1,198	1,198	註 4
		—		-	5,872	5,872	註 4
					\$ 12,965	\$ 12,96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

註 3：係按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西元 2023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本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股	初買		賣		出期股	損益		數	金	末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處分(損)	數			
	美誌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60	\$ 588,403	30	\$ 300,000	-	\$ -	\$ -	90	\$ 657,593	(註1)	

註 1：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相關權益調整項目。

註 2：已合併沖銷。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西元 2023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比率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 1）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 2）	授信期	授信期	單價	價	授信期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 1,224,243	23%	月結 120 天	-	\$	-	-	註 5
美詰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603,836	12%	月結 120 天	-	-	-	-	註 5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39,229	54%	月結 120 天	-	-	-	-	註 5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224,243)	(92%)	月結 120 天	-	-	-	-	註 3 及 5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美詰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603,836)	(99%)	月結 120 天	-	-	-	-	註 4 及 5
			銷貨	(139,229)	(6%)	月結 120 天	-	-	-	-	註 5

註 1：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2：該各比率以各進銷貨公司之交易金額或餘額為計算基礎。

註 3：本年度未實現利益為 2,808 仟元。

註 4：本年度未實現利益為 767 仟元。

註 5：交易價格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

註 6：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 30.7050 元及人民幣匯率 4.3352 元換算為新台幣；損益類相關金額為美元匯率 31.1550 元及人民幣匯率 4.4240 元換算為新台幣。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收(註 2)	應收關係人後金額(註 2)	提列損失金額	抵額
					金	額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 259,421	3.12 次	\$ -	-	-	\$ 95,627	\$ -	-
	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投資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8,607 (註 3)		-	-	-	964	-	-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25,143	3.57 次	-	-	-	36,314	-	-

註 1：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2：係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收回金額。

註 3：此金額含應收利息 964 仟元。

註 4：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 30.7050 元及人民幣匯率 4.3352 元換算新台幣；損益類相關金額為美元匯率 31.1550 元及人民幣匯率 4.4240 元換算新台幣。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西元 2023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	易 條件	佔合併總 資產之比率 (註3)	
0	本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現金增資	\$ 1,490,649 3,242,141 216,760 300,000	— — — —	24% 52% 3% 5%		
1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3)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603,836 125,143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銷貨後月結120天內收款 —	22% 2%		
2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上海美結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3) (3) (3)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1,224,243 259,421 138,607 11,050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銷貨後月結120天內收款 — 資金融通（含應收利息964仟元） 資金融通（含應收利息82仟元）	45% 4% 2% 0%		
3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3) (3) (3)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139,229 36,122 29,006 17,822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銷貨後月結120天內收款 —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銷貨後月結120天內收款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銷貨後月結120天內收款	5% 1% 1% 1%		
4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0,324	—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上述交易：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5：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 30.7050 元及人民幣匯率 4.3352 元換算新台幣；損益類相關金額為美元匯率 31.1550 元及人民幣匯率 4.4240 元換算新台幣。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西元 2023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股數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末	（註4） 年終底股	期 數	比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末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公司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 443,994 (USD 14,460)	\$ 444,067 (USD 14,460)	-	100	\$ 1,610,061	\$ 38,115	\$ 38,115	註1及2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	267,134 (USD 8,700)	267,177 (USD 8,700)	8,700	100	621,524	200,610	200,610	註1、2及5
	美結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及加工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900,000	600,000	90	100	657,593	(230,810)	(230,810)	註1及2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投資控股	53,772 (USD 1,751)	53,780 (USD 1,751)	-	100	4,731	(41,481)	(41,481)	註1及2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Green Touch Floors Inc.	加拿大	銷售複合木地板、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及建築材料	53,002 (USD 1,726)	53,010 (USD 1,726)	60	60	4,438	(39,259)	(23,555)	註1、2及5

註1：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2：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4：外幣投資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調整本期側流交易之已實現及未實現銷售毛利及認列併購所產生之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後之淨額。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西元 2023 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6 及 7)	投資方式 (註 1)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 期 投 資 損 益 (註 2 (二)(2) 3)	列 損 益 (註 2 (二)(2) 3)	期 帳 面 值 (註 3 及 5)	資 值 已 投 資	至 本 期 止 回 收 益
					匯 出	回 收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投資控股	990,868 (USD 32,271)	(二)(1)	\$ -	\$ -	\$ -	\$ -	100	\$ 52,388	\$ 50,507		\$ 1,113,566	\$ -	-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投資控股	308,576 (HKD 78,538)	(二)(1)	-	-	-	-	100	29,121	28,684		497,505	-	-
重慶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	34,682 (RMB 8,000)	(二)(2)	-	-	-	-	100	(447)	(447)		10,753	-	-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	62,860 (RMB 14,500)	(二)(2)	-	-	-	-	100	(5,238)	(5,238)		4,528	-	-
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	203,754 (RMB 47,000)	(二)(2)	-	-	-	-	100	(11,257)	(11,257)		106,518	-	-
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	3,468 (RMB 800)	(二)(2)	-	-	-	-	100	(3,808)	(3,808)		423	-	-
武漢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	47,687 (RMB 11,000)	(二)(2)	-	-	-	-	100	(1,502)	(1,502)		34,846	-	-
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	- RMB	(二)(2)	-	-	-	-	-	(32,606)	(22,824)		-	註 8	-
西安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	21,676 (RMB 5,000)	(二)(2)	-	-	-	-	100	(2,078)	(2,078)		14,947	-	-
瀋陽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塑膠地磚、裝飾裝修材料、建築材料	20,778 (RMB 4,793)	(二)(2)	-	-	-	-	100	(151)	(151)		13,682	-	-

本 期 大 陸	期 末 陸 地	累 計 區	自 台 灣 資 金	匯 出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4)			(註4)	(註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1)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及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其他公司。
- (三)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註 3：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4：本公司非屬於中華民國設立之公司，故不適用。

註 5：係包含側流交易未實現損益。

註 6：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 7：實收資本額變動主要係因減資及處分所致，請參閱附註十三之說明。

註 8：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已於 2023 年 6 月出售。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七。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七。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M. J. International Co., Ltd.

主要股東資訊

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多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779,000	11.77%
Ideal Compass Inter	4,881,600	7.38%
Black Dragon Assets Limited	4,478,400	6.77%
CROWN HARVEST COMPANY LIMITED	4,393,440	6.6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2年度 (重編後)	2023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563,095	2,501,263	(61,832)	(2.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94,021	3,246,611	(347,410)	(9.67)
無形資產	26,577	2,204	(24,373)	(91.71)
其他資產	225,996	512,979	286,983	126.99
資產總額	6,409,689	6,263,057	(146,632)	(2.29)
流動負債	1,621,188	1,072,366	(548,822)	(33.85)
非流動負債	2,162,291	2,743,185	580,894	26.86
負債總額	3,783,479	3,815,551	32,072	0.8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93,305	2,444,547	(148,758)	(5.74)
股本	660,590	660,590	—	—
資本公積	1,229,455	1,259,321	29,866	2.43
保留盈餘	829,017	666,185	(162,832)	(19.64)
其他權益	-104,307	-120,099	(15,792)	15.14
庫藏股票	-21,450	-21,450	—	—
非控制權益	32,905	2,959	(29,946)	(91.01)
權益總額	2,626,210	2,447,506	(178,704)	(6.80)

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無形資產：主係GTF其他無形資產減少所致。
2. 其他資產：主係投資性不動產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所致。
3. 流動負債：主係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所致。
4. 非流動負債：因遞延收入主係東莞市石碣鎮桔洲股份經濟聯合社退還以前年度支付之土地使用費，按剩餘土地使用期間32年攤銷為其他收入及2023年7月發行公司債500,000仟元所致。
5. 非控制權益：主係非控制權益2023年度淨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3,262,778	2,702,434	(560,344)	(17.17)
營業成本	2,573,811	2,284,358	(289,453)	(11.25)
營業毛利	688,967	418,076	(270,891)	(39.32)
營業費用	537,631	427,369	(110,262)	(20.51)
營業淨利	151,336	(9,293)	(160,629)	(106.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200	15,587	(13,613)	(46.62)
稅前淨利	180,536	6,294	(174,242)	(96.51)
所得稅費用	51,328	101,917	50,589	98.56
本期淨利	129,208	(95,623)	(224,831)	(174.01)
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主係為銷售減少、製造費用增加。				
2. 營業費用：主係運費、薪資、租金支出及其他費用減少。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財務成本增加。				
4. 所得稅費用：主係海外盈餘匯回，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之預期銷售數量係參照以前年度銷售實績、對市場需求量之推估及已掌握之客戶訂單，同時考量主要原材料之供應狀況等因素，訂定年度出貨目標。本公司未來將視市場需求變動狀況，增加市佔率以提升公司獲利，未來業務應可持續成長，財務狀況亦良好。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2023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增（減）	
				金額	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3,492	388,787	(864,705)	(68.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18,981)	(372,502)	446,479	(54.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3,047	(133,701)	(436,748)	(144.12)
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匯率、原物料價格上漲及通膨等因素，稅前淨利較2022年度減少，且應收帳款減少，使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2023年度新增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2022年度少所致。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2023年度增加償還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公司債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惟若現金流動性發生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因應，本公司與銀行往來密切且已建立良好融資信用條件，目前營運資金充沛，應無財務流動性不足或資金短缺之虞。

3.未來一年(2024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及 融資活動淨現金 流量(3)	現金剩餘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99,313	478,150	(241,025)	1,236,439	-	-
2024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係2024年度預期歐洲客戶訂單需求穩定成長及美洲市場客戶之訂單逐步發酵等因素，預估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較之去年度成長。另外，集團內部仍持續優化台南新廠SPC石塑地磚生產學習曲線，降低原料採購成本、管控營業費用等效益，使未來一年之現金流動性呈現正成長。					
(2) 投資及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主因規劃台南新廠之產能擴充，預計購置生產設備。					
償還銀行長期借款及發放2023年度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鑑於分散產能及分散市場規劃，2019年度於台南科技工業區購置土地，規劃台南新廠SPC石塑地磚產線及持續增加大陸生產基地自動化比率所

需購置設備，分別於2021年5月6日及2022年5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加預計新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之金額，合計投資23.18億元，並授權董事長在不超過總預算範圍內，代表本公司全權處理一切相關事宜，本公司台南新廠部份工廠產線及辦公室已於2022年10月啟用，惟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仍有部份工廠區域尚待驗收及付款。本公司台南新廠投資案已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台商資格，並搭配公股行庫進行10年期長期授信作業包括3年寬限期及5年國發會利息補助，2024年再獲搭配之公股行庫延長10年期長期授信最長至12年，故資本支出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非屬重大。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公司營運之所需，所屬轉投資子公司營收因外銷歐美市場支撐而呈現穩定成長之趨勢。目前轉投資政策及作業程序遵循經董事會或股東會通過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管理辦法」等規範，並依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規定作業；各轉投資子公司除遵循本公司規定外，亦考量在地法令規定及實際營運狀況進行適當內控管理。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轉 投 資 事 業	投資損益 認列金額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原 因	改善計畫
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30,810)	主係台南新廠試營運，使管理費用增加所致	—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38,115	主要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收益所致	—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200,610	主要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收益所致	—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481)	主要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損失所致	—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28,684	營運狀況良好	—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50,507	營運狀況良好	—
重慶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447)	主要係配合集團之業務重整，暫無獲利支應營業費用	—
北京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5,238)	主要係配合集團之業務重整，暫無獲利支應營業費用	無
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1,257)	主要係配合集團之業務重整，暫無獲利支應營業費用	無
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3,808)	主要係配合集團之業務重整，暫無獲利支應營業費用	—
武漢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502)	主要係配合集團之業務重整，暫無獲利支應營業費用	無
長春美樺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22,824)	因屬業務拓展期，尚未達到經濟規模所致	無
西安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2,078)	主要係配合集團之業務重整，暫無獲利支應營業費用	無

轉 投 資 事 業	投資損益 認列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原因	改善計畫
瀋陽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51)	主要係配合集團之業務重整，暫無獲利支應營業費用	無
Green Touch Floors Inc.	(23,555)	主要係因疫情影響營收狀況較低迷，故本期為虧損情況	—

3.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美喆近年來已提早佈局大中華以外廠區:台南廠為 SPC 產品旗艦廠，規劃建置 SPC 石塑地磚產線，較中國大陸既有 SPC 產線倍增，台南新廠使用最新生產設備，可滿足購置成本低、生產耗能少，並可有效提升生產效率，於 2022 年 10 月新廠開幕後，台南新廠部份工廠產線及辦公室已於啟用，惟仍有部份工廠區域尚待驗收及付款，目前為服務美洲地區客戶之生產中心，可分散國際區域政治風險。2023 年度美系客戶陸續完成訪廠審查與認證後，2024 年已有穩定訂單，台南廠將持續強化本身的經營體質，以完整產品線滿足客戶多元需求，預計於 2024 年度創造更好的佳績。另本公司取得經濟部「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台商資格，未來將可獲融資利息補貼及其他優惠，增添營運資金使用之彈性。

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利息收入分別為44,846仟元及10,384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1.66%及1.45%；利息支出分別為75,123仟元及18,286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2.78%及2.56%，本公司利息收入及支出占營業收入比重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惟本集團將持續加強與銀行間的往來聯繫並密切觀察及瞭解市場利率走勢變化，亦將透過健全的財務規畫、運用各種財務工具，選擇資本市場最有利的籌資工具，以有效控管利率風險。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銷貨收入係為收取美金，且係以中國大陸為主要生產基地，員工薪資、部份原物料採購及雜項支出等係以人民幣支付，故有美元兌人民幣匯率變動風險；另，在臺上市掛牌後，會因發放新臺幣股利予中華民國境內投資人或於中華民國境內籌資取得新臺幣後須兌回美金使用，故有美元兌新臺幣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22,326仟元及8,951仟元，占各該年度營收比重分別為0.83%及1.25%。

本公司已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規範未來操作衍生性商品以避險目的為限，另，針對未來營業活動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 ①主要原物料採購，視匯率波動程度，與供應商協調調整為以美元計價，以增加自然避險之效果。
- ②對客戶之報價政策，評估當匯率波動超過一定幅度時，業務單位即時向客戶反應，並協商調整產品售價。
- ③與客戶協調縮短應收帳款天數，降低應收外幣帳款因時間所產生之匯兌風險。
- ④開設外幣存款帳戶，管理淨外幣部位，由專人評估本公司資金需求，決定換匯時點及換匯金額，藉以減少匯率變動影響損益程度，達到自然避險效果。
- ⑤與往來銀行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主動蒐集市場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可能走勢，並視匯率波動程度及持有外幣部位，決定是否依本公司所訂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適時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規避匯兌風險。

(3)通貨膨脹

目前並未因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未來因應措施將不定期參考國內外經濟研究機構及專業投資機構之經濟指數及研究報告，提供給管理決策做參考。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所訂定的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未來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將秉持保守穩健原則，以規避實質外匯交易及原物料價格波動風險為主。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除本公司與子公司、子公司與子公司之間外，本公司並無與其他公司間有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情事。以上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情事，均依相關作業程序規定辦理，整體而言，對合併損益並無重大影響；且本公司一向專注本業，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與交易，相關風險應屬有限。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雖屬傳統工業，但為維持獲利能力及保持產業競爭力，積極投入研發工作，未來研發計畫包含製程改善及新產品開發。製程改善係以提高自動化程度及降低生產成本為目標，另為符合市場脈動並滿足不同市場使用者需求，持續開發新產品。

隨營業額成長，本公司將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提升本公司生產實力及產業競爭力。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開曼群島，為經濟開放且無外匯管制國家，投資環境穩定；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大陸、香港及臺灣，該區域政經環境尚屬穩定。本公司各種產品生產及業務執行均依照註冊地國及營運地國之國家政策及法律規範辦理，並將隨時注意及掌握政策發展及法律變動情形和對本公司之影響，以利本公司採取適當之因應對策。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最近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造成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片材型石塑地板之開發、生產及銷售，片材型石塑地板係地材業界較為後期、高度成長之產品。本公司致力於片材型新樣式、新材質及新製程之開發，並持續朝向對環境及人體友善之材料方向研發邁進；另，本公司亦將持續關注所處行業相關科技變化情形及資訊安全議題，掌握最新趨勢並擬定因應措施事先防範，定期評估其對公司營運造成的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最近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為本、客戶至上」之理念，專注於經營片材型石塑地板生產及銷售，遵守相關法令，積極推動各項認證，同時保持和諧勞資關係，成立以來產業地位及信譽形象良好，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最近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併購其他公司計畫。

8.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中美貿易戰衝擊，看好SPC石塑地磚在歐洲、美國與中國地區家用市場規模日益提升，且SPC地板本身擁有優異超耐磨、防火防潮與環保材質等產品特性，故進行SPC石塑地板的建廠規畫，期以透過LVT及SPC雙業務接單策略調整以站穩商用市場、擴大家用市場銷售。現於台南市安南區新建9條SPC產線石塑地板廠區，已在2022年10月份開幕開始接單量產，主要供應北美市場。本公司擴充產能係營運所需，可能風險尚屬有限，本公司亦可藉此提高業務接單能力，以充分利用新增產能，達到產能分散及市場分散的策略目標。且本公司建廠計畫皆經過審慎評估，已充分考量投資回收效益與可能風險。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係片材型石塑地板專業製造廠商，所採購原料主要為PVC粉、透明料、印刷面料及可塑劑等，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之第一大供應商採購

金額佔合併總進貨淨額比例分別為19.71%及17.57%，應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重大風險。

本公司為增加供貨來源機動性，主要原料皆有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供貨來源尚稱穩定，最近年度及最近期均無發生供貨短缺中斷之情事。

(2)銷貨

本集團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對第一大客戶銷貨比例分別為39.96%及42.52%，另K集團旗下各子公司係獨立洽談銷售內容，並各自下單。K集團係為歐洲塑膠地板主要品牌之一，因歐洲製造成本高，塑膠地板片材多委外生產，雙方配合多年後，簽訂專賣性質之供銷合約，約定合約所定產品規格之歐洲及北非國家銷售，應由本公司獨家代工，本公司於上述產品規格及地區，亦僅能供貨予K集團。本公司除持續與K集團維持良好關係外，同時透過提升產能，製程改良提高價格競爭優勢，開發新產品等方式爭取北美地區大廠代工機會，並著手經營自有品牌，發展中國大陸及台灣之自有品牌經銷通路，藉由開發新客戶及拓展自有品牌市場，應可有效提高銷售金額，使本公司之財務業務更形穩健。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與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因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造成營運風險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最近期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本集團已引進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加強各項公司之治理措施，故若經營權發生改變，對本公司應不致於有重大不利影響或營運風險。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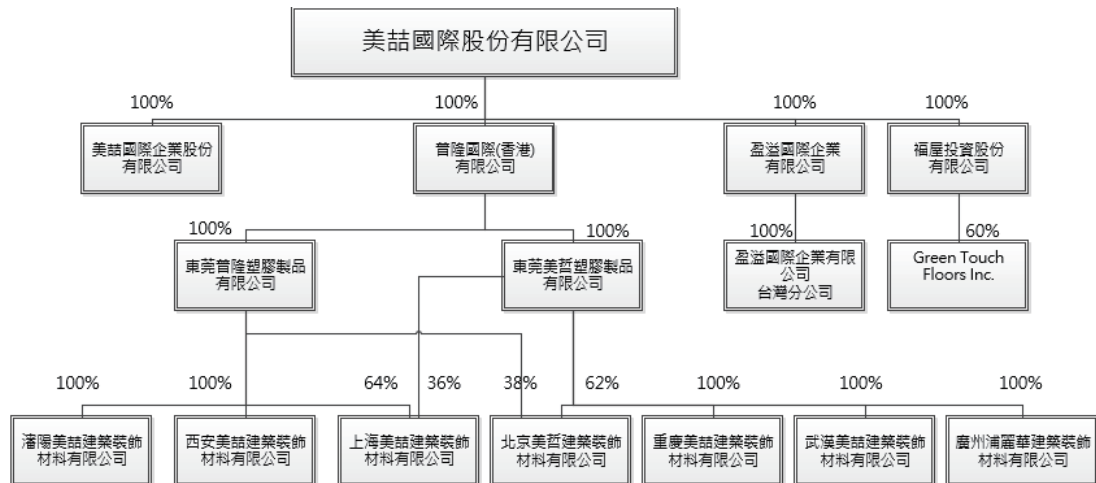
13.其他重要風險事項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資本額以仟元為單位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額	公司內主要營運功能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99/11/18	香港	USD14,460	投資控股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101/11/15	香港	USD8,700	原料採購、外銷接單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102/01/04	中華民國	-	外銷接單營運據點
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1/05/15	中華民國	NTD900,000	台灣地區銷售營運據點、SPC塑膠地板生產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11/09	薩摩亞	USD1,751	投資控股
Green Touch Floors Inc.	106/09/01	加拿大	CAD2,273	加拿大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82/08/10	中國大陸	HKD78,538	投資控股、片材型塑膠地板生產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91/01/01	中國大陸	USD32,271	投資控股、片材型塑膠地板生產
重慶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01/11/23	中國大陸	RMB8,000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02/01/06	中國大陸	RMB14,500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02/01/07	中國大陸	RMB47,000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02/08/01	中國大陸	RMB800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武漢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05/06/16	中國大陸	RMB11,000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西安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06/08/18	中國大陸	RMB5,000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瀋陽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07/05/27	中國大陸	RMB4,793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公司名稱	集團內主要營運功能
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內銷營運據點、SPC塑膠地板生產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原料採購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外銷接單營運據點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Green Touch Floors Inc.	加拿大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片材型塑膠地板生產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片材型塑膠地板生產
重慶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武漢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西安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瀋陽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地區銷售營運據點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公司名稱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本源、陳怡秀、林安修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謝明峰	陳本源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陳本源	-	-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陳本源	-	-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本源	-	-
Green Touch Floors Inc.	陳本源、陳怡秀、ZEN XU	-	ZEN XU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羅鳳珠、陳怡秀、陳建銘	謝明峰	陳本源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羅鳳珠、陳怡秀、陳建銘	謝明峰	陳本源
重慶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陳怡秀	留澆錄	-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陳怡秀	留澆錄	-
上海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陳怡秀	留澆錄	-
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陳怡秀	留澆錄	-
武漢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陳怡秀	留澆錄	-
西安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陳怡秀	留澆錄	-
瀋陽美喆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陳怡秀	留澆錄	-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元) (稅後)
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USD	14,460	52,436	0	52,436	0	(2)	3,925	註1
盈溢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USD	8,700	39,093	18,851	20,242	70,810	6,453	6,439	註1
美詰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NTD	900,000	3,359,371	2,701,778	657,593	532,787	(197,055)	(231,130)	(1,672.77) 註2
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SD	1,751	161	7	154	0	(2)	(1331)	註1
Green Touch Floors Inc.	CAD	2,273	5,262	3,693	1,569	2,080	(1,777)	(1,700)	註1
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RMB	HKD 78,538	167,383	52,623	114,760	138,296	4,147	6,583	註1
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RMB	USD 32,271	325,933	51,140	274,793	301,664	19,212	14,576	註1
重慶美詰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RMB	8,000	2,499	19	2,480	0	(171)	(101)	註1
北京美哲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RMB	14,500	3,623	2,578	1,044	18	(822)	(1,184)	註1
上海美詰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RMB	47,000	57,065	32,358	24,707	205	(3,533)	(2,545)	註1
廣州浦麗華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RMB	800	98	0	98	0	(898)	(861)	註1
武漢美詰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RMB	11,000	8,095	57	8,038	0	(348)	(339)	註1
西安美詰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RMB	5,000	3,512	64	3,448	0	(471)	(470)	註1
瀋陽美詰建築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RMB	4,793	4,014	858	3,156	0	(153)	(34)	註1
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	RMB	0	0	0	0	0	0	0	註3

註1：為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註2：每股面額 10,000。

註3：長春美樺塑木製品有限公司已於 2023 年 6 月出售。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參閱第 96-184 頁。

(八)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除普隆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福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投資控股外，其中東莞美哲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莞普隆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生產、製造，其餘各子公司則負責各地區之行銷，其業務與本公司各有所屬，惟其貨源皆來自本公司。各關係企業間依公司整體業務規劃進行分工營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六、與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本公司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告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內所列之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修改公司章程（下稱「本公司章程」）；另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4 年 5 月 2 日修正公告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所增列之項目，本公司將依公告指示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公司章程之修訂，以達其規範要求。惟為符合開曼群島法令之規定並參酌開曼群島律師之意見，尚有部份事項在開曼群島法令規定下並不適用，而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有所差異，故未修訂於公司章程中，關於其原因、註冊地國規定（如有）及對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之影響，請詳見下表之說明：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特別決議」之定義：係指有代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之股東會，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上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特別決議原則上係由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所作成之決議，而股東會法定出席人數則為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二分之一以上股東之出席。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民國 99 年 4 月 13 日臺證上字第 0991701319 號函之旨，本公司章程第 39（1）條及第 2（1）條規定，特別決議為有代表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親自出席、委託代理人或由其合法授權代表（如為法人股東）出席之股東會，並由出席股東之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通過之決議，俾同時符合開曼群島法令及臺灣公司法對公開發行公司表決成數之要求。
1. 公司非依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不得銷除其股份；減少資本，應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少之。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14 條至第 18 條對於公司減資訂有相關規範。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14 條至第 18 條對於公司減資設有嚴格之程序及實體規範，且相關規定係屬強制性規定，非得以章程變更之，與股東權益保

2. 公司減少資本，得以現金以外財產退還股款；其退還之財產及抵充之數額，應經股東會決議，並經該收受財產股東之同意。 3. 前項財產之價值及抵充之數額，董事會應於股東會前，送交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		護事項檢查表對於公司減資之規範要求，有相當差異。為避免疑義，經取具開曼群島律師意見，爰修訂章程第14條規定，使本公司得經股東會特別決議，依開曼群島法令及上市（櫃）規範所定之程序及條件減少資本。至於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對於公司減資之規範要求，則規定於章程第24條，以按股東持股比例買回股份之方式辦理。
公司採行票面金額股者，不得轉換為無票面金額股；採行無票面金額股者，亦不得轉換為票面金額股。	依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1)條末段之規定：「豁免公司不得將其資本同時分為票面金額股與無票面金額股。（英文原文：Provided further that no exempted company shall divide its capital into both shares of a fixed amount and shares without nominal or par value.）」。 經取具開曼群島律師之意見，依據上開規定並衡諸實務上股份發行之流程，開曼群島豁免公司採行票面金額股份者，不得將票面金額股份轉換為無票面金額股份；反之亦然。 開曼群島公司法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做為豁免公司，因已發行股份均為票面金額股份，是本公司尚無從發行或轉換為無票面金額股，故本公司實際上並無最左欄規範之適用。 惟為避免疑義，本公司爰參酌其規範目的，按本公司之現狀，於章程第7(5)條規定：「本公司不得發行無面額股份，或將票面金額股份轉換為無面額股份。」
1. 公司召開實體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為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實體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		本公司章程第31條前段規定：「於掛牌期間，本公司召開實體股東會均應於中華民國境內為之。」而無例外，故已無另行規範於中華

2. 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受理股東投票事宜。		民國境外召開實體股東會應辦理許可或申報程序之必要。此外，本公司於掛牌期間之實體股東會固均將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惟本公司仍將委託中華民國境內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受理股東投票事宜。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	開曼群島當地並無得核准召開股東會之主管機關。	由於本公司為依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成立之公司，而開曼群島當地並無負責審查是否得由股東自行召集股東會之主管機關，故章程第32條規定，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載明召集事由及其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董事會收受該請求後十五日內仍不依書面請求為股東會召集之通知時，前述請求之股東得自行召集股東會，無須報經主管機關許可。此尚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民國99年4月13日臺證上字第0991701319號函之意旨，對於股東權益應無不利影響。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依據開曼群島律師之意見，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不得視為親自出席，而應解為指派股東會主席為代理人。	本公司章程第57條後段規定：「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為代

		理人依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所載內容行使表決權。」故本條在實際運作上與中華民國法令規定並無重大差異，惟解釋上以股東會主席作為該等以書面或電子投票之股東之代理人，以符合開曼群島法令關於股東會決議必須由參與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當場同時行使表決權之要求。
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二十億元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其他會議相關資料電子檔案之傳送。	開曼群島公司法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 日臺證上二字第 1131701804 號公告指示，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本公司章程之修訂事宜，以納入最左欄規範之要求。
1. 公司章程得訂明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季或每半年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2. 公司前三季或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 3. 公司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開曼群島公司法無相關規定。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100(3)條規定，本公司採行年度盈餘分派制，未採期中盈餘分派制度，故最左欄之規範要求不適用於本公司。

4. 公司依第二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 5. 公司依前四項規定分派盈餘或撥補虧損時，應依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之。		
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審計委員會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開曼群島公司法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 日臺證上二字第 1131701804 號公告指示，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本公司章程之修訂事宜，以納入最左欄規範之要求。

經查，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新增項目，本公司擬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指示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章程修訂，俾符合該等規範之要求；至於部分差異項目則因規範較我國規定嚴格或實質內容未違反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內容，故應不致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產生不利影響。

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M.J.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陳本源

